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8次定期大會財經委員會

（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下午3時15分）

第5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李議員雅靜)：

簽到出席人數已經過半數，開始開會。（敲槌）向委員會報告，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在各位委員的桌上，請詳閱。大家看一下桌上的會議紀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委員會報告，今天下午的議程審查112度高雄市總預算各機關歲入預算，從交通局暨所屬單位開始。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歲入單位預算彙編第二冊，20-200交通局，第11頁，統籌分配稅-特別統籌，預算數5萬9千元。第12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15億153萬元。第13頁，沒入及沒收財物-沒收物變價，預算數4萬元。第14頁，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30萬元。第15頁，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預算數75萬2千元。第16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54萬6千元。第17頁，使用規費收入-通行費，預算數3萬3千元。第18頁，財產孳息-權利金，預算數81萬8千元。第19頁，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782萬6千元。第20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214萬元。第21頁，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預算數3億7千500萬元。第22頁，投資收益-投資股息紅利，預算數330萬元。第23-28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5億9千192萬2千元。第29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80萬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同仁有沒有什麼意見？信淵議員請發言。

方議員信淵：

謝謝主席。我先請問局長，針對罰金收入每年都編列15億元，去年大概收入多少？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去年的決算是21億9,923萬元。

方議員信淵：

你們成長的速度很快。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可是比109年還少，109年是22億9,997萬元，去年的決算數是21億9,923萬元，所以少了1億多元。

方議員信淵：

為什麼效率那麼好，你才編列15億元，對於開罰人民的罰金那麼積極，本席很納悶。例如我們的省道從橋頭到岡山那段，照理講省道的速度會稍微快一點，結果我們的省道限速40公里，而且旁邊都沒有住家，有一台移動的照相機在那邊一直照，你們到底是真的在執法還是在搶錢？有時候在路段上，你們要去衡量那是不是主要

的肇事路段還是怎麼樣，有時候在開罰的時候要稍微考量，人民的生活已經很痛苦了，有時候在罰金上要稍微通融，還是要以勸導為主。你既然編列 15 億元，也不一定要收到 20 幾億元。針對這一點，局長是不是跟府內稍微再研究，不要那麼積極，讓人民好過一點，讓大家感覺高雄是一個友善的都市，民眾從別的縣市來高雄，都感覺我們的罰單特別多。像台南市標榜是一個友善的城市，所以他們的測速器都特別的少。針對這個部分，局長請再稍微說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議座剛剛所提到的台 1 省道，主管單位是公路總局，所以限速的部分是公路總局所訂定的速限標準。據我所了解，是慢車道速限 40 公里。警察局會依照那裡的事故態樣去做臨時性的科技執法，所以有違規的超速取締。我想這部分警察局也做了一些檢討，下個單位就是警察局，據我了解，其實警察局有做一些檢討。我跟議員報告，依照處罰條例規定的話，因為台灣這個島的態樣是流動的，其實我們有統計過，本市車輛在本市違規的比例大概 60%幾而已，就是我們真正開到自己車子的單是 60%幾。有一些是我們自己的車去其他縣市違規的罰金收入大概是 16%。另外就是其他縣市的車輛在本市違規的時候被固定式照相或是舉發的大概占 14%。所以有一些是我們的車輛在其他縣市被開單的，那個收入都會回到市政府。所以罰款的收入是每個縣市都會面臨到這樣的問題，我們的收入其實在六都裡面也不是最多的。

方議員信淵：

能改善儘量改善，像這種狀態，我們向你們反映也反映不來。限速 40 公里，稍微催一下油門就超速了，而且旁邊又沒有住家，什麼都沒有，你設一個慢速車道，這跟實際的狀態有點不太符合。我們要求改善，也不知道哪個單位可以改善，你們都推給公路總局，公路總局也說要市府，結果就是一直罰款。我們的里民每次騎到那邊都要非常的小心，旁邊又沒有人，也沒有車子，你說有事故，也沒有事故。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我也拜託局長能向公路總局稍微再反映一下，依據實際的狀況來做裁罰，不要把速度限定在 40 公里。一般的速限都已經達到 50 公里了，你們在那麼寬的省道上面限制 40 公里有點不合理，針對這個部分，會後看能不能趕快做個改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會跟公路總局研究。

方議員信淵：

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李議員雅靜)：

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謝謝主席。局長，請問這筆歲入的支出，我們在運用的狀況是有多少百分比是用在交通設施改善跟減少高雄市的肇事傷亡，這筆經費的運用狀況請先說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我們違規罰款收入有一個違規罰款收入運用辦法，有規定 12%要用

在交通安全改善跟執法。所以這12%我們去年其實有在議會報告，我們有滿足了這12%的要求。因為這是今年度的預算…。

郭議員建盟：

交通安全改善跟什麼？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執法。

郭議員建盟：

交通安全改善跟什麼執法？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就是違規執法。所以在110年度，包括以前交通大隊的預算沒有那麼多，今年交通大隊的預算就已經突破6.7%了，以前都不到6%。所以也都按照議會的要求，市府在編列交通罰鍰的比例，在交通工程改善跟執法部分其實都有依照議會的但書來做處理。後來在今年審預算的時候又有一個新的但書，就是要用前一年度的決算去編那12%。所以在112年度，我們目前編列的罰款用在交通安全改善跟執法部分，其實也滿足了議會新的要求，包括交大的預算已經提高，本來是1億元，現在已經到1.34億元了。工務局沒有變，交通局的預算也有增加。所以我們用110年的裁罰決算21.9億元的話，我們現在編的比例也有到12.13%。

郭議員建盟：

經費總額是多少？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21.9億元乘以12.13%，請同仁幫我算一下。

郭議員建盟：

也跟召集人及委員會的委員分享，高雄市這幾年交通違規所造成的傷亡比例，跟以往比確實一直在下滑。高雄市過去都是六都最高的，交通事故死亡最多，受傷也是最多的，畢竟我們是重工業城市，再加上機車也多，我們的用路習慣又有獨特的方式。但是不得不說，在建盟長期盯的狀況之下一直在下滑，成果也相當好，尤其是應用在科技執法的部分。我基本上也認為這種成果其實跟我們不斷的希望把交通違規罰金，有一定的比例用於設施的改善跟科技執法的設施來維護市民的交通安全有一定的成果關係。所以現在是12.13%。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如果用15億元來算，我們已經到17.79%了。

郭議員建盟：

可是實際上用決算數是合理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法令應該是用預算數。

郭議員建盟：

沒有關係，因為我們已經訂下去，你用決算數其實可以相對提高。我相信局長也好，交通大隊也好，市民也好，都認為這筆錢既然是取之於市民，我們也希望能用在道路安全上。所以如果今天這筆預算沒有要送大會，在這裡就通過的話，我想做

個提案，就是我們是不是可以把它提高到決算的15%，從現在的12%提高到15%。目的是希望我們透過相關局處的專業，再把我們的道路設施也好，道路規劃也好，執法的措施也好，進一步提升進步，希望為我們高雄市民在行的安全上做一定的維護。過去這筆經費有沒有針對酒駕的部分去做？有沒有一定的比例做酒駕？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應該是在警察局的預算裡面，他們也會購置酒精測試器的汰舊換新。

郭議員建盟：

也有酒精測試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還有科技執法的部分也有預算進來。

郭議員建盟：

實際上雖然我們是這樣配置，可是單單是酒駕測試器，我記得交通大隊明確告訴我，是去跟研考會爭取很久才下來的。如果這筆錢我們匡列在這裡，他們不用爭取很久，早就有經費可以做這件事情。所以如果我們今天不送大會，我們自己要某個程度通過，我拜託主席做個附帶決議，我希望從12%提高到決算數的15%，讓我們高雄市民在行的部分能更安全、更有保障。以上建議，謝謝主席。我來寫附帶決議。

主席(李議員雅靜)：

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局長，當然這些罰鍰收入太高是每年議會同仁大家都很關心的，因為不希望民眾成為市府的提款機。既然你們有這樣的歲入，我們也希望用在改善交通。因為重點不是在處罰民眾，而是在改善交通的順暢度。所以以下幾點我要具體建議，第一個部分，請問，我去會勘學校的周邊，他們其實有YouBike的設置，但是燈光過於昏暗，反而造成治安的死角，所以我想你們有沒有可能這筆經費也可以挹注，因為其實學校沒有經費。所以在增設照明以維護學童安全，以及看有沒有辦法能夠加裝監視器。這個部分不知道你們技術上可不可以克服，當然你這些歲入是要用來改善相關的交通，在YouBike的點的周邊是不是可以去研議，特別是跟學校結合。因為我希望現在重點是要保障學童的通行安全，他們在使用YouBike的時候有沒有可能同時那邊也變成治安的死角。因為我去會勘了幾個學校，發現夜間特別的昏暗，會後我會再跟你們說哪些點，但是我希望交通局能夠挹注學校在這個部分的設置，監視器以及照明設備的設置，這部分可以考慮研議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監視器的部分我們可以再跟學校及教育局討論。

陳議員美雅：

在校園的外圍有設YouBike的部分，為了學童的通行安全起見。你也知道全台曾經發生過在燈光比較昏暗的地方造成的危險，例如小朋友被擄等等的意外事故。既然YouBike就是在那裡，你們是不是也能用這樣的方式共同來協助學校設置照明設備跟監視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因為照明的部分養工處有相關的預算，我們找養工處處理。

陳議員美雅：

但是那是校園用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那我們找教育局和警察局，因為監視器是警察局的業務。

陳議員美雅：

警察局其實也沒有這樣的經費。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在道安的經費裡面是獨立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這筆經費你們跟警察局可以共同研議，去設置校園周邊的監視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我們再找警察局跟教育局一起來研議，請議員再告訴我們具體的地點。

陳議員美雅：

請你們特別去重視這個問題，因為學童的安全很重要，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議題，我希望這筆經費你們可以挪出一些禮讓行人運動的推廣，雖然新聞局也有道安的宣導，但是我不知道新聞局的經費可不可以多挪一些給交通局，因為交通局比較專業，你們跟新聞局也可以討論。因為這是中央挹注給新聞局的經費，但是如何使用，我想交通局比較專業，你們可不可以跟新聞局搭配宣導高雄市禮讓行人運動。現在很多事故的發生是因為行人要過，車子也不讓，結果就撞上了。我覺得高雄要成為一個文明的城市，禮讓行人運動是非常重要的，可以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我們也很重視禮讓行人。

陳議員美雅：

但是我沒有特別看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有做很多文宣跟圖卡，還有去區公所和購物中心等很多地方宣導。

陳議員美雅：

我覺得要去研議，如果不禮讓行人的話，就要有相當的罰則。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現在有幾個路口做科技執法，現在規定是距離行穿線要 3 公尺。

陳議員美雅：

要讓他變成習慣。局長，你說你有一直在做了，可是都沒有成效，這樣不行，就表示你要換方法。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我在日本那麼多年，我看到他們的車子只要看到行人一定是禮讓的，我相信很多

人去過歐美也會發現是禮讓行人的。但是不知道為什麼，大家在高雄市，小朋友如果在路上通行的時候，家長就會非常擔心。剛才局長又告訴我們都有在做這些推廣，表示你們的方法出現問題，與其各個單位都丟經費，丟給區公所等等其他單位。如果你們分散式的做，沒有達到一定成效的話，我要求你們應該要去開會討論，用什麼樣具體有效的方法，甚至需要定罰則的話都要訂定。因為這是保障我們高雄的學童上下學的時候，或是高雄的行人在通行時候的安全，這很重要，所以我要看到這部分的成效。如果歲入讓你們編了 15 億元，你們還超收到 21 億元、22 億元，而還做不出相關有效的成效的話，我一定在議會開大會的時候砍預算。今年我願意再給你時間，但是我希望看到你做出具體的成效。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我們真的有在推，可能一開始的密度或是…。

陳議員美雅：

你說有在推，我們現在問在座的每一個人，在通行的時候是不是車子不太會去禮讓行人。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是要讓它變成一個友善行人的運動，讓大家發自同理心應該要去禮讓行人的。我們也要呼籲行人，在通行的時候也是要快速的通行，也是要去禮讓車子，我覺得這是一個互相尊重。這個運動你們可以想一下，用什麼樣的方式可以帶領做大型的宣導，甚至罰則有必要的話也要制定，你們去研議法規的部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現在的處罰條例是有罰則，其實警察局也有在做取締。

陳議員美雅：

請你把取締的件數提供給本席。〔好。〕

第三個部分，我還是要特別強調，旗津每次活動的時候都為高雄挹注了許多觀光效益，可是每次辦活動，我們旗津就會被塞到爆。所以局長，針對我們旗津的交通改善，未來你們的接駁情形，還有停車場的動線規劃，如何讓遊客的車進入旗津的時候，不要造成旗津在地居民的生活困擾，那會導致旗津居民的車子動彈不得，無法出入的。所以針對旗津交通的改善，我也要請你用一個公文答復本席，你們現在具體規劃改善的情形為何，你們應該也在研議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有，已經檢討了，改善計畫已經出來了。

陳議員美雅：

好，你再用公文的方式答復本席，會後再跟我說明。以上，謝謝主席。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美雅議員。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我們會過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會詢問，或許過，或許不過。

邱議員俊憲：

你先問。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延續這個議題，我剛剛看了法規，上次對你們太客氣。上面寫「應至少提撥12%作為交通執法與交通安全改善之經費。」所以我說那就12%，我以為12%是頂點，結果是樓地板，12%是最少。我看了這個辦法，好像沒有提撥到達多少之後就不能再有上限了，有其他規定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就是最低門檻至少要12%。

主席(李議員雅靜)：

如果是這樣子，我們乾嘛要依照他的12%呢，你就把把它全數用來做交通改善嘛！你有很多道路是需要經費去做改善的，不用再12%也不用再15%，可以用在哪裡？比如說，我也常常提到不只是交通局，連外面的警察局也是，我們現在最常爭取，大家一直在抱怨的是高雄市有很多路口歪七扭八的，路口都不對稱，對向都不對稱，甚至大路接小路，小路接大路的，然後造成回堵，造成道安的一些亂象。有可能需要用到的是這個路口的改善，或是需要徵收道路，或許是要預防用的監視器，有可能需要一些交通工程上的改善，這些都是需要經費的，甚至需要交通號誌去維繫馬路上道安運轉正常的運作，這些也都需要預算的。第四條也有提到可以有優先支應的項目，優先支應並不是只有這些項目才可以使用。所以剛剛本席所提到的這些項目理當都可以以這筆預算項下去支應。局長，這樣對不對？所以你幹嘛還要辛苦交通局的同仁、警察局的同仁和工務局養工處的同仁呢？這些預算都可以用的，這三個局處都可以分的，你記不記得我們在博愛路跟經武路那邊站了很久，第一個也是因為預算，第二個是因為有一些路形的設計規劃不是很好，導致兩個線道對接一個線道，造成回堵，甚至可能發生車禍的事故。這些都是可以用的預算，對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議員，你說的非常的正確。所以我們現在就是依照第四條規定，優先支應這些項目之外，其他就會到市庫裡面去，市庫裡面就可以由各單位，譬如說工務局或是警察局去動支這個預算。這個預算不是沒有人使用它，還是在市庫裡面，還是會被運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這個辦法裡面有規定違規罰鍰收入的分配及運用辦法，包含三個單位，第一個是交通局，第二個是內政部警政署所屬的專業警察機關，再來就是國道公路建設的相關經費，也就是跟工務局的養工處有關係，因為養工處就是道路的主管機關，對吧？〔對。〕後面這幾條有規定到，所以我才說這筆預算我們不用在這裡跟你討價還價12%或是15%，全數保留用到這三個單位，偏偏這三個單位所需要的預算特別多。每一年我們都在這裡拜託你們，這不是只有李雅靜要走的道路，這是全民在走的道路。而且高雄市是要走觀光國際化、產業國際化，什麼都要國際化的，怎麼會連個交通號誌都要拜託來拜託去的。監視器也是一樣，剛剛講的很多設施都跟交通有關係的，道路也是，大馬路接小馬路也是危險。譬如，中崙路沿線25米道路接6

米道路危不危險？危險啊！你們的公車還一直往 6 米巷道跑，不危險嗎？很危險，講了 N 次了，你們都置之不理，沒有去管他們的，每一次都看到公車跟摩托車在搶道。這些都可以透過這筆預算，每一年最少都有 20 億元的預算，慢慢逐年的去做。如果這筆預算可以全數留在交通局或是工務局或是警察局，很多事情早就可以解決了，我們不需要跟本預算搶預算，我們就專責專款化。局長，你能懂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我非常清楚議座的意見，現在是在於因為要相關單位去編預算，財主單位會給額度，我們相關單位會去編預算。所以議員建議假設這筆經費專款專用，這筆就要成立專戶去做運用，可是目前這筆就是沒有辦法成立專戶。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可以不用成立專戶，可以是基金，只要不要卡到人事費用就好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可不可以請我們的主計單位說明，因為就我所了解，各縣市的作法都是留一部分在交通局跟警察局的業務之外。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可是這個還是可以撥用的，這是法規裡面規定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在市庫裡面，譬如，我這裡用了 2 億多元，剛剛我們是用了 2 億 7,000 多萬元，剩下的錢是不是應該要匡給工務局去做相關的道路建設，這個就要由工務局去提出來，他沒有提的話，其實市府財主單位也不會知道，所以他要提出來要用裁罰收入的哪一部分來做相關的道路建設，那就是在市庫的收入裡面去做分配。

主席(李議員雅靜)：

怎麼分配我覺得是市府的事情。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報告議員，附帶決議我們市府一定會去做檢討，像過去附帶決議要用決算數，我們也是這樣檢討出來符合議會的要求。所以議員剛剛提到，假設這筆錢都要留在相關單位的話，就是用附帶決議的方式來處理，未來我們跟財主單位溝通的時候就會有一個依據。

陳議員美雅：

主席，今天這一筆您剛剛講的也很好，但是他現在沒辦法做出一個具體的承諾，我們給他一點時間去思考，未來如何讓更多的預算可以用在交通的改善上面，像本席剛才也提出來。他們現在也沒辦法知道到底可不可以做，所以我們給他們一點時間，把單獨的這筆罰鍰歲入的部分先擱置，最後再來審，大家可能也比較可以有一個共同的決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剛剛所提出來要變成專款的部分，其實過去也討論很多次，因為是違反財政紀律法，所以沒辦法專款。但是現在可以用專用的方式，在附帶決議裡面寫，假設以後除了交通安全改善跟執法之外，譬如說道路建設的部分也可以由這筆裁罰收入來支應。我覺得這樣可能在現有的體制之下會比較可行。不然本來過去都

希望能成立一個基金，或是成立一個專款專用的帳戶，那個後來都因為違反財政紀律法而不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有會計主任在現場嗎？我記得是可以專款，就是不能勻支用。有會計嗎？主任好，你慢慢來沒關係。我是說我們的預算是可以專款專用，對不對？〔對。〕你可以上來，前面可以坐，請坐。

交通局會計室嚴主任曼麗：

依據「因應財政紀律法設立非營業特種基金之執行原則」肆、政府既有收入之處理原則一、「各級政府不得將政府既有收入作為新設基金之財源，如因應施政需要須增加各項業務支出，應循年度預算程序納入總預算辦理。」所以我們編列預算以後，如果不同科目的話，必須有流用的限制，但是上面有規定不能流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們就是不要讓你流用，它就只能專款專用，如果沒有花完，也留著以後用，就是一直滾存下來，因為未來會有需要大修的時候。謝謝主任，這筆預算尊重美雅議員的意見先行擱置，但是我還有其他的預算要問。在第 19 頁的部分，我想請教，我看你歲入的比較，上年度的決算是 847 萬元，明年度為什麼剩下 782 萬元，就是停車工程的租金收入。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這個是我們在大坪頂有幾塊用地租給大型車輛的業者，那個是有合約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未來是合約到期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合約到期之後會重新招標。

主席(李議員雅靜)：

交通局，我可不可以要求歲入是誰的就馬上坐上來，不要讓局長支支吾吾的，你們在底下做什麼呢？你們不想等的請出去。

交通局停車工程科莊科長政陽：

報告議座，這個部分是有重新招標的部分，所以會有不同的預算。以上。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再提醒一次，如果你們有合約，就把時間標上來是什麼時候到什麼時候，我們才知道這是新合約還是舊合約，因為你這筆預算少了很多，每一年少了 6、70 萬元。該增加的你沒有增加，反而減少了，不該增加的你一直增加，譬如罰鍰，你們增加那麼多。這個為什麼會減少那麼多？有減免或減列什麼東西嗎？

交通局停車工程科莊科長政陽：

這個部分應該是招標租金有高低的差別，詳細的情形我們會後再把資料提供給議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座報告，我們這是一個公開招標，業者會依照他們的需求來標，當然我們有訂一個底價。如果這次有很多人來的話，就會比較有競爭的行為，如果只有一、兩

家來的話，大概會超過底價一點點而已。所以跟議員報告為什麼會有差異，我的印象是合約到期，這是新的合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新合約一年差了 6、70 萬元，差滿多的。其實我覺得如果因為景氣不好，有特殊的原因，不要一定要租出去之類的，這可以做其他用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港區大型車輛的停車問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裡是港區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包括高雄港、中鋼的運輸車輛。

主席(李議員雅靜)：

都停在大坪頂那邊。〔對。〕你再提供資料給我。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我們租給他的都是素地，他們自己去蓋相關的設備，我們沒有去幫他蓋。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租素地給他們。〔對。〕

我還想要詢問第 21 頁的停車場作業基金，局長請說明前年度、今年度跟明年度的情況。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前年就是 4 億元；今年度因為議會有刪減 2,500 萬元，所以就變 3 億 7,500 萬元；明年度我們也編列 3 億 7,500 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像不是這樣子，今年談的時候好像不是這樣講的，當初在座談的時候好像不是這樣講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後來市府在審查的時候，確定的額度就是 3 億 7,500 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是今年度，今年度是 3 億 7,500 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明年度也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看你這邊的分析比較不一樣。那時候雅靜不是有特別提到請你們把原本的 4 億元保留一半，2 億元在基金裡面，甚至你可以全數保留下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停管基金繳庫是我們基金在運作規定上，市府就是這樣要求的。所以過去已經好幾年都是編列 4 億元，繳庫 4 億元，今年度議會有刪減 2,500 萬元，所以就變成 3 億 7,500 萬元。明年度的預算在編列的時候也有略減，不過市府在預算審查的時候建議維持跟今年一樣的額度，所以最後的額度是 3 億 7,500 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是歲入的部分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已經不是編4億元，不然過去都是編4億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跟當初你們跟本席談的有什麼差異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就是依照今年議會審查預算的結果編列這樣的額度。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要做什麼事？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我們最近包括立體停車場都陸陸續續在蓋了，其實都有在做。平面的好幾場也都是在興建當中，也一直在找地在蓋停車場。

主席(李議員雅靜)：

議會附近都不是公有的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議會附近有一場國泰青年停車場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個是你們的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那一場是我們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靠近議會這一場而已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應該是在那個角落。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其他的都不是。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那一場已經都開放停車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停車場作業基金，你們能提供今年度執行的計畫內容跟成果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今年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是有在興建的，還是規劃中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就是有花費到停車場作業基金的費用流向去哪裡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報告議員，因為這個繳庫之後就是進入市庫的大水庫，我們沒辦法去追蹤錢用到哪裡。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繳太多了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過去就是4億元繳庫。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我就不要給你那麼多，上次我們已經有聊過一次了，不是嗎？你們現在還是很故意的編了4億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沒有編4億元，我編3億7,500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3億7,500萬元不是一樣的意思嗎？你把預算留在局本部裡面，幫忙建設有關於交通或是停車的部分，我們也一直不斷的提數字，我想用數字想要去說服你，高雄市有多少摩托車，高雄市有多少汽車，占全國的百分比多少，我相信你比我更清楚，至少都是前三名，甚至有第一名的。包含電動車等等之類的，包含公車、大客車、貨車等等，這些都是需要停車場，不是只有小型汽車才需要停車場，不是摩托車才需要停車場。剛剛你有提到港區的大型車輛都需要停車場，但是其他的拖板車、遊覽車之類的，你知道停在哪裡嗎？高雄市有很多遊覽車是哪裡有空地就停在哪裡，我們鳳山就有很多，你去看77期重劃區，遊覽車到處停。你們能不能去規劃，這也是你們需要去著墨的，你們向來都漠視這一塊。怎麼去提供，或是怎麼去跟他們溝通，不要讓這些業者不知道停哪裡，然後哪邊有空地就往哪邊去，甚至被趕來趕去。他們不是賊，他們不是壞人，就是公部門沒有提供合法或是合理的地方讓他們可以停車，你們甚至在相關的辦法裡面也沒有協助他們去定義。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如果他們出去一天回來停車的地方，那是有運輸業停車場的規範，車輛在過夜的時候必須停放的地方，在運輸業停車場有相關的規範。你要申請運輸業的執照，就必須要有運輸業停車場。像我們的公車，就一定會有一個運輸業停車場讓公車停在那裡。所以議員提到的大型車停車場，其實我們市政府也有提供大型車停車場給業者，譬如有一些臨時停車需要的時候，我們就有提供大型車停車場。

主席(李議員雅靜)：

譬如？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公園P。

主席(李議員雅靜)：

在哪裡？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在公園路，駁二那邊，公園路停車場，那裡就有一個大型車停車場。還有新光P

也有大型車停車場，另外，中安路那邊也有。所以我們會依照區位的需求去規劃大型車停車場。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是 for 觀光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是，就是有大型車輛需要的時候，我們就會在那邊規劃，像駁二會有很多遊覽車載遊客去那邊，那裡就需要停車場讓他們臨停使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些業者是不是歸交通局管？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是，是歸公路總局管。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是說遊覽車。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是，我們只管公車跟計程車。

主席(李議員雅靜)：

除了公車跟計程車，還有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了，在運輸業市政府就管這兩種。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些車可以隨意的在高雄市停放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公車的部分，晚上一定都是停在他們總站的停車場。

主席(李議員雅靜)：

遊覽車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遊覽車就分兩種，一個是營業的時候，把遊客載到哪裡，他需要臨時停車場的時候我們會提供。如果營業結束，回去的時候，司機下班之後是停回運輸業停車場，當初申請運輸業執照的時候就有規定一個停車場給他使用，那個是有規定的，所以他應該要回到申請運輸執照時候的停車場去停放。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要好好的去檢視，如果是你們的權責範圍內，好好的去檢視，這樣的停車和你們的規定到底是不是真實的狀況，不然怎麼會有那麼多的車子臨停在路邊。不要說到 77 期重劃區，你晚上在議會附近的議會路看就知道了，你就知道本席講什麼。沒有好跟不好，但是我覺得你可以做得更好。局長，既然你有預算，為什麼不好好的去規劃，不要讓這些業者不知道要去停哪裡，甚至要停到海角天涯。你在駁二特區的停車場是觀光區，我們高雄有多少遊覽車公司，你知道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不清楚有多少數量，可是我們跟公會的理事長都有做很多的聯繫，我會再跟公

會那邊了解。因為有時候遊覽車司機住在那邊，他就把車子開去他家附近停，他就不會停在運輸業停車場，我想這部分我們會再去跟公會溝通，了解一下他們目前的停車狀況。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你們真的沒有著墨這一塊。各位委員對於預算還有沒有其他問題？方議員信淵請發言。

方議員信淵：

針對預算，我還是要請問局長，我們北高雄現在一直都在進步發展當中，有些地方過去紅綠燈的需求沒有那麼大，但是現在人口數越來越增加了。我想每次都要拜託局長哪個路段要儘快設置，因為A1事件的發生也許已經很多，這些是比較急迫性的，有時候礙於預算都找不到財源。所以你到底向中央爭取了多少，包括紅綠燈的預算，一年度到底有多少經費？

交通局交通工程科溫科長哲欽：

我們市府原來的本預算大概只有1,700多萬元，今年度都有再跟公總在非都市計畫的路口，加上配合款大概爭取了1,800萬元左右，不過這有限制要在非都市計畫的道路上面。另外，今年度市府也有編了2,500萬元的經費去做。所以今年其實我們有增加比較多經費，今年大概有三筆的部分。

方議員信淵：

總共有5,000多萬元，以前大概只有1,000多萬元左右，今年有到達5,000多萬元，那是很好的事情，這5,000多萬元到底能做幾支？

交通局交通工程科溫科長哲欽：

今年我們統計起來應該有79處的紅綠燈，比以前多了三倍多。

方議員信淵：

我為什麼會提這個問題，你也知道我們那邊有些地區的人口一直在增加，以前沒有人的地方現在人很多。現在就有紅綠燈的需求，包括新市鎮裡面都沒有裝，現在人口都越來越集中了，所以需求就出來了。所以我才會說紅綠燈的部分比一般的需求更重要。希望你要儘快解決紅綠燈的問題，這是不能等的，有些經常發生事故的地方就要優先處理。不能因為沒有經費就不做，經費平常就要找起來放在那裡，有需求的時候就可以趕快處理，〔好。〕不要每次我們會勘都要等好久，等了一年、兩年，增加的事故，有時候我們看了都很心疼。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所以今年很感謝議員的支持，我們今年就多了2,500萬元，也解決了一些以前積欠的號誌。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可以多更多錢。

方議員信淵：

才能解決現在都市的發展問題。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今年會把過去欠的都還了。

方議員信淵：

趕快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明年度的預算也有編列 1,000 多萬元，除了這 1,000 多萬元，我們還是會繼續跟中央爭取，包括跟公路總局都會繼續去爭取。

方議員信淵：

儘快把這些需要紅綠燈的部分解決，這是市民共同的期待。你也知道現在年輕人騎摩托車會快一點，有時候在路口會不小心。不要說年輕人，有時候老人家也是一樣，他不知道那邊是十字路口，在十字路口發生的傷害都特別的嚴重。所以拜託局長，不要把我們的案件拖個一年、兩年，希望能快就儘快。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信淵議員。局長，請問，什麼是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設計建置計畫？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這個是我們有跟交通部申請，因為我們的智運中心從 96 年到現在已經很久了，我們有做一些設備的升級，包括系統的升級，目前大概 11 月份可以完工。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去年你們有申請到 1,800 萬元的預算，今年是延續性，所以只剩下 450 萬元，今年會全數完工。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是，這是兩年一期的計畫。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裡面做了哪些，你們可以提供資料給本席嗎？〔好。〕這是 for 智運中心裡面的嗎？〔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包括類似大螢幕牆全部都更新，因為以前的設施已經連備品都沒有了，也都沒有生產了，所以我們這次就全部換掉。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要麻煩你們去盤點高雄市的號誌和標線等等都太多元化了，導致很多用路人搞不清楚你的號誌是可以直走還是右轉，能不能在綠燈的同時是可以左轉或右轉，或是需不需要待轉，或者到底是遲開還是早閉。就是同一條路上我們分成好幾種狀況，這樣其實會造成很多用路人的不安，讓人覺得好複雜。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也跟同事在討論，我們儘量希望能夠統一，但現在目前早開遲閉大概都會用箭頭，我們也覺得用路人對於圓頭那根箭頭是分不清楚的，我們一直在做很多的宣導，希望大家可以分清楚。如果是圓頭綠燈是可以左右轉的，箭頭的話就是要有左轉箭頭才可以左轉，右轉箭頭才能右轉，這個慢慢建立大家的觀念。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很清楚，但是你的早開遲閉，譬如像大東醫院的路口就很複雜，雖然十字路口很正，可是你的早開遲閉、左右轉的燈一個加過一個，這樣很好，我知道你們想解

決問題，可是或許只要加個標誌牌之類的文字。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譬如我們可以寫「特殊時相」。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等等之類的。你們要不要統一一個標準，就是有哪些號誌的同時，要有哪些是標配。譬如你有遲開，你就在上面寫你們的專業用語，這裡是遲開之類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曾經寫過，不過有人反映還是看不懂。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知道為了那一條路的號誌，我真的快要瘋了，這真的太多人反映，我也是覺得好困擾。

方議員信淵：

局長，針對這個部分民眾有時候確實會搞混，你如果要多一個號誌時相的話，照理講左右就要有待轉區，有待轉區加個箭頭的話，他就知道要在那邊停；沒有待轉區的話，你加一個箭頭他就會不知道。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就儘量用這個方法來解決，有待轉區再加個號誌，他知道要先在那邊停，等待號誌。假如一般兩線道沒有待轉區，又多了一個箭頭的話，四個燈的時候，有時候用路人也不知道要直走或是右轉，還是可以左轉，有時候會搞混，儘量用這個方式。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謝謝議員的建議，我們再想辦法讓它更明確。

方議員信淵：

只要有多一個燈出來，你就一定要有車道讓他有遵循的方向，他就會知道了，因為地面有畫線，他就知道要左轉的要在這個車道，等到燈亮的時候才能走。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你們的多元燈號有時候會造成地方員警的執法困擾。針對交通局的預算，各位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

陳議員美雅：

剛才有關於罰鍰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再跟交通局溝通，這個部分先擱置。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們這幾年在審歲入的時候，其實對於罰鍰的收入，從小組到大會，大家都有非常多的意見，在制度上都沒有辦法獲得結構上的處理，譬如要用多少比例去投入相關的設施。議會這幾年表達的意見都大同小異，其實我們無非是希望能夠在這些預算上，能夠多分配在做交通改善的問題。因為交通局最主要的任務就是維護我們高雄市的交通安全，所以我們每次在檢討的時候，不外乎是在看那些肇事的狀況，也希望能夠預防這一些。我們每年都在檢視這些預算到底是否能夠協助改善這些易肇事路段，或是一些市民的需求，如果我們能夠多丟進去一些預算。包括停管基金也是，像市區裡面，你問 10 個市民，有 8 個跟你說停車位不足，8 個還算客氣

的，可能 10 個都跟你說停車位不足。怎麼樣在結構上能夠去做更有效的處理，其實我們這幾年的預算怎麼變都是這樣子，可是在改善整個大環境上，你們的效率好像真的很辛苦，當然不是你們不願意去做，有些是整體上的問題。其實小組既然已經決定罰款的收入先擱置，局長，剛剛有提到一些資料，我建議還是把它書面化整理好提供小組。我們都相信罰錢不是目的，是希望降低大家違反交通規則，可是為什麼每年都還是收到這麼多，決算就是 20 億元、21 億元的，即使議會刪到 10 億元，你們還是收到 20 億元，還是那麼多人會收到罰單。某一部分的原因，其實我們議會的同事也希望不要把罰單的績效加諸在開罰單的警察同仁身上。可是這個部分變成我們在開罰單的時候是用設備或是機器去開罰，不是因為人，譬如測速照相等等之類的。所以開這麼多罰單，代表每年還是有這麼多人違規，這個樣態沒有改善，我們不能維持在這樣的一個僵局裡面，因為我們希望決算數能夠有效的降低，代表高雄市的違規是有效的降低。我們每年都要求你們減收，結果卻還是收這麼多，講實在話，我知道很為難。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像台北市的作法是他們前一年收多少，隔年在編列預算的時候就會增加，台北市的作法是這樣。

邱議員俊憲：

你是說台北市是按照決算數的金額去編列預算。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其實在高雄我們也知道要增加這 15 億元預算也不是那麼容易的事情，後來就用附帶決議的方式，也能夠讓市府重視，在比例的部分不要用預算數而是要用決算數來處理，我覺得這部分其實也能夠幫助我們交通局跟警察局，這在預算爭取上面是一個很大的幫助，真的要感謝議會的幫忙。

其實我們有去整理過大家的違規行為，除了超速之外就是闖紅燈。這是一個很嚴重的違規行為，因為闖紅燈的事故都會很嚴重。第三名就是高速公路超速，再來就是違規停車，酒駕是第五名。因為酒駕現在已經罰很重了，所以裁罰金額就會很高。因為罰得很重所以比例增加，但其實我們酒駕的件數是減少的。所以我跟議員拜託也報告，這些都會有相對應的成果在，就像我們今年到現在的死傷人數，包括 A1 人數都有減少。所以這一塊有時候可能在執法部分需要更細緻或更精準，這部分市府也有請警察局要更精準的執法，不要造成不必要的裁罰。

邱議員俊憲：

局長，現在已經擱置了，下一次再審的時候就把這些資料提出來。像酒駕要罰，我們不會阻止你們罰，比較嚴重的就要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前十大大概就是大家比較不能接受的違規行為。

邱議員俊憲：

另外一個要拜託局長的是，縣市合併已經 12 年了，原縣區很多路邊停車其實沒有相應的規劃，就是連停車格都劃不進去。有一些危險路段是因為違停的關係，整個路形要去做調整才有辦法根本解決，可是這樣的成本很高。看起來我們的停管基金

不是沒有錢，只是怎麼樣去分配這些事情。像大社有一條路，我們去看過好幾次，就是這樣的情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那個後來有改善了。

邱議員俊憲：

是，可是我的意思是，包括我的服務前面的鳳仁路，這樣的主要道路其實連停車格都不可能劃進去。其實像這樣的情形，有一些是必須要跟工務局，跟道路設計單位以及養工單位做更積極的改善，我期待的是能夠找一些路來試試看去做一些路形的改善。不然在道路的使用上，不要說騎車，連人要走的空間，原縣區其實跟市區都差很多。這個部分我覺得除了車行以外，人行空間的安全調整和提升，請交通局應該要調整一些比例來做這些改善。以上發言。

主席(李議員雅靜)：

包含有一條路講了 N 遍了，你們都沒有去做。三民區本館路 600 巷，不要說人行，連停車的空間都沒有，而且還會並排，甚至三排。

邱議員俊憲：

殯儀館那裡。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那裡已經變單行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要不要去看一下到底是真的單行道還是雙向道，單行道還可以並排並三排，這邊也並排，那邊也並排。所以你們要不要好好的去規劃，我不知道你們當初在害怕擔心什麼，你們規劃得並沒有很好，甚至在地面上的標線和告示牌都沒有完整的規劃。這個我不知道是不是你們所屬的業務。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那個之前是殯儀館有建議。

邱議員俊憲：

殯葬處找業者協助。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我們協助做一些標誌標線。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確實是路，寫的是本館路 600 巷，只要是交通的範圍不是都屬於交通局的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這個我們跟殯儀館之間都有溝通要怎麼改善，後來我們的建議，包括標誌和標線都進場去施工了，現在看到的比較算是違規的情形。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要不要再去完整的盤點。〔好。〕就可以路邊停車的，你規劃停車格沒關係，甚至要有一些空間是給花店或是禮儀車去停的，你們可以約業者和殯葬處一起坐下來談，把它規劃出來，大家協調好。不然您不常去，像我們經常會去裡面祭拜的，就會發現每個人都是冒著生命危險去祭拜。真的太恐怖了，然後業者也是冒著

生命危險在服務民眾人生的最後一段路。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我們再跟殯葬處處長討論。

主席(李議員雅靜)：

真的要麻煩你，我不斷的在交通局、警察局，連工務局都提了，可是都沒有人有作為。還有沒有其他意見？信淵議員，請發言。

方議員信淵：

局長，針對停車場作業基金的部分，其實大家都提供非常多的意見，停車位確實嚴重不足。3 億 7,500 萬元的這一筆經費，照理講應該是專款專用，而不是繳庫使用。就是你應該把這些錢繼續投入蓋其他的停車場，而不是繳到市庫裡面。等於你收到的作業基金繳給市庫，這樣是不對的，應該是要如何改善跟增加更多的停車位，否則停車空間永遠不足。你永遠都要進步，城市的發展一直在進步，你要一直投入，照理講市政府應該要投入更多的經費在我們的作業基金裡面，去興建新的停車場才對。所以針對這個部分，局長，有沒有辦法把這一筆經費做為專款專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這個編到歲入其實是涉及到市府預算的平衡，如果這筆錢沒有進到市庫的話，變成市府相關的預算就要減少。

方議員信淵：

當然，這筆就是要專款專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今年預算已經編了，包括歲入歲出其實都已經編好了。

方議員信淵：

你一年蓋幾個停車場？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每年都蓋不少停車場，像我們投資雄工的停車場明年也會完成。

方議員信淵：

做多少個，你到底花了多少預算？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現在的立體停車場必須要有合適的空間，不是我要蓋就可以蓋。我們也在協調，譬如有些學校，我們也碰壁過，有些學校就不願意提供出來當立體停車場或是地下停車場使用。所以現在學校願意的部分，包括鼓山國小和光武國小，這都是學校願意，我們就會進場去做。

方議員信淵：

在都市計畫裡面很多的停車場用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可是都市計畫裡面的停車場其實我們大概都處理得差不多了。

方議員信淵：

公園也可以。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公園就牽涉到樹的問題，像我們最近也在規劃公園的停車場。

方議員信淵：

因為城市一直在發展，像這些東西你要趕快處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像樹的問題就是你根本就很難解決，也沒辦法解決。

方議員信淵：

你不能遇到問題就丟在那裡。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不會丟在那裡。所以後來我們在崗山仔公園就是挑一個比較沒有樹的空地，開闢為一個停車場，目前我們也會去申請計畫來做地下停車場。所以我們會看這個區位的條件去做規劃。我再列一些我們這幾年完工的停車場給議員。

方議員信淵：

我是說這個費用你不應該繳回市庫，應該專款專用，投資發展再開闢另一個停車場使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拜託議員用附帶決議的方式，來規範113年度應該要怎麼處理，因為現在預算都已經編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要不然就不要給，這個預算不給，你們要拖到113年，現在是在菜市場嗎？

方議員信淵：

真的是因為停車場確實不足，你應該要儘快去開發其他的停車位出來，不然就像剛才每個議員都提到的，並排、三排都跑出來。那個地方你們要趕快找地方興建，做一個立體停車場使用。這筆經費就是要專款專用去發展另外一個停車場才對，而且還要繼續向中央爭取經費來開闢更好的停車場。所以針對停管基金，我們是不是有更好的方式來專款專用才是最重要的。局長，你認為要怎麼處理你才有經費能夠做停車場使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我們停車場最近還是有本預算，裡面就會編列每年要投資停車場或是每年要蓋的停車場，那筆預算其實都會臚列出來。所以交通局的停管基金是賸餘之後的才繳庫，其實我們還有很多停車場在興建。我們也透過促參的方式，像有些地方就是租地委外，也不用政府出錢，還有租金收入。所以停車場的供給是只要有合適的用地，我們有很多種方法，自己蓋或是委外蓋，或是BOT都可以。

方議員信淵：

你假如有更好的土地，當然有廠商願意來合作。可是針對比較邊緣的，或者比較難處理的部分，像公園根本就沒有廠商願意來投資。像這種地方就要利用停管基金來做，因為那個成本比較高，而它確實有其需求性。所以我們才會希望這筆基金絕對不能繳庫，你如果繳庫就沒有經費可以運用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還是有編預算蓋停車場，我們沒有不編預算蓋停車場。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現在也講不清楚，請你提供蓋停車場的相關資料，其實信淵議員已經提供很多的意見跟地點，你把他剛剛所提到的部分也請整理一份資料出來給大家。剛剛不管是俊憲議員、信淵議員、美雅議員或是雅靜提到的，你該準備的資料請事先準備出來，這兩筆預算暫時先擱置。第 12 頁的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15 億 153 萬元；第 21 頁的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的 3 億 7,500 萬元。這兩筆預算擱置，其餘照案通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交通局審查完畢。接著請看 20-201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第 7 頁，統籌分配稅-特別統籌，預算數 177 萬 2 千元。第 8 頁，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預算數 591 萬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局長，剛剛那筆預算有跟你提到遊覽車和聯結車等大車，那些數字你可能要整理出來給本席。然後在第 8 頁的預算，每年都有 500 多萬元的歲入，一年比一年多，這不是一個正常的預算，你知道嗎？這表示你宣導得不夠，或者是你在交通工程上面沒有做得很到位，所以才會有很多交通事故需要進到鑑定委員會。我們當初一筆鑑定費收 3,000 元，是為了當事人因為 3,000 元的費用比較高而卻步，不會什麼事情都往車鑑會這邊來，可是預算還是一年比一年高。主委能說明嗎？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綺佑：

報告議員，因為我們的鑑定案有兩個部分，一部分是人民申請的，一部分是司法機關送過來的。因為人民的侵權行為的損害賠償請求權有兩個時效，所以送過來的案子並不一定是今年度的案件，有時候是前兩年送過來的。基本上人民如果沒有辦法和解成功的話，或者是司法機關需要我們給他們一些意見的話，就會送過來。所以有時候不一定，像去年雖然有疫情，但是案件…。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主委，請你提供連續五年來進到車鑑會審查的態樣，每一個個案事故的態樣，你把它分析出來，分成幾大類，哪一些比較多。因為你這邊如果有分析資料提供給交通局，他或許可以針對那一些狀況去做分析，甚至改善。而不是民眾跟我們說，我們就去現場看，這樣而已。其實您這邊如果能分析出來這樣的狀況的話，反而或許會更有科學的根據，這真的不是正常的現象，不管是法院那邊也好，前兩年也好，我覺得那都是理由跟藉口而已。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其實車鑑會他們會針對有重複性，或是哪些路口有重複出現的，他們就會把相關的資料給我們交通工程科，去看這個事故的樣態，大家對路權的認定是不是有不清楚的地方。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他們有分析了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他們就會 pass 上來，交通工程科就會去做相關的改善。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你們提供近三年的資料。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局內有一個機制在，不會他鑑定他的，交通工程科沒有處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是局本部的錯，我用錯這個字眼。你有預算留給大水庫，你有預算不做交通工程改善，讓市民苦苦等待。你明知道原因了，有這麼科學的根據可以改善了，你沒有改善，應作為而未作為，你要不要用什麼方式負責？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我們對每個事故都很慎重在看待。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的意思是你們如果真的有看到原因了就要趕快去處理，不要一直拖著。甚至我們民意代表去會勘就代表你們知道原因了，但是你們一再說沒有預算，我們現在要給你們預算，你們還一直拒絕，這 500 多萬元的預算也是流入大水庫嗎？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綺佑：

跟議員報告，民眾來鑑定常常是因為他們雙方在賠償金額上沒有辦法談攏。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主委你不要緊張。我針對這筆預算是想給交通局一點意見，這個件數一年比一年多，交通局能給說明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這分成兩部分，民眾對於路權的認定，他覺得他可能沒有錯，所以才會來申請鑑定。其實鑑定的申請是民眾可以提出申請，經過鑑定委員會開會之後就會有一個鑑定的結果給民眾，這是一個鑑定的流程。

主席(李議員雅靜)：

3,000 元不是第一年收，你這樣解釋是幼稚園的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跟議員報告，我們會去準備這五年來的鑑定數量。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還有態樣。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還有態樣，就是大家去鑑定都是針對什麼樣的情況去申請鑑定的，這個我會準備資料來跟議員說明。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沒有的話，雅靜議員保留發言權，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審查完畢。接下來審查警察局。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你們的補充資料不要等到該單位的時候才送來，如果這樣的話，我就請你們回去整理，明天再來。每一個都等到要審你們的時候才送上來，該說明的要先說明。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預算彙編第三冊，請看 09-0901 警察局（局本部），第 7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6 萬元。第 8 頁，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60 萬元。第 9 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 184 萬 5 千元。第 10 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14 萬 8 千元。第 11 頁，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 45 萬 6 千元。第 12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2 萬元。第 13 頁，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預算數 18 萬 8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剛才我們在審交通局的罰鍰歲入的部分，我想了解相關的執法部分是不是都是由警察局的同仁在做執法，交通局編的罰鍰收入的歲入部分是警察同仁在執法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一般的情況，執法是警察在執法，警察執法大概分成三個部分，一個是固定式照相，或是科技執法或科技設備，一個是人工的，人工的部分有些是民眾檢舉的，有些是警察勤務去執行的。

陳議員美雅：

我想請教，剛才審交通局編的歲入預算是 15 億元，在之前可能大概是 10 億元，可是為什麼開出來的罰單，決算卻高達 22 億元。請問局長，就你們目前的資料顯示出來，是因為科技執法增加，還是增加了警察同仁開單的壓力，還是檢舉的人增加？到底是什麼原因，為什麼會落差這麼大？就是我們給他的歲入預算只能開到 15 億元，但是呈現出來的歲入卻高達了 22 億元，請問，這樣是不是變相增加很多警察同仁的執勤壓力，沒有辦法專心去打擊犯罪，還是其他科技執法的關係？就您手上的資料，您所了解的是什麼原因呢？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跟美雅議座回應，這部分的狀況，因為我手上沒有整體的狀況，等一下請交通大隊長做補充。據我所了解，應該是科技執法也有增加的狀況，最近幾年來全國各地檢舉達人的量也有很多出來。所以當初設定的歲入預算應該要看前一年的狀況來做調整，事實上實際執行又是實際的狀況，這部分請交大隊長做個說明。

陳議員美雅：

這主要是交大在處理，各派出所也有做…。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交大會統合整個狀況。

陳議員美雅：

你們有給各派出所跟各分局壓力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跟美雅議座報告，警察局絕對沒有任何壓力，沒有任何數字上的限制，因為我們沒有評比這個；第二個，現在交通告發…。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如果有呢？我如果能提出證據呢？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好，交通大隊長都在這裡，至少從我當局長開始，我不會要求各分局的績效報表，分局長都在這裡。

陳議員美雅：

請你們簡單報告，後續請你們提供這個部分的資料，為什麼會爆增，預算額度只有 15 億元，但是你們卻開單開到 22 億元，這當中是因為怎麼樣的因素，請你們把說帖提供給本席，先簡單跟大家報告。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謝謝美雅議員，有關於開單到 22 億元是在 109 年的時候；110 年大概是 21 億多元，減少了 4.36%；今年到 7 月底為止大概執行 18 億元。剛剛如同局長所講的，只要符合的，民眾就可以檢舉，但是今年 7 月份之後有修改，大概有 46 項靜態和動態的，我們還在觀察那些檢舉的項目。如果檢舉的項目減少，但是報案的電話會增多，這樣我們員警要到現場，可能就是要有拖吊和開單的動作，相關法定的修訂，我們都持續觀察並持續執行，相關的資料我們都會提供給議座。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如果是重大違規事項，我們全力支持你們去執法，但是有一些我們剛才在跟交通局討論的時候發現，可能有很多高雄市沒有辦法去規劃停車格位的地方。如果有很多民眾是因為這樣而導致一直被開罰，我覺得這也不是我們立法的宗旨，我們是希望讓交通能夠順暢，不要有違規的事項。所以當然還是希望在情節輕微的情況下以勸導為主，希望讓交通順暢為優先。我還是那句話，就是我們不希望讓一般的民眾成為政府的提款機。所以這也是為什麼交通局那筆預算我們先行擱置，就是希望這樣歲入的費用可以真正用來改善交通的各項狀況，並且我們也希望有一些經費是可以挹注給警察同仁執法上的一些工具，或是增加你們在辦案上面的協助。不然這些錢如果都流到大水庫去，我覺得對於警察同仁來講也是很不公平。因為事情都是你們在做，歲入是編到交通局，這也是為什麼我們要訂下更高的額度，讓它儘量能夠高額度的專款專用，這樣對於整個交通的改善會有比較大的助益。這部分就特別提醒，請交大再提供資料。

另外，第二個問題想請教，主席，我一併問可以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

陳議員美雅：

再請教你另一個問題，今天可能有一些警察局的分局長有來，我想待會兒是不是請局長先大概跟大家報告，就是我們現在的警車現在逾汰換的年限多久，就是我們警車老舊狀況為何，你們各分局有沒有彙整資料，這個汰換的速度夠不夠？我不知道我們現在用的警車車速可以到多少？這部分可以讓我們知道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哪一位可以回答？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請後勤科科長答復。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議座好，我是後勤科科長。剛剛議座所提的車速問題，最大車速是按照出廠的速度。

陳議員美雅：

你們現在購置的車輛車速可以到多少？民眾有時候會開玩笑說有些犯罪者的車速都比警察快，因為警察的車太老舊了，我覺得這樣對警察同仁也不公平。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我們的車速就像一般正常的車輛，最高可以到 180 公里，但是一般車子有速限的問題。另外議座所提到的汰舊換新的部分，在 109 年和 110 年，我們都已經有買了 391 台車子，110 年度我們總共 913 台的警用汽車裡面，那時候只剩 192 台汽車還沒有汰換，逾齡率只有 21.02%。如果只換汽車，機車沒有換也不行，所以這兩年爭取到的經費都擺在汰換警用機車的部分，今年我們機車就汰換了 422 台。

陳議員美雅：

你可以簡單用白話跟大家說現在還有多少台沒有汰舊的嗎？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每年汽機車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以今年來說。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以今年來講，如果到年底，以汽車來講，今年年底應該有 269 台。

陳議員美雅：

是沒辦法汰換的。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就是逾齡還沒辦法汰換的。

陳議員美雅：

機車呢？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機車是 2,245 台，有 63.62%。

陳議員美雅：

數量也是滿龐大的，你們是因為經費不足，所以沒有辦法汰舊換新嗎？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我們就是儘量爭取。

陳議員美雅：

那就表示經費不足嗎？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是，因為每年都有年限到期的車子，像機車是 6 年，第 7 年就算是逾期的車子了。明年市政府會多給我們 1,433 萬元，我們再來處理。

陳議員美雅：

科長，手上的數字是不是可以影印給給我們委員參考，針對目前車輛汰換的情形，請你提供資料。〔是。〕請你現在去影印，讓其他委員先詢問。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美雅議員。有沒有其他委員有意見？

邱議員俊憲：

支持。

主席(李議員雅靜)：

當然要支持，他們那麼辛苦。我要詢問局長，網路上如果有人在販賣真的子彈，弄成類似裝飾品或是文創的東西，這樣依法是可以的嗎？就是用過的子彈，可以嗎？

邱議員俊憲：

沒有火藥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不知道有沒有火藥，但是確定那是真的子彈，用過的子彈。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主席，我直接跟主席回應，現在市面上可以看到的都是玩具類的，如果是制式、改造跟模擬槍，這些我們都會納管，都有查處的規定跟相關規範，只剩下玩具類的。現在市面上和網路上都有分散變成零件進口，以脫離這些管制，所以現在也要針對這些進口零件做管制。主席剛剛重點是講到網路上賣的，所以我們也會請刑大加強網路巡邏，針對販賣這些東西的狀況加強做相關的蒐證查察的作為。主席所關切的部分，以後一定會從警政署那邊有納管的管制相關作為。所以我們一步一步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他沒有槍，就是用過的子彈。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知道，所以其實現在市面賣的都是空氣或彈珠的這種。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有，它是真的子彈，用過的子彈。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如果有這種狀況…。

主席(李議員雅靜)：

他們明目張膽寫真實子彈，還寫什麼式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跟主席報告，如果有這個狀況，我們就會來查處，如果查處到了之後還是要送鑑驗看到底是哪一種，我們的程序是這樣走。我們也會加強網路巡邏來看看到底是什麼狀況。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種還是可以販賣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不是可以，我們會加強網路巡邏，然後會報檢察官來做蒐證，申請搜索票來搜索，最後還是要去鑑驗用的殺傷力是多少焦耳。以上跟主席報告。

主席(李議員雅靜)：

了解，辛苦了。因為我在網路上看到有人在賣子彈，就是真的子彈。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如果真的就不行。但是我們查到了之後一定要送鑑驗才能做後續動作，不然像市面上的玩具槍，你如果沒有實際去做鑑驗，有些看起來就像真槍一樣，拿出來就可以很嚇人的，但是實際上它是槍管沒打通的狀況。謝謝主席。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我剛剛看到你們罰金罰鍰的預算數歲入是 6 萬元，可是像我們在網路上看，隨便就可以看到網路上有人賣子彈，嚇死我了。所以我才會詢問在網路上你們可以管轄得到嗎？因為這個太方便了，如果真的要買，買的人會有罪嗎？譬如說在不知道法令的狀況之下。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除了剛剛跟主席報告的以外，我也會請我們的刑大經過網路巡邏查到的案類數據統計資料再提供給主席。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局長。我再詢問，你們寫的我讀了好幾次都看不懂，在第 13 頁，有一個 18 萬 8 千元的收回以前年度歲出之歲入，是結餘款的意思嗎？誰知道請說明。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主席及各位議員好，會計室主任報告。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是以前年度支出去的，支出去的時候發現可能是重複支出的，或者是不能支的，我們發現的時候剛好是在這個年度收回來，所以是收回以前年度的歲出，今年度收回來的錢要編入。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不是常態的就對了。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對，不是常態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讀了很久，以為是文言文，ok，現在知道了。各位同仁對於局本部的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警察局局本部審查完畢。接下來請看警察局各分局歲入預算，共17個分局，委員會這次以鹽埕、左營、鼓山、苓雅、三民第一、三民第二、前鎮、小港、鳳山分局為各分局代表預算審查。首先請看09-0903鹽埕分局，第5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14萬8千元。第6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3萬6千元。第7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4千元。第8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1萬3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主席，我想請教鹽埕分局，因為今天餘震的關係，高雄有發生了兩個事件，這當然跟工務局比較有直接關係，但是我也要請你們去加強協助。因為有兩棟大樓，結果現在變成合併了，這有沒有影響安全的疑慮，這你們可能要跟工務局討論，或是你們要加強巡邏。這個是昨天的報導，今天中午又臨時發生了一件也是因為餘震的關係，所以我也緊急趕到現場看，它是因為餘震而造成天花板掉下來。我想針對市民的安全保障來講，可能也要請你們對於那邊要加強關心跟巡邏，它的外牆會有剝落的情形，我請你們去協助不是要你們去找店家的麻煩，是請你們去協助他們。

鹽埕分局邵分局長明仁：

了解。

陳議員美雅：

這個部分工務局未來打算要怎麼處理呢？他們說沒有安全的疑慮，未來會怎麼處理呢？

鹽埕分局邵分局長明仁：

就安全上來講的話，昨天局長特別有指示要求我們加強巡邏。因為這棟大樓本身就封好了，安全上我們就是加強夜間的巡邏，讓民眾感到安心。隔壁棟因為有人員出入，所以我們也是加強巡邏。今天的火雞肉飯店大概在中午的時候天花板掉下來，我們有去看，路人沒有受傷，消防隊有到現場去看，也做了安全的防護，這部分我們也會再跟商家保持密切的聯繫。以上。

陳議員美雅：

謝謝，也很謝謝局長有馬上立即的責成。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第一時間我就告訴邵分局長，我親自打電話給他，叫他要加強巡守，注意還有沒有人要回去拿東西。他說：「沒有住人了。」我說防竊的工作和安全的工作要做好。

陳議員美雅：

因為鹽埕區曾經是高雄最繁榮的區域，但是隨著時間的演變，現在很多都是年限比較高的，所以那邊的大樓請你們要加強巡邏，避免有磁磚剝落的情形。如果有這種情形就請你們立即去通報工務局，他們好像有一個專案小組會立即去協助，再請你們加強巡邏。

鹽埕分局邵分局長明仁：

這個我們會密切注意。

陳議員美雅：

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美雅議員。信淵議員請發言。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想請問，在取締違規攤販的問題上，考慮到這些攤販民生的問題，有時候應該以勸導為主，不要那麼積極處分。你開一張罰單就1,000多元，他一天的收入就沒有了。其實他如果真的有辦法的話，也不用去那邊擺攤，有些是老人家為了過生活。所以針對攤販的問題，如果真的有危害交通的話，其實應該用勸導的方式，請他到不會妨害交通的地方。針對這個部分，我要拜託局長儘量以勸導為主，你編列的這些經費我不反對，但是我還是特別叮嚀以勸導為主。有些攤販真的非常可憐，為了有一碗飯吃才在那裡擺地攤，所以拜託局長針對這個部分稍微注意。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信淵議員。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信淵議座的指教，我很明確的跟信淵議座答復，誠如剛剛主席講的，美雅議座也有提到，我們執法的重大交通違規，像闖紅燈、超速、酒駕等違規，這些會造成車禍事故，攸關安全非常重要。除了這些之外，同仁在接獲檢舉案件的時候才會去做處理。我非常認同，也謝謝方議座的指教，我們會往這個方向去處理。我們會教育同仁，最主要是能夠勸導他離開，解決問題為主。

方議員信淵：

對，你就跟他說有人在檢舉了，不要一去就馬上開單，有時候一天也賺不了幾百元，你一張罰單開下去，他可能要賺好幾天才有辦法賺回來。這個部分請同仁稍微注意。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信淵議員。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局長，有個資料可能要請局裡面協助，就是剛剛有提供汽車跟機車逾齡的資料，那個數字很嚇人。其實隨著時間的演化，設備會舊，會超過使用年限，這個無可避免。可是要怎麼樣去更有效的更新這部分，要想看看要怎麼做。否則越換這個比例越高，更換的速度跟不上。這是一個。另外，我想請局裡面再去做的就是妥善率，車子舊了不代表不能用，我們比較擔心的是車子不能用，是怕車子開出去的時間比修理的時間還少，妥善率不好的要優先汰換，這樣會比較實際一點。因為像汽車我們也有30%是逾齡的，我們不可能兩年內或三年內把30%的汽車汰換掉，一定辦不到。但是有一些是開一天要修理三天的車子要優先趕快處理，我覺得這會比較實際一點，這些先做處理也比較有可能性。

另外，其實監視器也是一樣的問題，上次全部更新是擴大內需，應該是民國 99 年的事情。所以逾齡這個問題都是逃避不了，只是有哪一些是要趕快去做處理的。

另外做一個建議，就是前一陣子大家都很關心警察同仁執勤的安全，因為台南發生了事情之後，不管是在警察同仁執勤的技巧上面，大家都願意給同仁更大的空間，可是我期待還是要從制度上去做處理。局長是從基層一直做到現在當了局長，有哪一些是基層同仁在執勤上面需要的東西，不管是在法規上還是在設備上面，你覺得缺少什麼就具體提出來，我們議會去跟中央或是市府爭取。不管是防彈背心或是防割手套等等的東西，我不曉得，因為第一線執勤的不是我，大家需要的東西是什麼，我相信只有同仁清楚。所以這段時間有很多的同仁提出來，包括辣椒水，有些甚至是同仁要自己自費去購買的這些，就讓它變成標準的公費配備。局長你是刑事出身的，第一線遇到什麼樣的危險，應該要給什麼配備對於基層同仁的安全有幫助的，我覺得局長應該要大力把它提出來，然後跟議會來做一些討論，看未來這兩、三年是不是能把預算編進去，我覺得這對同仁在實際上和制度上能夠去改善執勤安全環境的作為。請局長參考看看。

主席(李議員雅靜)：

要不要請局長回答？

邱議員俊憲：

可以。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主席，謝謝俊憲議座關心我們同仁執勤的制度面、安全跟裝備面的問題。我簡單講，制度面的問題，跟主席及各位議員報告，現在中央已經有立法分別針對警械的使用時機，使用的種類也擴大，以及整個賠償制度是回歸到國賠，這樣讓同仁比較不用去擔心，只要你是正確的程序，就可以大膽的使用，在制度面已經有做這樣的更改了。在裝備面，我們的警棍、警槍、辣椒水、密錄器這些都已經夠用了。如果有需要，就像我講的，其實每一個刑案的現場都有不一樣千變萬化的狀況，最主要就是同仁平常要加強勤務的警覺性跟勤務的敏感性，這些就是我們訓練科會來加強同仁的教育訓練。最主要就是多處理幾場的情境模擬，才有經驗來處理。不只是新進同仁，有時候老警察處理太多了也會鬆懈，不是老警察就不會發生這種事。所以我一直告訴我的分局長，每一場的勤務警覺都是歸零，一樣要保持戰戰兢兢，只能是這樣的狀況。現場的警力真的不夠的話，還是要呼叫同仁來支援。我們相關基本的辣椒水和第一線的裝備，絕對需要國家制度來提供。但是有少數同仁，憑良心講，我們現在新制服都不錯了，有些同仁是為了要更合身，少部分還是會有自己去訂製的狀況。就像我們的腰帶，九成都是已經夠用了，但是還是有少數同仁希望裝備更齊全、更好、更方便，所以自己去再購置。我也不能限制他不能買，不過九成以上的配備現在都足堪使用。以上。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局長，剛才你們交大提供的這份資料可能不夠詳盡，因為你們沒有把

各分局的比例放進來，這是交大提供的嗎？是後勤科提供的。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會後再提供給議座。

陳議員美雅：

好，我給你時間，會後麻煩你去彙整。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明天可以嗎？

陳議員美雅：

可以。另外，我想再請教局長，有關於目前監視器妥善率的部分，大概達到多少的效果？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回應美雅議座，如果扣掉工程施工這些，我們現在是 92.3%的狀況。

陳議員美雅：

請問現在是各分局自己主管還是由哪個單位主管？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犯罪預防科。

陳議員美雅：

這個由犯罪預防科來發包和維護嗎？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周科長宸生：

跟議座報告，犯罪預防科長周宸生報告，維運的部分，我們是按照各分局超過保固的數量占維運的比例，維運費按照比例撥給各分局自己去招標維運廠商。

陳議員美雅：

所以是各分局自己招標。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周科長宸生：

議座剛剛提的妥善率的部分，我們是用自動偵測的，我們每天都會偵測四次，按照自動偵測的結果去換算出來，電腦計算出來的妥善率。

陳議員美雅：

你們說妥善率現在高達九成，可能一般的民眾現在的感受不是這樣。請你把各分局提供給你的，因為你手上有資料，把各分局監視器的妥善率提供一份給本席。〔好。〕謝謝你。

我想請問前鎮分局長今天有來嗎？分局長，我想請問，在 0909-5 這邊的罰鍰收入，因為我看了一下各分局，前鎮分局的部分滿高的，這是因為你們主要處罰的是哪一些呢？請你說明，你們的處罰項目主要是什麼？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報告議座，我們的預算是參考近三年和依照實際的執行編列，罰款跟賠償的部分跟去年是一模一樣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請教你主要處罰的是哪些項目別，什麼樣的內容？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一般在罰款的部分就是針對交通跟社維法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交通跟…。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社維法。

陳議員美雅：

社維法是指什麼？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就是賭博或是打架之類的罰款。

陳議員美雅：

前鎮分局為什麼那麼高，跟其他分局比起來，你們算高，是因為人口數的關係嗎？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差不多。

陳議員美雅：

差了大概 50 幾萬元，其他分局的 90 幾萬元，你們到 230 幾萬元。所以我想知道是前鎮那邊的治安特別不好嗎？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因為這幾年編的差不多都是這樣。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請教你，你不能說前一年編這樣，你現在就編這樣，所以是你們的犯罪率都沒有下降的意思嗎？每年都編這樣，是你先訂這樣的金額去達到這個目標，還是你們那邊的治安問題？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當然不是這樣。

陳議員美雅：

不然是怎麼樣？假設以社會維護法為例，每年都固定有這麼多的人在違法嗎？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不一定。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想請教你們的處罰項目是什麼？主要處罰哪些項目，你們都有項目別吧？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項目別在交通罰鍰大概就是第 73 條跟第 82 條的部分。社維法的部分就是…。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的大宗是交通罰鍰嗎？請問交通罰鍰這部分的歲入是回到交通局那邊的歲入嗎？〔是。〕你們的歲入，這筆金額是流到交通局嗎？應該不是吧！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這部分是針對第 73 條的行人跟攤販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這樣的編列我們會搞不太清楚，你這邊有編歲入，表示你這邊有一筆收入了。你說你們這邊的歲入又會流給交通局那邊的歲入，這樣是兜不起來的，歲入歲出是兜不起來的。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這邊歲入的部分，我們是針對一般行人跟攤販的違規部分。

陳議員美雅：

你說行人違反交通，但交通局不是也有行人違反交通的罰鍰收入嗎？交通局那邊的歲入不是由你們警察局來開罰嗎？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對，那是算在警察局。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處罰的部分到底是編了幾次，交通局那邊也編，這邊也編。這個怎麼說不清楚。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交通局編的是…。

陳議員美雅：

我剛剛有請教交通局長，局長說交通局的罰鍰歲入是警察局開單的。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對，那是不同項目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你可不可以臚列你們的項目？我給你時間，你這樣講不清楚，我給你時間，你是不是臚列一下項目，如果有這樣的違規事項，處罰是應該的，這個我們沒有意見。我們只想知道主要的處罰類型是哪些範圍，可不可以讓我們知道。我看了一下，好像三民二分局也有達到 125 萬元，你們也是一樣的情形嗎？三民二分局長在嗎？你們也是一樣的情形嗎？

三民第二分局葉分局長錫山：

去年的歲入預算我們就有減列了。

陳議員美雅：

你們主要也是交通的部分還是攤商的部分？

三民第二分局葉分局長錫山：

都是道交條例。

陳議員美雅：

道交條例。主席，我這邊不是很清楚，就是他們違反道交條例，這些歲入到底是全部統計到交通局，還是交通局那邊也有，他們這邊又自己另外編歲入，他們的編法是怎麼樣，有沒有誰可以說明的？我不是很清楚。

邱議員俊憲：

主任，應該是道交條例開單的內容不一樣，交通局的那一筆應該是屬於交通違規的，分局的應該…。

陳議員美雅：

他有講說也有交通違規。

邱議員俊憲：

可是處罰的樣態應該不太一樣。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分局長講不準，有沒有會計主任？

邱議員俊憲：

應該是交大。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交大。

陳議員美雅：

沒關係，你們看哪位可以跟我們說明，我們是希望幫警察爭取經費，能夠給你們更多的經費去做譬如老舊的車輛汰換等等之類的，但我們想要了解清楚，所以請你們說明。

左營分局陳分局長文耀：

各位委員，左營分局說明。這個罰鍰的部分，最主要是針對道交條例第 73 條和第 82 條開罰的，第 73 條就是慢車，也就是自行車，自行車的違規是我們這邊開單，收入也是我們這邊收。另外，第 82 條就是行人的違規，包括攤販，這個也是我們警方執法，他們繳的罰款也是繳給我們警方，主要就是差在這邊。交通局是針對汽機車，雖然是我們開單，但是收入都歸交通局。所以道交條例的收入可以分成兩個部分，一個是警察局針對慢車和行人及攤販的開罰，這是警察局的收入。

陳議員美雅：

我請教你，有關於汽機車不禮讓行人，現在有沒有任何的處罰條例？有沒有這樣的規定？

左營分局陳分局長文耀：

其實道交條例本來就有。

陳議員美雅：

也是有。汽機車不禮讓行人是屬於你們警察局的歲入還是交通局的歲入？

左營分局陳分局長文耀：

交通局的歲入。

陳議員美雅：

一樣是交通局。

左營分局陳分局長文耀：

因為是汽機車不禮讓行人，所以開單是開汽機車。

陳議員美雅：

一樣是由你們開單？〔是。〕你們很辛苦，自行車、行人等等，所有的都是你們開單。

左營分局陳分局長文耀：

因為這個都規範在道交條例裡面。

陳議員美雅：

所以前鎮分局是不是可以臚列一下，我看交通罰鍰的內容，我給你時間準備，到底是自行車、行人違法居多，還是因為社維法。

邱議員俊憲：

有時候是攤販。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我們統計的結果都是第 73 條跟第 82 條比較多，另外就是社維法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社維法是打架嗎？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社維法除了有打架，還有賭博開罰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賭博到什麼程度就要去取締？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如果在公園就要去取締。

陳議員美雅：

在公共場所。〔對。〕一般民眾在家裡面也要取締嗎？

前鎮分局陳分局長志榮：

如果沒有抽頭就不會。

陳議員美雅：

因為我不太懂，請刑事專業的局長說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這個分成兩部分，剛剛左營分局陳分局長已經講了，行人跟攤販的就是我們這裡的歲入，其他汽機車就是交通局的歲入。這個部分是道交條例的。社維法以我的經驗，分兩部分比較多，一個是賭博，一個是色情的裁罰，我本來是要私下跟議座報告。有時候漁港的民眾得空的時候會小賭，取締賭博只有兩種情形，一個是不管幾桌，只要有抽頭營利的就一定要取締。

陳議員美雅：

什麼叫有抽頭營利？

邱議員俊憲：

提供場地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就是提供場地的人有抽頭，另外一個就是在公共場所賭博的，大概是這兩類。舉個例，像前兩個禮拜，在林園一捉就捉 20 幾個，一個人就裁罰不少，一捉就二、三十個，前鎮大概是漁港會有這樣的情形。

陳議員美雅：

局長，謝謝你清楚的說明。另外，我的建議是，剛才這樣聽下來，警察同仁要做的事情就已經耗去他們很大的心力了，但是我覺得高雄市民真正要看到的是打擊重大犯罪。您本身也是刑事專業，我希望減輕一般警察同仁的負擔，不要讓他們去捉

這些像你講的，如果這是他們的消遣，但是不影響犯罪，只要影響犯罪絕對嚴懲。但是我希望給警察同仁更多的時間和心力可以去打擊真正的犯罪，我不希望在高雄市再看到重大的犯罪發生，可以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沒問題，絕對按照議座跟幾位議座的指教，警察在處理絕對是著重在重大的治安跟交通，這些大部分 99%都是民眾檢舉，如果不去取締就會說我們包庇，不去就會說我們不處理。

陳議員美雅：

沒關係，如果影響到別人，去取締是一定要的。但我的意思是你們不要因為績效，逼得這些警察同仁一天到晚去跟蹤民眾，或是怎麼樣。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這個沒有績效的問題…。

陳議員美雅：

沒有績效嗎？我是希望讓警察同仁，他們可以有更多的時間真正的去打擊犯罪。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是，我們依議座的建議來做。

陳議員美雅：

好，以上，謝謝。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再請問，針對流動測速這個罰款，到底是歸警察局，還是歸在交通局，流動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交通局。

方議員信淵：

也是歸在交通局那邊。

邱議員俊憲：

車子就是交通局。

方議員信淵：

流動的，有時候是警車去取締的，流動的那些，那也是歸交通局。〔是。〕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鹽埕分局的預算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因為鹽埕也有依社維法跟道交條例的罰鍰，局長，你知不知道，如果他是以道交條例的話，我們可以至少提撥 12%的預算給工作專款專用，警察局有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知道，今年我們應該提到 8.2 億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有，我是指你這一筆預算，不是交通局的預算，我指的是各分局所編列的罰金罰鍰，扣除掉你依據社維法所開出的罰金罰鍰以外，也就是說如果你是依據道交條

例管理處罰條例所開的罰單，你有沒有依法去提撥至少 12%以上的預算給各分局使用。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報告議座。交大這邊報告，議座剛剛講的 12%是交通局的交通罰鍰會提撥，各分局的這個部分沒有到交大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問，我沒有給交大嗎？對不起，局長，我要說交大不會運用預算，錢不知道花到哪裡去，所以你有預算千萬不要給交大使用。我剛剛所提的，各分局自己所開立的罰鍰，依據道交條例所開的罰鍰，請你留給該分局，甚至該所自己專款使用，用在改善交通相關跟執法有關係的預算上。譬如我們執法上可能站在路口需要那支指揮棒、反光背心，甚至其他該用的，譬如如果預算充足，你連監視器都可以去設置，局長！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主席，你剛剛講的這一部分，就我剛剛詢問，這個是沒有提撥做為其他用途。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是它可以，依法它可以。來，道交條例第 73 條裡面講的是什麼？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會計主任！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你可以說明，我們不懂這些需要詢問，對不起。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跟主席，還有各位議座報告，因為我們剛剛講的是，我們在各個分局的話，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剛剛議座講的部分是道路交通條例的話，這兩個是不一樣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再講一遍，我們現在在討論的這個…。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我現在講的這個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我們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的話，剛剛講到是第 73 條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73 條就是剛剛左營分局長講的，我們最主要的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的話，73 條跟 82 條就是慢車跟攤販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剛剛議座講的那個部分就是我們這個條例所講的部分，所以那個是回到之前議座也有跟我們建議，特別是在交通局交通處罰那個部分12%的問題，是這樣子。

主席（李議員雅靜）：

道路交通違規罰鍰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是民國90年10月11日所頒布的，在民國105年又有修正，它第一條就有明文，本辦法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9條第2項規定訂定之，還要繼續嗎？你可以去翻閱，所以應該是可以的，還是我的手機可以借主任看一下。聯絡員拜託，拿給局長看好了，或者是主任，慢慢來沒關係，不緊張，還是你們要回去研究看看，所以各分局的罰金罰鍰我先擱置，我沒有要幹嘛，因為我覺得都是OK的。

邱議員俊憲：

我幫你問清楚。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本來這些就是要給各分局的，甚至你的罰金罰鍰都不應該流入大水庫，而是要給該分局，甚至下到該所去做執法上的公務預算運用，對吧！

邱議員俊憲：

主任，我想你可能沒有弄清楚雅靜議員的意思，其實財經這一組裡面，針對用道交通條例去收進來的這一些歲入，我們都希望能夠保留給執勤這一些，不管是交通安全改善之相關工程，或是人員的設備改善等等，這一些的費用。所以雅靜議員的意思是說，在每個分局裡面有引用道交條例去收到這些罰金的收入，是不是有比照交通局那10幾億元的罰款收入，有12%會保留下來去做這些相關交通安全，或者是這些設備的更新。可是剛剛你回答是說，分局裡面用道交條例去收的這個罰金是沒有被規範到說要12%的比例，你的意思是這樣嘛！請你說明。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因為目前來講，我們看是不是算15億部分的12%，我們這個部分的話，目前我有總數。

邱議員俊憲：

我的理解是這樣，各個分局真的用道交條例去收進來的罰鍰，因為加起來的金額，其實沒有那麼多，所以算到12%太少，變成說…。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可以全數留下來，他說至少嘛！

邱議員俊憲：

我覺得這個當然我們可以去做附帶決議，希望把這個都留下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啊！

邱議員俊憲：

但是我會覺得那筆15億元，甚至整個歲入收到20億元那部分，其實還是要在審查交通局的時候，要求他可以拿到20%或多少，那個金額才會多。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啊！

邱議員俊憲：

不然這個金額，而且裡面…。

主席（李議員雅靜）：

現在是決算數，不是預算數喔！

邱議員俊憲：

是，而且他裡面寫的這些預算，其實裡面運用到道交可能剩一半，因為社維法也是一大負擔，社維法扣掉之後，可能剩下的金額不多，一個分局才幾十萬元而已，那個對他們來講，留 12%剩幾萬元。局長，我是說在實務上有沒有需要…。

主席（李議員雅靜）：

很好用，你知道嗎？我們每一個派出所光行政費真的是少的可憐，很辛苦，不要讓員警那麼辛苦。

邱議員俊憲：

15 億元的 1%是多少？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1,500 萬元。

邱議員俊憲：

對啊！你看那個 15 億元，如果多 1%就多了 1,500 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樣不知道用到哪裡，所以待會到交大的時候，我會詢問。

邱議員俊憲：

是啊！局長，雅靜議員的用意是希望把這些錢留到各分局去做更好的運用，他的意思是這樣。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OK，謝謝主席，我們想好來做。

邱議員俊憲：

所以怎麼樣去找到更多的歲入來源，可以保留下來給各個同仁，在執勤上面有更大的幫助，這是我們小組召集人想要建議的事情，希望你可以了解。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想要回去研究？這樣我先擱置，還是你能提出具體的做法。

邱議員俊憲：

雅靜議員，我覺得這種直接下決議。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說下附帶嗎？

邱議員俊憲：

對啊！就是說各分局的罰金罰鍰及怠金這筆錢應該直接保留給各分局去運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就是扣除掉道交第 82 條所開立的罰金罰鍰，也就是說你們只會用到 82 跟 73 條這

一筆歲入。

警察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大部分的歲入是從那邊來的。

邱議員俊憲：

大部分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要你們確定，然後怎麼下這個文字，也讓你們好作業，有多餘的一些經費是可以讓分局，甚至是派出所可以做運用的，好嗎？

邱議員俊憲：

我是不是建議各分局在罰金罰鍰的歲入部分，若以道交條例去開單的，那該筆金額要求市府要全數留在各分局，讓各分局去運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 82 條也是道交條例，可是它不是跟車輛違規有關係，我不知道行不行，所以我剛剛一直在問。

邱議員俊憲：

不過交通局那一條應該是它不管怎麼樣，它只要是違反道交的全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那個是專門給道路行駛交通安全的部分，所以我才會特別再去翻這個法規、法條，有人可以解釋嗎？我剛才說，其實我們這一條罰金罰鍰，我們可以先擱置再抽出，沒有什麼意思，你們都很棒。可是我的意思是讓你們研究好，你們不要說小組做完決議敲完以後，然後鬧了個笑話也不好，我們的出發點都是為基層好。

邱議員俊憲：

休息 5 分鐘好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局長，我想請教，在今年的歲入裡面，沒有看到汰換警用車輛計畫的相關預算，請你說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你是講 112 年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明年啦！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明年我們市府有核編了 4,620 萬元，我們預計汰換汽車 11 輛、機車 475 輛。

主席（李議員雅靜）：

多少？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4,620 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跟警政署補助的 1 億 4,800 萬元，我們只有零頭而已，為什麼不能再去跟警

政署爭取呢？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報告主席，後勤科報告，這個案子是警政署在109年、110年的專案，總共經費包括市府1億305萬元，是3億5,000萬元，汰換了391台車子，是一個專案性的工作，再來就是回歸到各縣市政府來籌編。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就沒有機會再去警政署爭取相關的經費嗎？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現在原則上預算的機制，各單位車輛的汰換由各縣市政府來編列。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們現在的4,620萬元，是市政府的本預算。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是市政府的本預算。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這些預算，譬如像交大的預算裡面，我們有提高至少3%、4%，因為目前是6.7%嘛！就是以交通局那個道安罰鍰的部分，應該增加了1億多元吧？我忘記了！那能不能用這筆預算下去勻支呢？它也是執行道安執法的部分啊！其實我覺得這個預算就是要讓大家比較能去靈活運用的。局長，你們能不能去研究看看，因為本來交通大隊原來的預算就足以去應付業務了，我們現在又多了一大筆預算給你，你的預算拿去哪裡，我們也看不出所以然來，包含監視器也好、或是車輛的汰換也好，其實都沒有很大幅度的改善，給你的預算，你拿去哪裡了？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交大報告，謝謝主席的關心，因為我們到明年有1億3,000多萬元的預算，是我們交通罰鍰的補助，我們啟用的面向，我們按照道路交通罰鍰收入的分配金辦法，我們使用面向是交通違規案件的舉發處理費用，有編了6,200多萬元，維護、定期檢定交通執法裝備的器材有5,800多萬元，交通執法的資訊電腦化的費用有1,200多萬元，還有交通執法以及安全宣導費用有47萬元，這些錢大概都用在交通執法所必需的工作項目，以上。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以前沒有這筆預算的時候，我們交大也是這樣子過，現在有這筆預算，是不是局本部這邊也請局長特別留意，看看輕重緩急，哪邊是需要優先的。我想很多人，包含幾位委員剛才也有提到，監視器、或者警用車、或者我們交通安全的宣導，這三大部分你們有沒有特別去著墨，既然有預算，輕重緩急每天都會用得到的，尤其汽車和監視器，能不能優先去著墨這一塊，把預算編列在這裡呢？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們會按照主席所講的輕重緩急，再來討論怎麼來運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就法的部分，現場有沒有法制人員，還是會計、主計人員呢？主任，你知道這個能不能這樣子用呢？依據罰鍰收入的分配比例及運用辦法，其實是可行的，但我不

知道你們的內規是怎麼樣？

警察局會計室米主任裕祥：

這個部分跟主席報告，因為市府有一個編審的程序，今天我們提了之後，是由市府那邊核定，屬於這個部分的經費項目，市府去弄出來，核列這個數字給我們。譬如 112 年的這個 1 億 3,408 萬元，這個都已經編定了，主席是想，如果有一筆錢的話，我們自己可以用到什麼地方去，可是還是會有用途的限制，依照分配及運用辦法的第四條，有些優先的項目，那邊大概有六項。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只有說優先，但沒有說一定使用在這些項目，我已經詢問過了。

警察局會計室米主任裕祥：

是，現在優先的項目，目前交大是分配到這些項目，還有的話，才會分配到其他的項目去。

主席（李議員雅靜）：

譬如你們的軟體真的爛到不行，每次都要用測試的，才知道有沒有當機、或是軟體有沒有壞掉，那也可以用在這裡啊！不然我們的基層員警常常被你們記 2 次申誡、2 個警告、還有大過的，其實你們都沒有用到很到位的地方啊！像警用車。局長，你來說明好了，你知道的你說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主席，剛剛主席有講到，它這個用途裡面也有交通執法、資訊電腦化的費用，所以也有涵蓋剛剛主席所關注的這些項目，我們按照主席說的狀況，盡量用到這些項目，我們會再來做一些探討，謝謝主席。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警用車的部分你怎麼汰換，可以給我一份計畫嗎？除了你們現在編列的 4,620 萬元，汰換 50 輛車子以外，這是汽車，然後機車的部分呢？

警察局後勤科賴科長吉雄：

報告主席，112 年編列 4,620 萬元，我們除了汰換 11 輛汽車，幾乎大部分都是汰換機車，因為機車的比例很高，所以我們汰換 470 輛機車。目前經費的部分，就是每年跟市政府申請，市政府逐年由行政國際處來統籌，然後我們跟行國處爭取經費再來編列，像以往，去年是 3,800 多萬元，112 年他多給我們 1,433 萬元，所以是 4,620 多萬元，我們可以多買 161 台機車，我們持續跟市政府爭取這筆經費。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待會回到審交大的時候，再跟你們討論這筆預算。我想請教鳳山分局，因為你們有一個廢舊物資售價的部分是 1 萬 5,000 元，針對事故車、或者放在派出所後面很久的廢棄車輛，你們是怎麼處置？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感謝主席，有關主席所提到的，放在我們派出所後面的那些是屬於酒駕查扣的車輛，如果他逾期沒有來領回的話，我們經過公告的程序來辦理，會做一個拍賣，拍賣的收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具體的收入是多少？你們去年拍賣多少？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大概每半年都有 10 幾萬元至 20 幾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這筆是放在歲入嗎？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放在雜項收入。

主席（李議員雅靜）：

雜項收入去年是多少？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去年是 27 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去年 27 萬元。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其實我覺得各分局都一樣，每個派出所對於事故車或者酒駕扣回來的車子，放在我們所內或者移置場那邊，然後都沒有來領的困擾，你們怎麼處置？我覺得你們要不要訂得更嚴謹一點，不然會變成是一個環境髒亂，而且警察還要幫忙去看管這些物資，還滿辛苦的。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跟主席報告，我們每半年就會定期去做一個處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每半年。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對，每半年。

主席（李議員雅靜）：

有嗎？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因為處理完，半年以後又有新增的酒駕車輛。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啊！是由分局執行、還是由警察局執行呢？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分局處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分局的哪個科室？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交通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要麻煩你們，這個可能沒有很嚴格執行，不管它的數量多少，其實能把環境乾淨化更好，我們一直在爭取移置場。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有些車輛是逮補的，就沒有辦法處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要回歸到正題，局長，以前高雄縣有一處移置場，好像縣市合併之後就把它移到橋頭、還是楠梓、還是哪裡？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土庫。

主席（李議員雅靜）：

土庫、楠梓嘛！所以你看鳳山人口數這麼多，又是交通比較薄弱的地方，我們交通很方便，其實查到有這樣的事故，第一個，那些車子要如何移回去派出所，有時候是用警友站的人力、有時候是交警拜託好朋友拖回去、有時候自己掏腰包、有時候是用派出所自己的經費、有時候分局有多餘預算可以幫忙，可是這都太辛苦了，如果我們有移置場、有相關的單位可以配合，像以前原高雄縣的時候，它的移置場好像是在拖吊場裡面，然後他們的紅色拖吊車就會協助我們的相關單位，合併以後這個議題講了近 12 年，都沒有獲得改善。局長，你懂我的問題點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議座，我知道，我們再來研究妥適的場所問題，我們看後續人力怎麼樣來改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拜託聯絡員，有一些問題跟預算有關係，我們在預算審查過程當中，會想辦法幫你們找預算，幫我們派出所的同仁、分局的同仁去解決問題，所以你們要幫忙把問題記下來，然後也請你們把我們每個委員所提的問題，要具體去回復給各個委員，讓他們可以周知，甚至你們可以討論，不然我們提了那麼多問題，局長一直看資料、一直看資料。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有紀錄。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這個真的是很久的問題了，然後每個派出所幾乎都有事故車、酒駕車，還有根本不來領的，因為有的車子很兩光了，乾脆就不來領了，可能不領那條罰款就不用繳，我也不懂！然後我們還要幫他保管車子，如果丟了我們還要賠人家一台新的車子，這樣我們的員警太辛苦了，這不是鳳山分局的問題，是大家的問題，因為我剛好有疑問點，所以順便提問。俊憲議員，你還有沒有什麼問題？

邱議員俊憲：

分局的部分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分局的部分沒有。我們新的鳳山分局快蓋好了嗎？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還有缺預算嗎？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有編列搬遷費、還有內部的設備費，大概加起來 500 多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目前的預算會有 500 多萬元。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歲入你編在哪裡？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歲出吧！

主席（李議員雅靜）：

歲出，是本預算喔！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對。

主席（李議員雅靜）：

500 多萬元夠嗎？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我們會再努力。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會為鳳山分局盡力。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要特別藉這個機會也跟局長報告，鳳山分局真的很努力，尤其是很困難的案件，像是毒品防制在大樓裡面，其實可能別人不願意去找，他們就在短時間破案了，就是提供場所給人家吸毒的，他本身在販毒和吸毒，來回了幾次我們終於破案了，所以我覺得這個你真的要好好嘉獎他們，業務已經很繁忙了，不要再額外增加他們的負擔，因為大家都很頭痛。還有南成派出所的部分呢？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南成派出所因為是用大林蒲遷村的經費，是屬於經濟部，要等經濟部的錢下來以後才能夠編列。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如果那邊沒預算的話，就不能動工嗎？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要等中央，那個設計規劃都好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就遙遙無期了。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就是等錢來而已。

主席（李議員雅靜）：

等錢來，我們的預算可能又要再加上兩、三成，我覺得啦！

鳳山分局孫分局長成儒：

因為物調費逐年都在增加。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吧！靠市長幫忙努力，也請局長努力幫忙，分局長，謝謝。如果沒有就照案通過，原則上各分局的預算，比照以下的附帶決議辦理，有關各分局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歲入預算數，應建議保留 50%。各分局的預算比照以下附帶決議辦理，有關各分局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依道交管理處罰條例之歲入預算數，建議保留至少 50%以上給各分局及派出所公務使用。

邱議員俊憲：

好。

主席（李議員雅靜）：

然後鹽埕分局的其他預算沒問題吧！那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下來請看第 09-0904 左營分局，第 5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65 萬元。第 6 頁，沒入及沒收財物-沒入金，預算數 2 萬 5 千元。第 7 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 66 萬元。第 8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 萬 1 千元。第 9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2 萬 5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左營分局的預算有沒有什麼問題？沒有問題，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左營分局審查完畢。接著請看 09-0905 鼓山分局。

邱議員俊憲：

能不能其他分局比照。

主席（李議員雅靜）：

9 個分局比照前面的。

邱議員俊憲：

請大會給予廣泛支持。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以上分局審查，其餘 8 個分局比照鹽埕、左營、鼓山、苓雅、三民第一、三民第二、前鎮、小港、鳳山分局，加上其他 8 個分局比照照案通過，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分局長、還有局長，剛剛各委員如果請你們提供資料，請你們趕快提供資料，如果預算沒有問題的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警察局各分局審查完畢。接著請看警察局各大隊，本次以刑事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為各大隊代表預算審查。請看 09-0919 刑事警察大隊，第 6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3,795 萬 7 千元。第 7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怠金，預算數 235 萬元。第 8 頁，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預算數 4 萬 1 千元。第 9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 萬 1 千元。第 10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6 萬 8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刑大請說明你的預算數跟去年度有不一樣嗎？今年和明年的。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謝謝主席，歲入跟 111 年是一樣的，我們編 4,537 萬元，今年跟明年都是編一樣的錢。

主席（李議員雅靜）：

財政局的那一筆獎金，沒有分配到你們這邊嗎？

邱議員俊憲：

菸酒罰金。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菸酒罰金沒有編，他們會買一些設備給我們。

主席（李議員雅靜）：

只有買一些設備。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譬如電腦或什麼的會給我們。

邱議員俊憲：

主要還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那時候有跟財政局特別提到那筆獎金，有一部分是為了給你們專用啊！只有物品的部分嗎？我記得那筆預算，有說要撥一定比例給刑大做查緝、執法上的使用，財政局那筆獎金的部分。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有喔！我們來追，所以你們明年度沒有這一筆預算。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歲入的部分我們沒有這個。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會在歲入嗎？沒關係！你查。

邱議員俊憲：

雅靜議員的意思是，財政局有一筆獎金是查緝煙酒的部分，因為有一些部分的經費是警察局這邊在協助，所以我們之前希望那筆獎金要一定比例給刑大這邊去做，不管是設備的採購、還是人員，這個錢應該不會在歲入裡面呈現，應該是在歲出裡面，問一下財政局。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都在財政局，他有問我們，其實有關係到我們一些設備的問題，他們就會問我們。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們再追，應該是在歲出的部分。大隊長，你再去詢問看看，詳細了解他們有沒有這筆預算，最後你們是用設備，就是二個是用什麼方式？然後再跟本席說。

邱議員俊憲：

簡單說，就是雅靜議員幫你們要錢買設備，向財政局要，但是不知道你們有去要嗎？如果要不到，我們再去幫你們要。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額外有一些錢來買設備，謝謝主席，我知道了，所以我們要增加一些設備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的預算外的收入是什麼？

邱議員俊憲：

其他雜項。

主席（李議員雅靜）：

第 10 頁的部分。

邱議員俊憲：

是 6 萬 8,000 元那一筆。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這個部分就如高鐵、台鐵，他們撿到一些東西或金錢，這些錢如果公告完以後沒入了，就是繳公庫的部分，會由我們市政府編列，繳入我們市政府，由我們刑大來代收。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只負責代收而已喔！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因為遺失物撿到金錢，公告完以後…。

主席（李議員雅靜）：

每年會有這麼多喔！

刑事警察大隊洪大隊長松田：

去年好像有 50 幾萬元，高鐵比較多，公告完以後，沒有人來領就繳回公庫。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刑大辛苦了，那刑大的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刑事警察大隊審查完畢。接下來請看 09-0920 交通警察大隊，第 2 頁，統籌分配稅-特別統籌，預算數 3,369 萬 4 千元。第 7 頁，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1 萬 5 千元。第 8 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 72 萬元。第 9 頁，行政規費收入-考試報名費，預算數 14 萬 2 千元。第 10 頁，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預算數 28 萬 1 千元。第 11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1 萬元。第 12 頁，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預算數 6 萬元。第 13 頁，雜項收入-車輛保管費，預算數 140 萬元。第 14 頁，雜項收入-車輛移置費，預算數 18 萬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問預算第 13 頁和 14 頁的部分，不是應該要相同的嗎？因為你有車輛移置，才會有保管費啊！數量的部分，就是 13 頁和 14 頁這裡的車輛保管費，因為車輛有移置才會有保管。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對，但是收費的標準不一樣。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要怎麼審核，你聽得懂嗎？你剛剛的移置費應該多過於保管費吧！因為這些數字差很多。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移置費是用台計算、保管費是用天數計算，所以計算的方式是不一樣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了解。剛好說到這邊，你是不是可以提供今年從交通局收過來的預算，用到哪些地方，可以提供資料給本席嗎？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好，跟主席補充報告，因為我們大概編了 1,700 萬元要買酒測器的部分，還有我們租賃式的機房，大概編了 300 多萬元，還有我們的郵資，就是我們寄送的費用大概有 1,000 多萬元，所以大概有 3,000 多萬元，詳細資料我們再提供給議座。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把多的預算拿去用郵資喔！

邱議員俊憲：

因為要寄罰單。因為有時候他們會不夠預算去寄裁罰單，以前都還會有剩。

主席（李議員雅靜）：

有需要用到那麼多郵資嗎？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之前我們有 2 年都用到二備金，都被監察院來檢討，所以郵資是我們很大一筆支

出。

主席（李議員雅靜）：

能不能具體去研議看看，有沒有機會用什麼方式，而不是用郵寄的方式。然後如果大家可以在線上，或是怎麼樣的繳費，或用怎麼樣的抵扣，譬如扣 5 元、10 元之類的，或是郵資可以扣繳，用這樣來鼓勵宣傳，未來我們會刪除，最好不要收到罰單，如果不小心收到，我們不再用人工去寄郵資這件事情，這會是一次性的花費，而不是每年都要擔心我們郵資不夠，有沒有機會做這樣的一個研究，現在都是科技執法了。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這個部分我們再入案來研議，再向議座報告。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多出來的預算有很多，能不能讓警察局去做使用，而不是只有交大，因為你們不是執法單位，你們不是第一線的執法單位，當初那筆預算，我們是期待給第一線員警，甚至給分局做公務使用，譬如我們剛剛提到的車輛部分、監視器的部分、甚至剛剛你有說購買哪些設備之類的，因為從交大購買的這些設備的數量，真的遠不及我們現場第一線執法人員的數量，所以往往都是可能分到各派出所的時候，就變成個位數了，然後大家就要輪流使用，或是員警要自掏腰包去買那些配備。剛剛一直提到譬如指揮棒好了，其實也是一直不足，都是大家自己掏腰包去團購的，既然有預算了，能不能優先讓執法人員必須的設備、配備等工具，能夠每一個人都有，反而是郵資這件事情，你們可以去找別的預算來運用。我覺得不應該是問大隊長，因為局長你待過基層、你也待過刑大、你也待過其他單位，你會深深知道第一線人員的辛苦，而這些預算也確實由第一線人員執法進來的歲入。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主席，裡面很多相關項目，其實像交通教育宣導及相關費用，也不是只有交大，也包含各分局的員警在使用，所以我們會遵照主席的指示，我了解主席的意思，希望能夠廣泛用到取得的第一線，而不是專屬於交大，事實上用的也不是只有交大。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希望先提供資料給雅靜和俊憲議員，就是那筆預算裡面，能方便先去印嗎？然後你去影印的同時，我們先審下一個單位，待會資料來了，我們再抽出來審。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我們馬上去印。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我們審下一個單位，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本席同時有一個小建議，拜託局長跟大隊長，這兩、三年因為疫情的關係，大家都要戴口罩，可是我們同仁在路口執勤時，吹哨子是必要的，這樣口罩是沒辦法帶，其實是提醒啦！因為在路口執勤的這些交大同仁，空污對他們健康的影響是比較嚴重的，所以其實有一些設備是可以花錢去改善的，譬如口罩用電子的那一種，就

是在使用上及訓練上要去改善。我的意思是，有一些大路口，有一些新的設備可以取代傳統式的那種，我發現很多義消、還是警察同仁，指揮交通必須要把口罩拿下來，然後再去吹哨，他必須用哨音來導引車輛的進行，這對他們的健康、對他們的防疫安全上，其實都是一種負擔，是不是試辦一、二個路口，也許有更好的方式在執勤上，讓他們自己身體的安全可以取得一個比較大的保障，我做這樣的建議。

主席（李議員雅靜）：

另外，超級大路口就不要有員警在那邊站了，因為那個大路口看起來，警察只看到一點點而已，那樣很危險，大車輪胎的死角看不到員警，譬如鳳頂路和過埤路那個路口夠大吧！還要員警在那邊站，好辛苦喔！其實除了辛苦也特別危險，到底是他照顧用路人的安全、還是我們要照顧那個執勤人員的安全，我覺得有些路口我們可以用一些交通執法工具，去制衡這些不乖的人、不守法的人。因為用路人的習慣不一樣，當有大車行經這些路段的時候，不要讓我們的員警這麼辛苦、這麼危險，除了這裡還有很多地方，鳳山還有好幾個點都有很多大車會經過的，請你們去盤點，當然我也會請交通局把這些易肇事的路口，有大車經過的路口，我也請他們提供給我，然後再跟你們做比對，或者提供給你們，這個我需要你們去做研究，把這些路口可以不用人力去站的，我們把這些人力抽到更需要的地方，好嗎？除非有特殊勤務，局長，可以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是。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報告主席，剛剛邱議座指示的那個，我們有指揮棒和口哨，我們再研議，因為有些路口，譬如馬卡橋在拆橋，我們都有去購買一些指揮棒的口罩，他不用脫口罩，他一邊指揮就一邊有口哨聲，這個我們都有持續在追蹤。

邱議員俊憲：

它效果是好的嗎？因為空污是另外一個風險。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這個我們會錄案持續來推動、持續來做。剛剛雅靜議員所提到的鳳頂和過埤路，這是一個很大的路口，在那個路口我們都有裝雙向科技執法的設備，我們希望用科技減少人力，這個我們也一直在推動，我們會挑大路口，交通很繁忙、易肇事路口，我們逐步來檢視、逐步來推動。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你們盤點一下，把詳細資料提供給本席，你們到底還有多少大路口，還是有人站的，因為各分局的部分，不知道交大有沒有控管到這個。我知道你們有科技執法的預算，這一筆還滿大的，雖然是補辦預算，譬如鳳山這個地方有科技執法，還有哪裡有？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除了鳳山，我們大概在今年增設了 10 處，這個 3,000 多萬元是中央補助的，鳳山有一處，就是剛剛議座講的鳳頂、過埤路口。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是108年。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今年我們又加裝一處，雙向我們都加裝，因為那個路口真的很重要。另外還有苓雅區中正一路跟高速公路的西側，因為那是易肇事路段，還有中正路和大順路口，因為那邊將來是輕軌二階要進行，所以那邊也有加裝；還有左營區翠華、勝利路口，由北向南的部分；還有中山四路和鎮海路口，就是海邦橋前面那邊，因為現在我們的替代道路大部分都用那邊，所以我們也有加裝；還有岡山的河華路口，那邊的路型比較大，還有民族一路和建工路口，這些都是大路口；還有凱旋三路和三多路口，還有最近輕軌要通車，馬卡道路和青海路口，我們大概都是挑這些很重要的路口來裝設路口科技執法設備。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問，你們有沒有研議過大魯閣前面那個大的十字路口。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中安路口。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裡有嗎？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那邊有，已經加裝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已經有，因為那個路口超級大。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今年就沒有相關的預算了嗎？這是明年度的預算嗎？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這是今年中央補助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是今年度的預算，明年度的預算沒有嗎？112年有沒有？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112年的，中央目前還沒有補助。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如果有，你們還會再補計畫上去。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可以先盤點，如果有這筆預算的話，你們預計要盤點哪些路口是可以做科技執法的路口。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因為科技執法我們持續在推動，包括鳳仁路上面，因為之前交通部來跟我們開會的時候，我們有跟交通部提過，鳳仁路那邊肇事比較多，也有大型車；還有岡山地區台 17 線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大概都錄案了，我們持續跟中央爭取，希望有相關的經費來挹注我們高雄市交通，會有很大的幫忙。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看只有補辦預算，明年就沒有預算了，可以再去爭取看看。然後你為什麼把預算拿去用水電費啊！為什麼沒有鳳山分局，我們鳳山分局沒有水電費，前金大樓是哪裡？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前金大樓就是我們交大的本部。

邱議員俊憲：

就是舊議會對面那裡。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因為還有我們各分隊派駐出去的，各分隊配駐到分局的，我們有 17 個分小隊。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幫我釐清，原本你們就有的預算是哪些，然後增加預算以後，你們增加哪些項目，或者預算編列到哪裡呢？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議座，我們看到咖啡色的部分，這些都是新增的，譬如路口偵測設備影像傳輸的費用，這個要 100 萬元，因為如果科技執法，我們都是要用電信傳輸。還有第二個就是郵資新增的部分，剛剛已經報告過了。還有第三個，我們交通管理系統的代運費，只要資料傳過來之後，我們要把它印成舉發單，所以相關的一些代印費。還有剛剛報告的，我們酒測器有 1,700 萬元，還有租賃式的科技執法照相有 300 萬元，大概新增的是這個咖啡色的 5 項。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有用到科技執法嗎？可以用到監視器啊！不要用在經常門這件事情，編預算應該用到資本門，你的代印交通執法的…，你用這筆預算，浪費了我們在小組裡面幫你們爭取的預算，真的！有時候預算不是這樣編列的，這樣好可惜喔！

邱議員俊憲：

雅靜議員，建議他們找個時間跟雅靜討論一些覺得可以增加的東西，看起來增加了 1 億 56 萬元，變成 1 億 3,000 多萬元，增加了 3,000 多萬元，其實大部分都是在酒測器和科技執法就有 5,000 萬元。〔是。〕你也希望在設備上的更新，不是在平常一些事務性的維持預算，所以在設備的更新上面，有哪些是可以再去做精進的，再跟議員討論，之後預算編列的時候，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做。因為買設備是可以用很久的，可是平常像水電費等等這些，我們會覺得其實用市府的公務預算去支應，才是一個比較好的樣態，也是比較好的方式，所以這一條先擱置。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邱議員說得很完美，還有好幾筆預算，我希望局長能夠支持協助，相關法令的政

策宣導活動經費和宣導品的部分，我覺得這個你們倒是可以提升一些，然後配合不管是少年隊、婦幼隊、或各個分局的交通警察，因為我們很多的活動，不管是資安座談會、或者衛生局的活動、或者學校的活動，他們都會進校園，或是進到各個社區裡面，如果你可以在這筆預算裡面挹注到這些人員上，其實他們在做宣傳才會真的落實。人站在那裡，不要騙了！只是站給別人看而已，如果你可以透過一些遊戲或是宣導品，去加深大家的印象，譬如像我們以前在公部門的時候，怎麼讓大家知道職場霸凌或勞安法，或許你拿一本手冊人家不願意看，我把它做成一個L夾，人家會拿，拿了其實就會看，這也是一種宣導品，進到校園、進到每個地方所需要的不一樣，反而是這筆預算，我覺得你可以再提高，這樣子其實可以增加，我們期待透過任何的手法，讓很多人知道，譬如紅燈能不能右轉這件事情，或者現在有沒有兩段式左轉，或者是怎麼樣，這個可以透過很多的方式讓很多人知道。對不起！因為沒有對或錯，我們只是期待你們可以再做多一些，讓更多人周知，預算不足的我們會全力幫你們爭取。

交通警察大隊張大隊長偉中：

謝謝議座。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們打算把那筆全數保留下來，拜託局長支持，然後給他們更多、更圓滿。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議座。

主席（李議員雅靜）：

交通大隊的預算，如果沒有意見的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交通大隊審查完畢。保安警察大隊、少年警察隊、通信隊，比照刑事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照案通過。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問少年隊，你們現在還有進入校園嗎？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報告議座，在校園宣導的部分是有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校園宣導還是有。〔是。〕應該是說，現在因為疫情的關係，其實好像不太可能進入校園，你們怎麼去宣導？這個過程當中，我看到你們有拍一些影片，還滿有創意、滿吸睛的，怎麼樣讓這些影片不是只有留在你們少年隊，而是讓很多人可以去運用，我要請你們去加強這個，就像剛剛我請交通大隊，他們可能在宣導的預算上，是不是有機會可以提高，那個概念是一樣的，或許你們可以做一些結合。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有關入校宣導的部分，因為在8月初的時候，我們有觀察到疫情稍微趨緩，最近有上來，不過我們都會依學校的邀請，辦理有關校園安全相關的宣導。由於最近海外求職詐騙的很多，我們在9月開學的時候，就積極安排入校宣導，另外在網路宣導的部分，我們也有定期網宣，還有我們自己也拍攝影片來宣導，這些相關的影片

費用，函請教育局幫我們播放。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透過教育局其實有很多資源，包含高雄市政府官方的LINE，或許你們可以下載這個連結，讓他們可以一起出去。因為我有看過你們的東西還不錯，只是我覺得你們的管道比較少，所以沒辦法讓大家都知道，我也希望你們可以結合時事，你剛剛提到海外求職的部分，當我們在宣傳、宣導、防止、預防海外求職部分的時候，詐騙的形態又變了，你們可能在這個速度上要稍微動作快一點，包含毒品的部分。剛剛我特別提到，像鳳山分局幫我們破了一個案子，就是在大樓裡面，本來在地下室幫忙賣毒品，提供吸毒的毒品，可是後來被我們當地派出所去查獲，那邊破案之後，他更明目張膽直接進到自己的房子裡面，我們看到的那些名冊，就是去拜訪的名冊，絕大部分都是年輕朋友，這個部分我們怎麼去宣導、宣傳？我覺得你們跟毒防局還要再多下一點功夫，麻煩你們，因為我看毒防局的歲入預算還滿多的，有7,000萬元，所以看局長這邊有沒有能耐去挖一些預算，跟少年隊、婦幼隊一起配合，因為我知道你們的預算比較少，所以有的時候要靠大家集思廣益，希望我們所做的每一件好事情，都可以讓更多人知道，達到一定的效益，我真的覺得他們做的還不錯，只是沒有宣傳出去而已，謝謝。

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對預算支持，沒有意見。最近我在做一些法律諮詢服務的時候，有發現一個趨勢，就是一些大學生被詐騙，然後去跟一些合法的金融機構做借貸的詐欺樣態，連律師都說，其實這半年他們接到的案子都有增加，金額從幾十萬元到幾百萬元的都有，受害者、被詐欺的都是大學生，他們說今年農曆過年之後好像有增加，數量滿多的，所以請局長針對這個，有什麼方式去做處理？我們現在處理了好幾件，到最後基本上年輕人還是要把那筆錢還掉，在人生中是一筆很大的負擔，所以利用這個機會提醒、協助。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個可能要麻煩你們研議，拜託！針對後面幾個單位的預算，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警察局主管審查完畢。接下來審查衛生局。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專委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著請看10-100衛生局，第13頁，統籌分配稅-特別統籌，預算數793萬5千元。第14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6,592萬9千元。第15頁，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預算數238萬5千元。第16-17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645萬9千元。第18頁，行政規費收入-考試報名費，預算數48萬8千元。第19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117萬8千元。第20頁，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預算數57萬元。第21頁，財產孳息-利息收入，預算數5千元。第22頁，財產孳息-權利金，預算數1億1,579萬元。第23頁，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

算數 703 萬 3 千元。第 24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8 萬 1 千元。第 25-28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51 億 8,042 萬 5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有沒有其他意見？俊憲哥。

邱議員俊憲：

沒有，疾管局的預算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疾管局的預算在裡面，這是衛生局局本部的，疾管處是另外一個單位吧！

邱議員俊憲：

局長，今年有沒有比較特殊不一樣的地方，要不要跟大家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其實基本上是大同小異，112 年比 111 年預算少的原因，因為我們主要都是專案的補助，當初在編列的時候沒有列進來，主要編最大宗的就是長照的部分，其他基本上沒有什麼變化。

主席（李議員雅靜）：

長照開始實施評鑑制度了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基本上有實施評鑑制度。

主席（李議員雅靜）：

評鑑制度的遊戲規則及相關配套，可以提供資料給本席嗎？〔好。〕因為有評鑑，我希望要有獎懲，這樣才有意義，不然就是白忙一場！〔好。〕另外，我們有開始實施各區總量管制了嗎？就是長照據點新增的家數。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主席，這是居服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居服有總量管制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明文沒有總量管制，但是事實上在申請的時候，我們透過行政的協助，因為這裡面牽涉到幾個部分，第一個，我們要讓它合理，譬如以前像在鳳山開一間，接著彌陀、湖內也都要開一間，這個我就不同意了。第二個，如果那個地方太多了，我們會事先做行政輔導，很多行政輔導的方式，就會選擇比較好的，但是非常堅持的部分，我們還是會接受，只是基本上這個情況就不多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些機構沒有直接評鑑制度嗎？居服機構也有實施評鑑制度嗎？〔有。〕跟長照一樣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像日照、居服都有評鑑制度。

主席（李議員雅靜）：

都有。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還有一些比較特別的，像住宿型機構。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住宿型也有。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像護理之家這類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些都有評鑑制度。〔對。〕是本來就有，還是我們因應長照中心以後，我們才新設立的，就是上次我們在提的，後來取消那個。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基本上住宿型的機構本來就有，像護理之家之類的，像主席提到的那個部分，長照 2.0 新型態是後來才設立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為什麼我會特別提到這些，我們現在居服人員的素質，第一個，人力還是不足、素質也不一，你們根本防不勝防，你們完全沒有一個配套，譬如我們提到好的、或是想要多賺一點錢的，他就會身兼數家居服機構，只要時間上允許，然後又不會牴觸到法令，他就這家也兼、那家也兼，局長，這樣的服務品質，我相信衛生局自己知道，不然就是他可能沒有這樣的人力，或者根本是用借的方式，然後去做執行，這個都是我要拜託你們幫忙去把關的，因為曾經真的有發生居服人員可能沒有照顧好，導致案主跌倒、流血，可能我們的居服機構可能去執行，反正我覺得那些人力的問題、素質的問題及醫學常識、去受訓的狀況，這些我們都要納到評鑑的分數裡面，提早去公布，不要下個月要評鑑了，這個月才去跟人家講，你要把配套都做出來，這是基本的門檻。可是居服人員、居服機構要做什麼樣的 level、素質、專業，你才能繼續下去，不然評鑑打什麼樣的標準，該淘汰的、該停業的就要停業，而不是只有特約這件事而已。你們現行的評鑑，如果他的評鑑分數不夠，可能不是優等的，你們就沒有再繼續特約，不要再讓他去執業了，或者從高雄他也完全不能，我不知道是不是可以換個人頭繼續下去營業，就是有這些很可惡的業者，這個跟那個比較弱勢的這些案子，其實安全和健康都有息息相關。我記得我有跟你們提過，有沒有機會去設置遠端監視系統，當然要經過案主同意，一來保護他們、二來保護我們的居服人員，因為我們是進到案主家，我們要保護這些居服人員，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去研議看看，有沒有這個機會。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請長照中心主任回答。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看誰可以說明，因為我記得我一開始就有提這個案子。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主席，向議員報告，有關居服的這件事情，我們確實在今年執行第二次評鑑，我

們昨天才召開一個評鑑的會議，針對我們覺得不 OK 的，我們可能就要打評鑑不合格。目前除了評鑑以外，我們在評鑑的過程裡面，也讓我們長照中心的同仁一起進入去看，像主席講的，他有沒有其他違規事項，包括他的人力使用，有沒有符合長照法的規範，這個部分我們目前也處理很多這樣的案子。我們目前大概也有針對可能涉及虛報的部分，我們也移送地檢署，這是針對居服單位的部分，也謝謝主席和邱俊憲議員的支持，我們大概也會針對這些品質持續去做把關。剛剛講到有關我們在居家，有沒有機會設置相關的監控系統，我想，我們再跟科技業者去做一些了解，當然這中間也會涉及到家人、醫院、居服單位怎麼樣去配合，他設置的地點，是不是有個人隱私等等。

主席（李議員雅靜）：

需要經過他們先同意嗎？〔是。〕保障雙方，我一開始就有說這件事情，我也特別提供，我記得當初剛開始有長照中心的時候，那時候不是有投案子嗎？我記得不知道誰跟我分享過，其中有一家業者有提供這樣的一個想法，他可能已經有軟體了，我不知道，但是後來好像是因為預算上的原因，不知道後來有沒有執行，我才會一直追這件事情，因為我覺得那個想法很好，因為居服機構要保護我的居服人員，所以設立這個，當然他們也有說，一定要案主同意，他們才會提供這樣子的設備，如果這件事情對雙方是好的，我們為什麼不要開始執行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件事情跟主席做一個說明，因為這樣子的一個方向，事實上包括我在處理這種保母系統的部分，我們是用網站在處理系統規劃，要雙方都同意，最近我們問了一下，基本上我問了之後發現幾個狀況，他們雖然同意，但是後面有一些建置的費用、還有規模，最主要是這些訊息要放到雲端上面去，然後鎖住，譬如誰能去看這些資料等等這些，這些都需要有一點成熟度，事實上這部分同步在進行的時候，先讓這個評鑑制度要更成熟的時候，下一步我們會把這個部分放進來，現在因為建置硬體的部分需要一點點費用，我們國內對這個，我覺得目前是無關，像有很多幼兒園裡面都已經裝了監視錄影器，但是有一個很大的管理問題，因為誰能夠去看這個影帶紀錄，發現是沒有管理的，就像我是老闆，我要給誰看就給誰看，如果我管理不當的時候，我請的這些人都可以隨便去看，就變成在管理上面的制度不成熟，但是這種不成熟事實上是可以處理的，只是說要花一點時間、花一點錢讓技術更好。我之前的了解是，如果雙方都已經同意了，然後把它送到雲端建置好了，當雲端建置上去的時候，誰能去看，不是家屬愛來看就來看，這也不太對，或是居服單位說要評估這個人到底有沒有認真，應該要有一個要項，總是要有一個譬如監督機制、隨機要標、或是家屬有疑義，或是居福單位對他們工作人員整個工作品質的確保，要 monitor 監督督導的時候，這樣事項的申請要把它 upcopy 出來，使用完之後就不能留著，這部分有些系統上，我問過，要更成熟還要花一點錢，所以我們發現到這部分需要讓它更成熟，所以我們把它放到下個階段處理，但是這是可以做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民眾的安全是不能等，不能讓你一個階段、一個階段的等，很多事情是可以一個階段、一個階段，可是這件事情是不能等的，我相信你有看到新聞、你也有

聽聞、你也知道高雄有發生過居服員被性騷擾，然後投訴你們衛生局求助無門，直到被性侵了，事情被新聞媒體爆發了，或許你們稍微正視一點，可是還是沒有幫忙解決，你們漠視、甚至根本不處理，有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知道有性騷擾，我的了解，我對這個議題的處理，我都會去…。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有，你們沒有人去處理，尤其長照中心，大家普遍的感覺都覺得你們在幫案主，或者你們根本沒心要幫忙，所以我才會一直追這件事情，而且我覺得誰能看監視器，不關衛生局的事情，不只是關乎衛生局，關係人都可以，包含業主也可以、包含家屬也可以，譬如現在有 WiFi 監視器，你只要有那個軟體，設定帳號密碼就好了，只要有帳號密碼的人，你就給他一個權限，只有你才可以進去，你的手機綁定這個帳號密碼，出了這個手機號碼，其實你就不能再看了，也就是只有我看，除非我拿給他看，這是可以做得到的，而且技術很成熟了，技術成熟代表什麼？代表所建置的費用不會高到哪裡去，甚至你可以要求業者可以做這件事情。因為我記得這套軟體，就是業者自己提案進來的，你們可以去翻當初新設立的這些居服機構的計畫書，我相信你們可以翻到資料，或許可以去找他們聊聊，或許你們也可以找你們熟悉的相關單位，去詢問看看有沒有這個可能性，不要再等了。局長，安全這件事情，因為你們有很多專業的事情需要你們去做，像這種事情不能等，我們不希望聽到常常有這樣的事情發生，所以拜託你們務必最好現在你們就可以開始有計畫，去研議看看怎麼去執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這個方向我們回去研議看看，去把這個業者…。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需要多久時間才能研議出一個配套，包含法的解釋部分，因為你們都有法制或是其他的單位可以做詢問，你們去詢問看看，現實可行或不可行，怎麼去執行，你們應該有具體的配套或者說帖出來，如果法的層面真的不可行了，連同意書、切結書簽出來還不可行，你這樣說服我，我就不會再追這個議題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認為基本上可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你要多久的時間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給我們一個月的時間，好嗎？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 10 月 7 日總質詢，在 10 月 7 日之前。

邱議員俊憲：

10 月 7 日才剩下兩個星期而已。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兩個星期而已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我們當初對這件事情，我們嚐試去建置過，所以我了解到，議座講得沒有錯。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談，我就知道你有去瞭解過，不然我可能就不是這種態度。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包括那個訊息，他看了以後，如果有保密的問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其實沒有什麼所謂的保密，如果我跟你是親屬關係，簽切結書的話、或同意書的話，每一個手機都可以綁定一個帳號跟密碼，他如果要外洩給別人，就是後端你可以看得到誰進去，就是可以執行到這個程度的，不困難的！我說後台如果由衛生局來建置的話，後台看得到、或是由各家業者，我們可以用簡易型的軟體，他在手機上就可以看到我的人，或者他是用手錶的、或是用什麼的去做影像的監控，我不知道，或者用簡易型的，遠端可以傳送上去的，這個都很簡單，或者我們的手機就可以用 WiFi 了，攝影鏡頭業者指定放哪裡就放哪裡，隨時連結我的 WiFi 也可以，這都是保護自己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剛講的是，對於家屬是沒有問題，我說的是針對業者。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是可以做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可以做沒有錯，所以我說需要一個月的時間，業者本身怎麼去操作這一塊，坦白講，在這個時間點我不太放心，因為這牽涉到被照顧者的隱私，但是對於家屬的部分，我倒覺得這個沒有問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被照顧者的隱私，也就是需要被照顧者簽同意書，如果他是無行為能力的，就要家屬連同同意，就是這個概念，所以我們才會說，或許我們想法沒有很成熟，你們可以透過你們的專業，跟法制單位去做研究，看看有沒有可行性，或者真的是窒礙難行，好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不要再等了，拜託！沒有什麼階段問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但是至少在法制面上，議座在總質詢之前，我們就有一個初步的答案出來。接下來就是包含機器、執行面怎麼樣做。後面就兩個禮拜…。

邱議員俊憲：

先有一個初步的定案，後面就一個月時間再給雅靜議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我覺得這個還滿重要的，然後居服人員的評鑑有嗎？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跟主席報告，我們居服人員的部分，其實針對人員有法的規範的管制，譬如他要取得照服員的資格，必須還要換證，去修教育學分，然後我們還有要求居服單位，針對這個人可能要辦理在職進修，包括他服務的部分，他必須要有居督的設計裡面去做督導，不是光當居服員去服務，後面還是要有一個居督的設計，這是被要求的，所以要去看一下他服務的品質，還有被服務者的一些回饋。另外我們可能也有一個 A 個管，他也會去追蹤，追蹤我們服務使用者的部分，針對居服員去有沒有一些特殊事項的反應，就是會變成有比較多的管道裡面，去看我們的長輩是不是還有一些被照顧上不周的地方，這是針對個人的部分。另外針對機構的部分，就像我剛剛跟主席報告的，針對機構的部分還有一個評鑑制度，評鑑制度有好幾個面向，包括經營管理，像最近我們也在討論，未來是否針對居服人員的離職率，希望有比較好的留任制度，然後去留住這些居服員，讓他們在這邊有所發揮和成長，這是經營管理面的制度。第二個就是專業服務品質，他裡面相關的服務紀錄、服務個案的品質管控的機制，也是我們在評鑑裡面的要項。第三個部分包括，…。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些資料要由誰提供？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我們會去機構裡面請他提供，然後我們請外聘的委員過來去做評鑑審查，這都是由外界的機制來做處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如果我是居服機構，我會說我的家人不好嗎？就是居服人員的評鑑，所以我才會詢問，這些資料誰提供？我如果是居服機構，這些居服人員都是我聘請的，我每一個都會說很好，因為請不到人啊！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跟議座報告，我剛剛講過，其實評鑑的時候，我們除了要去跟他的負責人、還有他的居服員去做一些了解以外，我們還有長照中心、還有一些 A 個管，他平常就要去觀察居服的品質，這個東西的結果都會在我們這邊，如果今天這個居服員不 ok，我們就會立刻去做反應了，這個居服員被服務使用者家屬投訴，那你們現在的狀況是怎麼樣，你們有一些改善的成果要呈報給我們，那個評鑑其實沒有辦法及時，那只是一個輔助性的東西。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會針對案主去做譬如問卷等等之類的，或者案主的家屬。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我們的 A 個管就是每月都要追蹤，這是他們的責任，就是去追蹤我們被服務使用者有沒有落實。

主席（李議員雅靜）：

A 個管是居服中心的。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不是，就是另外一個 A 單位，就是不同單位才能夠做監督啦！他不是同一個單位。

邱議員俊憲：

外控。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王代理主任小星：

對，就是由他來 follow，就是看這個服務品質的好壞，有沒有落實我們當初核定的內容，然後他有沒有其他特殊的意見，就是由外部單位來管控，不是居服內部，至於居服內部，我們當然也有要求居服內部也要有服務品質管控機制，你本來就自己要建立，這是你們企業自己要去做的事情，所以我們才有透過外部的部分來追蹤監督、來內外勾稽，目前大概有這樣方式的進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其實慢慢把制度建立後，人家也有法令跟配套可以依循 ，因為廠商，可能你們比較辛苦，可是已經經過好幾年了。我想要請教，鳳山醫院現在有多少床位，你知道嗎？因為他們的委託是從 105 年至 155 年，就是委託他們經營，目前的床位數？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報告主席，鳳山醫院目前是 99 床，等它的二期工程完成之後，總床數會到 250 床。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這是屬於什麼級別的醫院？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目前是地區醫院，二期工程完成之後，要在 3 年內取得區域醫院的評鑑。

主席（李議員雅靜）：

需要達到什麼樣的資格，需要達到什麼樣的品質，才能取得區域醫院呢？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這部分會由中央請醫策會，就它的醫療品質、醫事人力各方面去做一個評鑑，這個評鑑是由中央的醫策會來做評鑑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跟床位數、跟醫師人員、護理師人員，都有相關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都有相關，還有包括他們的一些醫療品質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未來這裡是區域型醫院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區域型。

主席（李議員雅靜）：

3 年內大概 100…。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它的表訂二期工程完成的期限是在 114 年，完工後 3 年內必須依照我們的合約，

要取得區域醫院的許可。

主席（李議員雅靜）：

也就是117年要取得區域型的資格。〔是。〕有沒有機會在同一個區裡面，有區域型醫院、也有醫學中心呢？應該可以吧！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跟議座報告，因為醫學中心如果超過一定的床數，要報到中央去核准才可以，所以我們這邊如果要再成立醫學中心，必須要衛福部的同意才可以，以市政府的層級，大概100床以下是我們市府可以核定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還是要報到中央，局長，你知道我要提什麼？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知道，跟議座報告，因為我們醫學中心的數目，全國是被總量管制，但是我們現在的做法，像義大醫院，基本上它不是醫學中心，它是準醫學中心，其實基本上在我們層級裡面，它存在區域醫院裡面，這個限制住了，但是這也是另外一個我們可以去努力的地方。我們的目標是醫學中心化的區域醫院，就是我們要求它的強度、它的服務深度、廣度，要達到一定的量體，可以由這方面去設計，所以我們用這種方法，但是一家醫院要從企業去設置那麼大的，要有一些過程，像義大醫院剛開始就是區域醫院，弄到最後說它是準醫學中心，可是在等級上就是區域醫院。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醫學中心的設立，跟人口數、跟交通、跟產業環境沒有關係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沒有關係，可是我們可以去做一個努力，雖然這不是一個醫學中心，可是我們可以給它支持、給它壓力，讓它變成一個有醫學中心規模和深度的區域醫院。

主席（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這麼急？因為我上次有跟你提到，鳳山未來可能會有一個產業園區在五甲，這是市長特別支持的，我也期待高雄有很多的產業、很多元，很多都是隱形冠軍，更不乏醫療產業，尤其在高雄，現在我們有很多隱形冠軍都沒有被具體化、沒有專區化，我希望在這個面積達37公頃的產業園區裡面，我們可以先爭取醫學中心來到我們的鳳山這個區塊，第一個，它的面積夠大，如果不夠我們還有旁邊可以去爭取。第二個，我們期待醫學中心座落以後，可以把這些相關的醫療產業，一併納到這個產業園區裡面，設置專區化，當然它必須是無污染的一個產業，或者它的污染有相關的配套措施，不管是廢水的回收廠、或是廢棄物等等這些，都可以做到產業自己處理，這些都是後端。但是我的意思是，有沒有這樣的一個機會，可以在這裡形塑出來一個健康的醫療產業園區，這是我還要在小組裡面特別提醒你，也拜託衛生局特別再去做研究，然後把資料先整理好，再加上不管是長照也好、或者居服機構等等之類的，其實我覺得未來都可能先把這個具體化，甚至多元的共構在一起，這個可能要拜託局長，可能有一筆經費，你們先做一個研究之類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想，這個方向上次議座跟我談過，回去我們也做一些討論，有一些了解，其實

像我們剛剛講的，鳳山其實連結的不是只有鳳山，還有周邊的地區，在這個過程裡面，有空間的時候，跟醫院的設置量體，當然，其實一開始我們就設計為醫學中心，但是要設定一個具有相當規模的具體醫院的想法，然後再做一個後續的處理。也跟議座報告，其實這是一個比較無奈的限制，就是醫學中心要被總量管制。

主席（李議員雅靜）：

可是高雄市只有一個醫學中心啊！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有三個，高醫、高榮和長庚。

主席（李議員雅靜）：

高榮、長庚也是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長庚也是。像北部的醫學中心，他們已經占了名額，我們要把它去除掉、強化掉，這中間有很多的問題，但是事實上那些醫院，依照我們現在來看，規模也沒有很大，就像國泰醫院、新光醫院最近要擴建，不然的話它也不大，床數大概跟我們的小港醫院擴建之後差不多。所以有一些問題，但是我們與其花時間跟中央爭這個，倒不如像中部有些地方，它是區域級醫院，可是它做得很大，後面相關聯的一些，譬如期待的產業鏈、產業區塊，其實在那個地方就可以展現出來。今天這裡如果要有一個大型的醫院設置的話，不太可能在平地就蓋一座醫院，它可能是哪一個系統、哪一個團隊可以去弄，通常都是一個醫療背景的，所以它代表是整個後面的背景進來，我們應該這樣去規劃會比較適當一點，不然光是搶那些名額，幾年過去了還在搶。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其實會像這個產業園區，一開始的區段徵收，過了 12 年還是在那邊當農業區，這個可能要拜託局長一起想辦法來爭取，當然經發局、都發局、甚至林副那邊，都有一定的共識在了，所以你們可能是很關鍵的一個主要單位，所以特別要求局長趕快進場去做盤點，不管是在人力上、或是其他的資源，是不是可以給我一份資料，你們經過盤點以後，可能可以實行或不能。因為像我不熟悉，我可能用醫學中心的概念去請你們幹嘛，可是你剛剛有提到它是總量管制，我們可以用區域型醫院的那個擬議，然後去設置比較大的量體，我覺得這樣也很好，因為我不懂，你們這樣比較以後，我就諒解，可是我需要你們提供一些資料，讓我可以更熟悉知道這件事情。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現在開始準備的是，包括鄰近所有的醫療訊息，因為一定要有一個醫療資源出來之後，才養得起這個醫院，醫療資源鄰近的，目標是放在哪裡，這個要有一個評估，後面潛在由誰來接這個部分，要等到這個地方大家有共識更成熟的時候才有興趣做，這是一個互動的過程。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要請你們提供一些資料，至少醫療背景讓我知道。另外，醫糾的部分是誰在處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醫政科。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是醫政科人力不足，或者你們的專業背景沒那麼足的狀況之下，導致這些醫糾不斷的發生，也是在同一個醫院裡面，那怎麼辦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跟議座報告，醫糾基本上我們有一個醫事審議委員會的小組，由這些委員會的委員在擔任。

主席（李議員雅靜）：

到目前為止，我聽到受理的陳情案，進到你們那邊、到成案，大家給我回饋的都是你們在官官相護，沒有一次是幫助到弱勢的病人或者家屬。像有什麼是真的可以幫助到的，不見的都是醫師或院方的錯，可是至少你們能更公平的讓這些人可以心服口服的，譬如長庚，在這次的疫情過程當中，其實院內大概已經失控了，連醫師、護理師都確診，然後他們傳染給病患，人走著進去、躺著出來，人家是沒有確診的，進去住院，因為你們的疏失，也沒有通過篩檢，因為健保床是 3 人一房，就這樣進去，然後在裡面的人全部都確診了，然後就進到負壓病房，反正人是好好的進去，然後出來就辦後事了，有很多，你知道家屬的心情嗎？到現在他們還想不開，他們不知道怎麼辦，這個結會跟著他們一輩子，因為是他最至親的人，他很自責，他把最至親的人送到醫院以後，沒有看到他最後一面，甚至醫院過分到半夜 1 點通知家屬，有一個病患已經確診，然後照顧的人 1 點才通知確診了，就把人家趕出來，沒有給任何的醫療資源、也沒有給任何的藥品或投藥，什麼都沒有，就請他回家，試想，1 點在長庚，我要怎麼出來？沒有計程車、沒有公車，那個阿姨用走的，走到澄清路有多遠、多危險，這些都求助無門，我跟你們衛生局講，你們去處理了什麼？完全沒有，我跟院方講，也沒有處理，局長，這些到底要由誰來處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跟主席報告，我一聽到這樣子，我認為這個事不應該發生，我不知道怎麼講，但是我覺得這種事情基本上我的立場是，每一樣我都要管理及處理。因為第一個，醫院是一個照顧病患的地方，它提供的是一個人在脆弱生病需要協助的時候，一個很重要的基礎，在這個過程當中，可能醫療結果不見得令人滿意，但是我覺得有沒有盡心盡力，這個很重要，而且你有沒有考慮到整個醫療過程裡面，因為我們台灣的特色，我們考慮醫療，不是只考慮病人而已，我們還要考慮整個照顧他的家屬，這是我們台灣一個很重要的特色，這裡面你不是只顧到病人，包括你也要顧到照顧他的人，他不是一次都 ok，我們是完全護理。所以在這種情況下，必須要有相當程度的資源，同時照顧到他的家屬在現場的狀況，這就是議座剛剛講的。我覺得很難過，這種事情是不應該發生，因為所有的過程當中，為什麼會這樣？其實這件事情，如果你沒有以一個照護病患需求為中心，去發展你所提供的照顧的話，像這樣子一個醫院的做法，不要說有沒有醫糾而已，我想對人家來講是一個很冷血的事情。

主席(李議員雅靜)：

真的到現在，他那個結打不開走不出來，一個家族，他是我同學，一個大男生，

想到這件事情走不出來還會哭，這種痛你們懂嗎？你們局裡面更是冷血，連處理都沒有處理。這只是其中一個案件而已，所以我才說是不是我們的人力不足？不足的狀況下，有沒有這種機會把它專責出來成一個小單位，或者它們就是專門處理這個，兩邊不管是家屬也好、患者也好、或者醫院這邊，你們怎麼去組成、怎麼去審查，真的真的，不要事情發生後，讓人家說你們只會掩護那些醫生、你們都官官相護，有時候我們被人家這麼一說，就隨之語塞，但這些話，我們有沒有去指責你們局裡面，你們去問問看我幾乎是沒有，我都是自己承受下來，但是你們真的什麼都沒做，是不是可以給我們一個針對這件事情的檢討？你們爾後的配套是什麼，把它盤點出來，然後具體的把配套規劃出來給本席，我希望你們真的可以落實，因為高雄市很多的醫糾，不見得每一件我們都遇得到，可是來到我們這裡的，都是因為求助無門才找到我們民意代表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跟主席做個說明，從我們這次爭議事件調解的部分，到目前拿到的資料是衛生局調解的成功率是 3 成至 4 成，但是我另外做的一件事情是就我的臨床經驗，我原先了解，所以我會另外的，像最近我也幫助一些地方人士做一些說明，另外我會幫他們看病歷做什麼，因為我覺得我必須從多重管道去了解這套體制的運作狀況，這部分其實我只能說，我盡力做我個人的事。第二個部分，現在有一個醫事爭議事件條例，立法院已經通過了。有一個很現實的問題，我們現在醫事爭議事件的這種調處，它本身的強制力很低，在這種強制力很低的情況下，要硬叫什麼人來講，這跟法院不太一樣，其實這裡面就會出現像剛剛議座講的現實面。我曾經陸續協助過好幾個這樣的案子，醫師都很強勢，坦白講，這時候我們要怎麼辦？如果我們可以從醫療上面窗口，因為我實際上協助過，所以我從整個過程裡面，讓患者本身可以得到他應有的對待，但是這個部分，坦白講都是屬於…。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是個案而已。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我們用個案來看，但是他不是正式層面的，正式層面是立法院通過的這個醫事爭議事件處理的一個相關的法令，這個法令就會比較包括它的正式性，這個學會，我不曉得它現在進度如何？科長，說明一下那個條文。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他是主責科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是，我是醫政科的科長，目前中央也有發現各縣市在醫療調處的部分有一些限制，所以中央目前針對修訂後的這些條文，已經送到立法院，也正要完成三讀的一個狀況。跟議座報告，裡面的主持人是醫事審查委員會的律師，但是這些律師都是從高雄市律師公會派的專業律師，另外是會有醫師公會的代表，當然民眾有時候也會請消保團體相關的，甚至自己喜歡的律師也會出席。所以這個部分就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有醫療糾紛了，你還請醫師團體，醫師不會幫醫師講話嗎？難怪我們都代替你

們被人家罵。真的，你們處理不好，都是我們被人罵，我們服務處被人罵得臭頭，還會直接打電話罵我說，我處理不好，都沒有在幫他處理、都官官相護，連議員都罵下去。你覺得你的主持人是對的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跟議座報告，現在中央有針對這個部分的一些限制，去做一些調整和修改，所以這個部分包括後續，大概我們也會請譬如其他的醫學中心，就他的醫療專業提供一些專業的意見，不會單方面只聽有爭議端的醫院所做的說明，所以這個部分，我也會給相關的單位去做一個評判的動作。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能說具體一點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譬如我今天跟高醫有醫療糾紛，一定會請高醫它們解釋，它有一個病歷，我們高雄市這邊就會把高醫相關的解釋和病例，我們也許會送到台中榮總相關的專業科，或是比較沒有臨近地理位置的，那就這些醫療專業，再去提供醫療界的一些醫療常規的看法，看這個到底有沒有符合現行醫療常規，所以不會只單方面聽醫院的一些說詞。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樣能解決問題嗎？對不起，因為我不懂，我要詢問，這樣真的能解決到問題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以目前來看，在醫糾這個部分，中央目前在推所謂的醫病共同決策，就是你有很多處置、很多診斷，醫師必須跟病患或病患家屬做一些溝通跟說明，譬如說你這個病狀以後需要開刀，到底是要用腹腔鏡還是用大手術，你有什麼樣的風險，這個部分要加強跟民眾來做一些溝通和說明，而不是你說了算。所以這個部分就我們目前來看，就是在醫糾調處這個部分目前大概很多，就是在我們醫療調處這個部分，從剛剛像你說的，近年來平均，現在看整個調解成立的比率是將近有三、四成逐年在提升，所以這個部分大概會做一些。

主席(李議員雅靜)：

如果針對我剛剛講的那個個案，你們怎麼處理？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跟議座報告，因為你剛剛講的在我印象裡面目前沒有，但是我已經要求同仁再把跟長庚經營有關的案件，請他們找出來，我再來看，因為在我的印象裡面是沒有來醫者半夜被趕出去，在我的印象裡面是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來醫者半夜被趕出去，我沒有跟你們說，可是那一個有癌症的病患住到醫院以後，他本來都是好好的接受醫療，他沒有確診也沒怎麼樣，後來是因為新進來的患者，他可能有確診，可是醫院沒有及時注意，我記得他們都會篩檢完，不知道幾天才確定沒有。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PCR 陰性傳染。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才會送到病房，可是沒有，那次不曉得為什麼沒有就直接上來，大概過個半天就被通知他是確診者，然後又被追出去，可是這時候來不及了，只要在那間的通通都確診了。他們有跟院方說，聽說也有打電話到你們局端裡面，就是你們都沒有人處理、院方也不處理，然後才會到我這邊來。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因為在醫療調處的部分，我印象裡面是沒有這一件。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這能成案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這可以，當然就是有糾紛，醫療小組的話…。

主席(李議員雅靜)：

能成案的話，我們私底下再聊。我再請教 26 頁有一筆預算，是長者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計畫，這個是針對什麼樣的計畫？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陳科長建榮：

請健管科說明。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跟主席報告，這個預算大概針對 65 歲以上的長者，裡面的內容目前大概我們有用世界衛生組織的長者整合性評估，透過評估有 6 項比較是長者的一些功能，如果有異常的話就去做一些整建，主要是針對長者去做評估。另外我們也會用這個預算，大概去做一些長者健康促進的一些活動，比如像議座很關心的一些肌力訓練，我們大概也會培訓據點的人員，來做肌力訓練的種子師資，今年我們整體大概已經有 75 個據點有來受這樣的訓練，接著我們會持續地去推廣。

主席(李議員雅靜)：

75 個據點，就是說最少會有 75 個人去受過這樣的訓練。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但是一個據點大概會有 1 至 2 位。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的意思是說至少 75 個，你們已經有關於體適能指導員的訓練嗎？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我們那個種子師資的訓練比較是…，就是我們一個階段的課程是 3 天，這 3 天，我們把長者各方面的肌力訓練，請老師帶著做，也回復試教，請他們能夠會回到據點，就是搭配據點的活動，也能夠導入肌力的一些訓練課程，大概有這樣的規劃。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培訓他們，就是輔導他們取得體適能指導員的一個認證嗎？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這個沒有，因為體適能的認證，大概它的時間還有它所需要具備的一些課程是比

較長久的；而我們這個比較是看是否有實際在運用，就是他們在據點就可以直接導入，能夠直接用到長輩提升肌力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輔英開的課程是什麼？之前有開過像兩個禮拜六、日的課程，不是長照。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陳主任他們開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啊！社區 20 體適能，它是用體適能指導那個人力培育的工作者，而且他有考試的人！沒有關係，我是希望有機會跟中央爭取一些名額，或者是讓大家可以在高雄市受到這個訓練，然後我們剛好有預算的狀況之下，可以採，比如限定多少名額，然後或者什麼樣的資格可以優先送去做培訓；或者它的據點裡面達多少學生數就是有多少長輩，我們至少要強制一個人去受訓，類似這樣的概念。在預算有限的狀況之下，我們有沒有機會做這樣子的配套，然後去跟中央申請。局長，我記得上次是你跟我在學校裡面，然後有一個是次長嗎？〔司長。〕沒關係，我忘記了，他有答應，我們剛好不約而同在推體適能指導員這個案子，他們有同意給我們預算員額，也就是它可以在高雄選一個或兩個單位去做他們預算的承攬，然後通過培訓和考試來產生指導員。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上次是朱司長跟你講完隔一陣子之後，這個業務就被移到國健署去了。但是我有去注意就是剛剛科長講的部分，第一個，他們的評估是 I code 的一個評估方式，它有 6 大項，包括認知、肌力、營養等等這些都有，這個是一套針對我們長者的健康狀況；另外一個部分是，它現在預防延緩失能是有一個主套，那個主套是要經過訓練才能夠去執行的，這是第二個部分。議座剛剛講的第三個部分是對一般性的，就是無論哪個地方、不管你推哪一套，都需要有基本的一些運動，就是體適能我們運動指導員的那個部分，我認為是要去推廣和開班授課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我們可以借力使力，或許有一些學校比如高科大，裡面就有相關的師資，有沒有機會我們編列預算補助給剛講的，比如人數達多少人一定要求一個人去受訓，然後師資課程由它們處理。趁現在資源還滿不錯，中央有預算下來、地方又有的時候，趕快去培訓；不然，你們到底增加多少體適能指導員呢？雖然這是移去國健署的，可是我們有很多據點其實都有帶長輩一些課程，我常講這些運動的強度跟一般人的強度是不一樣的，因為包括肌耐力、營養學等這些都在課程裡面。你們能再具體一點嗎？這是 2,122 萬元的預算呢！你怎麼執行啊！花得完嗎？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跟議座報告，這個預算的重點，主要執行就是長者整合性評估那個 I code，我們大概主要是針對健康、亞健康的長者，而且它有民眾自評跟醫院的初評複評，其實這些都需要經費，2,122 萬元其實主要是用在這個部分。我們覺得還是可以從這個經費裡面運用一些經費來做促進，譬如…。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直接講好了，就把這裡面的一部分經費拿出來，跟輔英就直接合作然後就開班授課，賦予那些有認證有 license 的課程。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你可以去跟運發局結合，運發局也有相關的課程經費，我有把它匡一筆下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就直接讓他定一個目標，現在我們設計已經超過 500 個據點，這 500 個據點裡面，至少它的人數達到一定規模以上的，每一個都要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可能採個均數吧。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然後包括整個，就是我們要長照中心跟我們的健管科合作，把這樣子的一個人力訓練出來，抓一下，因為也包括我們整個訓練的容量，如果這樣子立即性開班授課訓練的話，我們一年下來，大概可以訓練多少人，把它訂起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至少先啟動，因為您剛提到初評複評的部分，其實是我們這些體適能指導員可以自己先做的，尤其是初評的部分，那不需要什麼費用，因為我本身有受過訓練。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跟議座報告，它其實是包括視力、聽力、認知、憂鬱、營養跟活動，活動是其中一個部分而已，它還有包括像營養評估，然後聽力、視力這一些，如果簡易評估之後是需要到醫療的就轉到醫療去。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就移到複評嗎？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是，像一些憂鬱跟認知的部分，他如果是在社區初評後有異常的話，也是要轉介他去做進一步的檢查，像認知的部分去確診是不是有一些狀況，或者憂鬱的部分是情感性一些情緒性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筆費用是用在複評上。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就是從初評，因為整筆費用包括推廣這件事情，然後可能他到醫療院所，我們委託醫療院所做出初評、複評都需要一些經費。還有大概在後續一些資源的建置，比如剛開始我們評完之後，一定希望評出來異常的，後面能夠接得到、幫他處理，這個部分事實上需要經費，就是用來做一些推廣以及跟醫院做一些連結。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覺得就直接有一筆經費切出來，就是去評估訓練容量有多少，然後有一個常規性，不要說我們久久才辦一次、而是要規律性的辦。在學校可以承擔的工作負擔情況之下，讓我們去辦，然後每年我們預估要培育多少這樣子相關的體適能指導員，我想用這樣的方式最直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麻煩你看這筆預算，能不能撥出來辦這樣子的課程，你們研議一下。如果這筆預算不能在計畫內做這件事情，我也要拜託局長可能動用你的預算，或者二備金去跟市府爭取，至少我們要先推出先動起來；或者你要跟社會局或運發局，你們3個局處可以去做結合。因為社會局一直在輔導受訓的只有生活輔導員而已，我覺得這也很可惜，因為一樣的預算或許可以加起來，然後一起共同合辦，沒有什麼不可以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它是沒有說明啊！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要謝謝局長，我之前在總質詢說過的肌少症門診，你們已經開始了，這是我特別去留意的，尤其是針對老人、高齡者的門診，你們有特別成立出來，但不要只有聯合或什麼樣的幾個醫院，看有沒有機會慢慢推動，讓每個醫院都有，因為高雄這樣的長輩滿多的。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張科長素紅：

跟主席報告，目前大概只有9家醫院有肌少症的門診。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是它們網頁沒有更新，所以有的點不進去。麻煩你們只要是我們自己市立醫院的部分，拜託稍微檢視，那個連結不要太多層。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不友善。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看了就覺得很麻煩，更何況是長輩或幫長輩看的人，這個你們要稍微留意或者去看一下你們的網頁，俊憲，你這邊呢？

邱議員俊憲：

像這些預算都支持，因為之前很多都是延續性，包括長照和失能這一些。因為高齡社會的比率人口一直在增加，我看這些預算還是要靠中央不斷的補助我們。可是未來的二、三十年，基本上，這個高峰是一直在往上爬，所以怎麼樣有一個更好的歲入來源，來穩定提供照顧長輩或一些疾病的預防等等，真的是要費心的。局長，我相信你在臨床上有很多經驗，所以我期待這時候能夠更貼近實務，看我們需要怎麼樣列預算來做更好的配合，這個部分請局長來協助。

剛雅靜議員有提到醫糾的部分，我覺得要取一個衡平，因為我曾經也服務過醫生被病人騷擾的案件，就是病人想要跟醫生拿到更多的賠償，所以怎麼樣取得衡平，運用外部不受這些人之間的連結關係，去做出一個客觀、公正的評斷，這在制度上是你們要去努力的，可是這個很困難。因為我們知道醫學在某部分上是有絕對的權威，我們去看醫生，基本上就是把醫生當作神，不然，我們怎麼看得下去，就是期待他們幫我們治療好，可是到最後結果如果不如其意、不如我們自己的期待，就會有不同的期待跟落差出現，這個當然是在制度上你們要一起去面對的。在民意代表的部分，我遇到一些個案，那個是群聚裡面的…，包括雅靜議員剛提的長庚，我很

熟悉，我每天都經過那裡，可是有這樣的個案發生，我們其實也覺得很訝異。可是實際上的狀況是不是能夠告得成？我們不是要去探究誰對誰錯，而是希望以後不能再發生類似這樣的案子，我們期待是這樣。這些 service 裡面，我有部分要拜託局長可能要跟中央或市府多爭取一些經費，即使那一個，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歲入只有 1,092 萬元。韓市長在做的時候，我也針對衛生局和教育局提出自殺的問題，特別是年輕人。其實在學理上的一些研究，都會覺得憂鬱症造成病人在面對自己的生活沒有辦法調適，而選擇要結束自己的生命方式來了結他的人生。可是在憂鬱症的就醫跟篩出有這樣的困擾，然後轉介到醫療去尋求到專業的協助，這個比率還是偏低。所以你看我們的預算整合型的心理建設工作是 1,092 萬元，可是我們在補助一些，我覺得預算絕對是不夠，可是相對地比較之下，還是偏少一些。今年又面臨到選舉的因素，然後這個自殺的問題又被凸顯出來，我覺得要正面看待。可是我正面看待的期待是我們要正確認知，是什麼樣的原因造成這樣的現象，我們才有辦法去降低它的發生。如果他是因為心理疾病、因為憂鬱症，那我們在怎麼樣的社會安全網裡面能夠把這些找出來，鼓勵他願意去就醫，其實很多人不願去看心理醫生，因為他會認為被標籤化，或者覺得他就好像是有病的樣子，就有很多不同的因素。我覺得這在醫學科技上是可以去協助一些具體改善的，我們應該多花一點資源來做這樣的事情。不能說遇到了社會的一些，直接講譬如像選舉，我們來討論這個題目，可是並沒有有效的去多做些什麼，這就很可惜。我覺得有人要面對這些問題提出來檢討是好事情，可是我們要有一個對策對應，不是只是在說誰做得多、誰做得少、誰做得對、誰做得錯，而是我們要怎麼樣去面對。我在部門質詢和總質詢大概都有提到過，我覺得這個是為了大家好，應該要努力做的部分。在歲入的部分，我看到這個預算還是比較偏少一點，所以這個部分請局長多幫忙，其他的我想怎麼樣有些專做更多的工，這個部分可能還需要同仁辛苦的，我大概做以上這樣的報告。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座，這個我想一定要努力，就我過去二十多年來，一直在做婚姻暴力的工作，婚暴婦女其實超過 3 分之一，他們都有自殺的預定行為，這都是很常見的，所以對於日後的一些協助，發現協助而且有效的協助，我會再更努力，而且要更有效率。

邱議員俊憲：

我覺得政府跟我們應該都要一起努力。我們只能接受社會年輕人前三大死亡原因是自殺，不是因為疾病而是他選擇自我結束自己的生命。我們的人數已經很少了，結果年輕人離開這個世間，前三名的死因都是因為自殺，我覺得不管誰當政府都應該去面對這件事情。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包括兒虐的孩子在長大的過程當中，這個議題就會凸顯出來，學校霸凌的問題也會在這裡發現，這是憂鬱症的部分。我們憂鬱症後續照顧的部分已經開始啟動，但是有些包括照顧品質和制度還要再提升，這是一個很沉重的例子。像照顧的部分，持續性照顧包括評估去發現他有一些風險的部分，我們自己去申請經費，做一個

全國第一個，現在已經有十幾家醫院在做。第一個在做的，是對遠近地方就醫的時候，去做風險部分的評估和了解，這個制度有了以後還要做得更好，有評估但是如果沒有一個適度的回應，還是沒有實際意義，所以最後都要連結上去，這是我個人的專業也是我的職責。但是對整個衛生局來講，這個部分我會精益求精，用更多的努力，然後去做相關的一些環境評估。

邱議員俊憲：

大家多幫忙。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可能要多費點心，這真的不是只有衛生局的事，還有剛剛你也知道，教育局和其他各個局，你們怎麼去轉型，我覺得你要筆記起來，因為畢竟這是你和社會局的專業。針對預算還有沒有問題？〔沒有。〕我有，因為你那個罰金罰鍰有增列也有減列，請說明你們剛提供的增減表裡面？這是在食品類？不是有增減列嗎？請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總共是增加1,500萬元，那主要是疾管處，不太相關的是藥劑科300萬元、食品是200萬元，是否請食品衛生科說明？

衛生局食品衛生中心林科長千雅：

主席、議座，食品衛生科112年的歲入預算增加250萬元，罰鍰剩下250萬元。因為我們110年度的決算已經有到1,700多萬元，所以112年增列250萬元，以上。

主席(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會在罰金罰鍰裡面增列，然後另外還有減列？依據什麼而增列？局長，請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這是過去三年的決算結果，發現有些科室決算比原先預算高出來，還有些不一樣。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也預期，疫情明年還會持續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我當初問疾管處1,000萬元增加的原因，因為基本上它是過去三年，所以用這樣子的平均數去算。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不能用平均數，你知道嗎？因為你增列，就表示你們衛生局是預期疫情會持續下去。

邱議員俊憲：

局長，應該是疾管處前幾年的預算，是因為covid-19的裁罰有增加了一些，因為都罰很重，都是幾萬元、幾十萬元這樣在罰，剛雅靜議員的意思是，如果今年的疫情期待降下來，這樣的裁罰應該會降低才是。所以簡單說，應該都是你前幾年的決算金額來去評估預算要增加還是減少？可是像疾管處應該是因為違反疾病傳染法相

關的規定去裁罰這些東西，基本上會隨著疫情的升降或是管制的鬆綁會降低，這樣編增加1,000萬元，就覺得這個增加是不是沒辦法達到，會不會有這樣的問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不是請疾管處說明？這個部分他們比較清楚。

邱議員俊憲：

應該是這樣。

疾病管制處謝處長米枝：

主席、各位議座，大家晚安，疾管處這邊報告，因為在去年110年的決算數部分是達到6,000萬元。

邱議員俊憲：

這個有罰到機構嗎？

疾病管制處謝處長米枝：

因為有一些是有居隔居檢，當時中央有個相關的罰款條例-嚴重特肺紓困條例，援助特肺等等紓困條例那些，罰得比較重，有10萬元、20萬元、甚至到百萬元的金額。當然我們在先前的部分，如果說以這樣子的話，我們早上也提到過，用3年或者是3年的一部分，主席這邊也想要我們未來疫情的一個部分，是不是隨著我們整個疫情的常態化或生活化之後，慢慢可能會降低。我們也不敢完全絕對保證說沒有，可是我們也有減量，減到剩下目前的1,000萬元，而不是我們去年的決算6,000萬元的一個金額，來編列這樣的歲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去年減免了多少？今年的預算是多少？

邱議員俊憲：

今年收6,000萬元，去年的預算是多少？

疾病管制處謝處長米枝：

2,000萬元。

邱議員俊憲：

去年編2,000萬元收6,000萬元，所以今年是增加1,000萬元變3,000萬元，今年是編多少？

疾病管制處謝處長米枝：

我們的111年新增數是編250萬元，我們目前是收到1,000多萬元。

邱議員俊憲：

已經收到1,000多萬元，所以明年的預算才有增加1,200多萬元，去年編250萬元，然後收了6,000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罰金罰鍰的預算是不是請各個單位，把你們這三年來的預算數、決算數提供給本席，然後這筆預算先行擱置好嗎？還是你們現在可以提供出來？這筆預算。這是第14頁的部分。因為這裡不只是疾管處的，還有各科室的預算。我要看你們這連續3年、前面3年以來的預算跟決算。然後剛剛俊憲講的自殺裡面的那個，局長，針對27頁有1 筆1億2,200萬元的強化社會安全網的計畫。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那個是人事經費。

主席(李議員雅靜)：

社工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心衛社工。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裡多少人？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我們112年的預算是217位，今年111年是143位。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樣夠嗎？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剛剛俊憲委員和議員提到的，其實在我們強化社會的安全網裡面，所有人力都已經放社會安全網了。整合計畫裡面的1,000多萬元，等於就是推動的費用，等於宣導；還有很多我們必須做業務費的部分，所以1,000多萬元只是業務費。強化社會安全網裡面的人力，已經把整合計畫的人力整合進去了，所以那裡就有我們的訪視員還有我們的心衛社工。我們的社工其實目前也要做自殺的個案，只要是因精神病自殺的，我們會就近去關懷，現階段我們有因精神病自殺的個案350案，這些都是由我們心衛社工服務。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是指精神病的部分嗎？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對，加上自殺。

邱議員俊憲：

就是他有自殺這樣的態樣，那也是因為精神疾病。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因為精神病加上自殺的行為，所以目前衛福部也有發現到這個部分的比率越來越多，所以在這裡，把心衛社工他也有一個服務的範圍就再加上自殺。今年等於社安網2.0所有的人力，會加上我們心衛社工還有整合型的，原來過去整合型的人力。過去整合型的人力有自殺關懷訪視員跟社區關懷訪視員，一個是訪精神病的、一個是訪自殺的，但是事實上這兩者有時候都會重疊，真的是很多重疊。其實這兩群人目前也有很多角色在做自殺防治，所以他們要到社區去做宣導，也都是透過我們這些訪視員。有些業務費在1,000多萬元那邊的業務費，是用來補足我們出去服務所需要的一些費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人力費用。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1,000多萬元是業務費用、1億2,000萬元是人事費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就是在前面的1,092萬元是業務費用，對吧？〔對。〕然後1億2,000萬元是人力費用。〔是。〕局長，有沒有機會透過這樣子，因為這是持續型的案子，這是人事部分的專案人員。我們現在有發現就是說，自殺或精神病的患者比較有趨於上升的現象，應該是他在原生家庭可能有不同的狀況才會導致這樣，或者他是先天遺傳。有沒有辦法去做一個醫學的研究，就是看有沒有機會找一筆經費做個研究，然後看他的態樣到底是怎麼樣，就是一起，看多數是怎麼樣的發生狀況，然後才會產生這樣的一個精神疾病？我覺得事情要找根本，你要找原因出來；不然，我們一直投注人力下去，也只能一直追著他們跑，卻沒有辦法找出解決的原因。我的意思，看能不能有機會透過這樣的計畫裡面，找出我們可以去做的。我們相信有蒐集很多的個案資料，但是能不能去做一個質性的研究或量化的研究。然後整個具體的，或許可以發表出一個paper出來，然後給不管是醫學界或是我們局端這邊，甚至是社會局可以共同參考，看未來我們可以朝什麼樣的方向去做？因為研究人員會有專業的背景，他們可以給大家一個比較不同方向的建議，然後讓我們去努力。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目前正在做，因為這是很大的議題，其中有一部分已經開始在做，我們有委託高醫在做這些相關的，那叫做質量性併行，我們也是在找人做處理，因為量化的東西需要質性來做一個支持。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兩個併行就對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這樣才知道，這個已經在做了。裡面類似這樣的議題，我們一樣要一個區塊、一個區塊來做，因為大區塊，坦白講，大鍋菜看起來，你只能得到一般性的答案，我們還是會得到、也有人知道，但是要把他變成特定的區塊去看，譬如說像青少年、像老人、像這些精神病患等等這些，我們這個就會一步一步去做，現在已經在執行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那個題目是什麼？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自殺大數據分析，還有就是針對已經有往生的家屬，還有他有自殺行為過的，等於他有自殺企圖過的，質性的訪談。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裡也可以研究出他背後原生家庭一些相關的，他的族譜裡面也都會出來吧？可以去做研究。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其實我們的目的，就是第一個一定要變成類型化，看有哪些特定的原因。在這樣的介入過程當中，要尋求出哪些是可能有效的，講難聽一點，哪些是無效的，那要注意，這都需要，這些目前都在畫出。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可能要拜託局長，我們希望衛生局所做的事情是有效的，未來可以讓這些個案數慢慢趨緩或者慢慢降下來，讓我們工作的部分，其他的可以更專業，就是它可以去執行更不一樣的業務，140 幾個，我不覺得它多，或許可以更多一些。還有一件事，這些心衛社工，他們輔導別人，同時誰來輔導他們，有這一層嗎？你們有做到這一層嗎？誰來輔導他們？

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蘇主任淑芳：

我們目前的心衛社工有一個層次叫做心衛社工的督導，是每 7 個人就有一個督導。其實社工體系的訓練制度，結構是非常完整的，也就是他們會常常有個別的督導就是個督，還有團督。團督當然是比較針對業務性的督導；個別性的督導，我們會外聘委員，現階段我們本身已經有督導，過去我們 107 年社安網剛成立的時候，都是聘用外面的委員來幫助我們做個別督導或團體督導。現階段我們的督導已經成熟了，已經有心衛社工督導，直接現階段就是由心衛社工督導做個別督導跟團體督導，以上報告。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還是需要注意他們的心理衛生。〔是。〕其他還有沒有意見？沒有。局長，其實我對你們的預算沒有太大的意見，可是很多東西不是把預算增列或減列就可以解決的，我們是希望你們真的解決問題，所以請你們提供資料出來，我們再來做討論，我們把這筆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先行擱置好嗎？來，第 14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6,592 萬 9 千元擱置，其餘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江專門委員聖虔：

衛生局審查完畢，接下來請看境境保護局。

主席(李議員雅靜)：

謝謝局長、謝謝大家。休息 2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 11-110 環境保護局，第 14-16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1 億 4 千 401 萬元。第 17 頁，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預算數 1 千 582 萬元。第 18 頁，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 126 萬 4 千元。第 19 頁，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預算數 239 萬 3 千元。第 20 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67 萬 1 千元。第 21 頁，財產孳息-權利金，預算數 530 萬元。第 22-23 頁，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 102 萬 4 千元。第 24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0 萬 5 千元。第 25-26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7 千 217 萬 1 千元。第 27 頁，雜項收入-廢棄物清理費，預算數 7 億 1 千 725 萬 5 千元。第 28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6 千 113 萬 4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邱議員俊憲：

中區廠為什麼少那麼多？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中區廠那個是因為它…。

邱議員俊憲：

局長，抱歉！請教，因為中區廠你們提供的資料是減少 1 億 9,000 多萬元快 2 億元，這個金額比較多快 2 億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1 億多元，最主要是因為原來編列的預算是依照它的設計處理量 37 萬噸分攤它的事業廢棄物執行費收入。因為這兩年開始就是今年開始 ROT，明年開始它的爐子就會開始每一爐減少一爐操作，供停的時間會 60 天供停，它的處理噸數相對下降，所以它的處理費就會減少。

邱議員俊憲：

所以局長的意思是它能夠處理的量因為要停爐的時間。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停爐跟它的處理爐子也相對減少，所以就會處理量下降，相對的事業廢棄物處理收入就會下降。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能不能說明第 25 頁有一筆預算是針對病媒蚊傳染病精進的專案計畫，你們做哪些事情？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個部分我請科長說明，原則上是登革熱病媒蚊一些買藥或一些…。

主席（李議員雅靜）：

都是藥品費用？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藥品費用比較多，其他要請科長說。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蘇科長皇信：

報告議座，因為這個計畫我們有跟環保署爭取，像今年有一些疫情，我們最主要是買噴藥機組，就是有背負式還有那種可移動式的這些噴藥機，最主要是買噴藥機的部分而已。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呢？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蘇科長皇信：

因為也可以汰換一些過去比較老的機器，剛好今年有這個計畫，我們就集中火力來升級機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噴藥機是給誰用？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蘇科長皇信：

區隊，我們的隊。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清潔隊消毒班。

主席（李議員雅靜）：

消毒班的？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蘇科長皇信：

對。

主席（李議員雅靜）：

說到消毒班，局長，你還記不記得我在部門質詢的時候，請你幫我們去找預算，至少清潔隊消毒班的這個班所有隊員、臨時人員只要跟這個工作有關係，除了要讓他上專業課程以外，讓他們具備資格以外，還有一個是健檢的費用。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健檢費用。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你能提撥到什麼樣的程度？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那個是已經有做評估報告出來，它今天沒有帶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沒有歲入，我知道它沒有歲入。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它也做評估報告出來了，詳細數據我再提供給李議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應該可行啦！〔是。〕好，這個麻煩你們，因為我不會硬要求你們一次所有的隊員都要有，可是至少你們逐年編列，由他的工作環境風險性比較高下去先執行，至少先照顧到他們，這個可能要麻煩局端這邊，然後也具體回復本席。〔好。〕第 26 頁有 2,800 萬元土壤地下水調查，這裡指哪裡？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個是全部計畫進場做調查，只要有人提供他們自己檢測的報告進來，我們認為必須要進場做檢測，或已經在整治過程當中，我們必須要再做進場驗證調查的時候，也都會用這些經費來執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中油的案子有沒有用到這筆預算？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沒有，它是另外一筆 5,000 多萬元，是另外一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今年度，明年度沒有？有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今年度的，明年…。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3 年期，到明年。

主席（李議員雅靜）：

到明年，那一筆預算在哪裡？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那一筆是代收代付，所以沒有在預算書裡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沒有在預算書裡面。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它不是歲入的一種嗎？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沒有，因為那個部分在中央是以代收代付的方式，所以不會在預算書裡面呈現，我會後再把先期計畫的部分給議座參考。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 2,800 萬元是做哪些事情？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這個部分就如同剛剛局長說的，全高雄市目前列管 67 個場址的評審，包含定期監測。另外是剛剛局長有講到的，就是所謂的高污染潛勢，有一些工廠可能是從事金屬表面處理或電鍍業歇業了，我們可能會進場做一些補充調查，這個 2,800 萬元大概是做這樣的事。

主席（李議員雅靜）：

歇業有列管多久嗎？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歇業的部分，它在歇業之前要送一份土壤評估調查報告。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要相關的業者，包括金屬表面處理業這些才會有，不是全部的業者都會。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就是在歇業之前，業者自己要做土壤評估調查報告，報告出來的結果，假設我們覺得有疑慮，比方它有些部分的點位雖然沒有超過管制標準，但是已經高於監測基準了，我們會覺得這可能有一些風險，我們會進去做補充調查。這個檢測叫做土壤調查報告，通過之後，它才可以完成歇業的程序。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譬如它現在已經歇業就不在這個規範內。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對，如果已經歇業，代表它前面的自行補充調查跟主管機關必要時入廠的調查都完成了，所以就不會在這個裡面。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早期原縣就有很多這樣的產業，它現在雖然沒做，可是以前沒有規範這些東西，也沒有這種調查，怎麼辦？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這個部分，有，以跟鳳山比較接近的一個叫仁美地區，在上次歲入的時候，議座也有請教過我這個問題，就是早期皮革廠所在地的那個地方，在鳳山圳上游的仁美地區。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邊其實也有電鍍業者。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對，所以那個部分的地下水目前是屬於長期監控場址，它就是地下水使用限制地區，我們也是透過這個計畫。

主席（李議員雅靜）：

也是這一筆？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對，就是枯水期跟豐水期。

主席（李議員雅靜）：

每一年都會做嗎？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對，每一年都會做。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半年監測一次。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對。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能不能提供鳳山溪沿線就是我們受污染程度的一些相關資料？我記得距離我們上次做過調查計畫好像已經好幾年了，因為你們做的那份資料裡面好像少了具體建議，那時候我有請你們再請那個單位可以給我們具體的建議，讓環保局或其他相關單位，包含水利局根據建議可以有一些著墨，之後就沒下文了，這樣好可惜。看是不是有機會，不管水利局也好，環保局也好，其實不斷在鳳山溪裡面做一些整治工作，雖然你還是要從源頭，譬如請經發局甚至水利局在上游端設置，請他們如果有機會可以設置一些污水處理廠，讓所有事業廢水都截流進來處理過後再放流。我並不覺得礫間曝氣槽可以解決什麼樣的事業廢水，就是放流出來它的有機質什麼是可以達標的，就像我一直在議會裡提到，雖然每一間工廠排放出來的水量是不用申請許可的，可是這 200 間排放出來的量還滿可觀的，如果統統都可以進到污水處理廠以後再放流，我相信鳳山溪的水質應該一天會比一天還要好，我們就不用每一年編列那麼多預算，包含要清淤、要整治溝底，或護岸的部分。這個可能也要拜託環保局這邊大力幫忙，包含稽核的部分，包含跟水利局那邊看有沒有機會做 push，當然經發局這邊我也會特別再次強烈要求他們要去做，這個麻煩局長看是不是有機會可以幫忙？〔好。〕也可能透過這個計畫看看有沒有機會可以做，鳳山溪會接到前鎮河嗎？〔對。〕對啊，上下游都是一體的，可能要麻煩局長這邊看看有沒有辦法。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好。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其他的你們有沒有什麼意見？

郭議員建盟：

沒有。

邱議員俊憲：

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麼好？是局本部而已嗎？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對，還有中區資源回收廠、南區資源回收廠。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一併唸了嗎？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還沒有。

邱議員俊憲：

沒有，局本部而已。

主席（李議員雅靜）：

請教局長，針對登革熱，你們有罰金罰鍰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一般來講，登革熱裁罰有孑孓是 1,200 元至 6,000 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在說你們有編列罰金罰鍰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它是全部的一起來，等於是罰金罰鍰同在一起，不會只有單獨對登革熱去裁罰，就是依照廢棄法來開罰，我們是編一筆收入，不會只有單獨針對。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了解。如果沒有什麼其他意見，就是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環境保護局審查完畢。接下來請看 11-111 中區資源回收廠，第 8 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57 萬 2 千元。第 9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99 萬元。第 10 頁，雜項收入-廢棄物清理費，預算數 2 億 9 千 925 萬 6 千元。第 11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9 千 26 萬 3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對中區資源回收廠歲入有沒有什麼其他意見？建盟議員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請教局長，中區廠現在售電收入還有 9,000 萬元，中區廠目前退場計畫大概是怎麼樣，你可以再說明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跟議員報告，昨天市長也有講到，就是講南區廠這邊整個明年要是有做 BOT，BOT 建置的時間完成以後正式運轉，我們才有可能把中區廠這邊停掉，因為整體的垃圾處理量必須是足夠的情況下才會去做。

郭議員建盟：

好。現在中區廠的焚化量已經降低了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大概一天 5、600 噸。

郭議員建盟：

我們的廚餘處理現在有沒有可能有一個廚餘處理廠？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現在是跟水利局那邊一起做廚餘共消化，目前在規劃當中，應該是後年可以完成去做。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113 年。

郭議員建盟：

是 113 年，它的處理量跟高雄產出量大概是多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一天可以處理量，我們的保證量必須 100 噸。

郭議員建盟：

保證量 100 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目前清潔隊所收的廚餘大概 7、80 噸，所以我們再結合一般民間的量應該是可以超過 100 噸。

郭議員建盟：

可以超過 100 噸，保證量 100 噸。〔對。〕可以處理的量，你說是幾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100 噸。

郭議員建盟：

就是 100 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它至少要 100 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設計可以到 200 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設計到 200 噸。

郭議員建盟：

設計可以到 200 噸，所以它可以…。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上升。

郭議員建盟：

因為我們收的大部分是家戶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家戶的，再加電影院、餐廳。

郭議員建盟：

餐廳的是比家戶的量還要多。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還要多。

郭議員建盟：

所以你們有要做這個，規劃量一定要符合我們的需求。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可以啦，目前以養豬廚餘一天大概最多 130 噸左右。

郭議員建盟：

可以出去給養豬 130 噸？〔對。〕到屏東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屏東。高雄好像只有一家，其他都在屏東。

郭議員建盟：

所以現在已經沒有口蹄疫或任何的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現在用高溫蒸煮。

郭議員建盟：

用高溫蒸煮的方式。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但是我們還是預防這些病毒性的感染，所以我們還是必須要有廚餘共消化做處理。

郭議員建盟：

好，我沒有意見，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廚餘共消化？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跟污泥一起做共消化可以發電。

主席（李議員雅靜）：

然後呢？請稍微說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地下水、工廠污水。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跟議座報告，這個部分還在設計規劃階段，水利局有跟營建署申請經費，另外一部分的金額也是由環保署去申請。未來會在臨海工業區那邊做共消化，消化槽是直接申請一個新的消化槽，然後直接處理我們的廚餘。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廚餘。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對，未來根據我們的消化廚餘量做規劃。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生廚餘還是熟廚餘？全部都是熟廚餘？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會有比例。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對。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熟廚餘4，生廚餘1，4：1。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沒錯，目前的規劃4：1，熟廚餘會根據我們收受廚餘的總類造成發電量不同，因為熟廚餘的糖分比較多，所以它的發電量會比較高。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高。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所以熟廚餘的比例越高，它的發電效益就越高，我們跟他共同處理的話，我付給他的錢就會越少。

主席（李議員雅靜）：

付給誰的錢？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就是臨海廠。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操作廠商，我們要付一些錢，假設他有一些消化液必須要投入污水下水道，所以等於是1噸要付給他多少錢。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用什麼處理？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因為臨海廠是委外廠，就是RTO廠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它的廠商是整個廠區要去操作，我們是水利局跟他合作。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會用發包的方式，不一定是原來的廠商。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對。這個部分因為還在談規劃，所以細節還沒有確定。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一定的資料了吧？有計畫了吧？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上個禮拜剛開過一次會。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能彙整一些資料給我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可以把資料給議員。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我們會後再提供給議員。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規劃方向可以給李議員參考。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針對廚餘這一塊的消化，我沒有很大的信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個一定要做，沒有做，未來是個很大的問題。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這不是很成熟，不管你用消化處理、生物處理、什麼處理，你沒有那麼大的，而且以高雄市來說應該是生廚餘比較多吧？你們有統計過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生廚餘有一些目前廢棄物處理隊這邊有做一些堆肥，所以堆肥處理一天應該是 5 噸到 10 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13 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13 噸。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還是沒去處，有很多生廚餘是沒有去處的，它們現在都暫存在廠區內，只能自己購置破碎機把它破碎到比較小，然後稍微把水份壓縮先堆置在廠區內，其實也不是好方法。所以我們針對這個可能也要稍微再想一下，你們要怎麼去處理生廚餘的部分，尤其高雄市是農業大城有很多生廚餘，不管是水果類或蔬菜類，很多，我不知道你們怎麼處理？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李科長惠森：

這個部分的規劃，未來還有個大計畫在做評估規劃，會逐漸建構，局長在議會報告說我們要建構循環經濟架構之一，廚餘是一項。這個部分我們還會再做全盤的評估、盤點。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應該有基本架構跟資料出來了，請提供一份資料給本席。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好。

主席（李議員雅靜）：

俊憲議員，你這邊要問嗎？

邱議員俊憲：

我剛才問完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剛剛不是建盟哥問的嗎？

邱議員俊憲：

沒有，一開始是我先問中區廠的減少，就是停爐問題。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有問中區廠。

主席（李議員雅靜）：

了解，都 OK 了嗎？局長，在審中區跟南區回收廠的同時，我特別要叮嚀你，請你們把所有的作業流程，包含怎麼清除爐裡面的那些灰渣等等清潔工作，包含進場需要哪些配備的 SOP，請你把它完整配置出來，我需要你提供資料，爾後我也會不定時進去換我稽核你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好。

主席（李議員雅靜）：

因為你們的工安事故太頻繁了，這很恐怖，你知道我在講哪一件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知道，南區廠。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嗎？〔好。〕不要再有工安事件發生，這些都不應該發生，更何況你們是公務部門，所以麻煩你們把每一個廠做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SOP。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我希望你們可以嚴格執行，雖然對業者來講會很辛苦，對你們也會很辛苦，可是我覺得這是保護大家。另外，從你們委託做什麼事情有一定的時間，不要你們想到什麼就請人家做什麼，這次的事件我嚴格講是你們環保局殺人，真的是你們環保局殺人，一個家庭就破碎了，你們在趕什麼？還有其他事情，真的還有其他事情講出來更嚴重。所以每一個環節請你們把它訂出來，你要請人家做什麼，沒關係，但是你要一定的時間，比如 7 天前就要告知他們什麼時候開始做什麼，你不要明明是 7 天的工作硬趕人家 1 天要完成，還不斷催促，〔好。〕講這個很沉重，但一定要講，那是人命啊，一個家庭啊！因為這件事情上，我沒有看到有人出來負責任，我對你們真的非常客氣，理當不應該這麼客氣，好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好，謝謝議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些資料你們做出來以後，把它表格化。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儘快整理以後送給議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也是公安的一環，把那個表格化，你們廠區每一天誰可以來做稽核、抽檢等等之類的，或你們的工安室主任去稽核的時候可以看那些資料，看到底是誰去現場看過，中區跟南區有游泳池，我還是要重申，為什麼鳳山都沒有回饋到？你能幫鳳山納進去嗎？我們在中間好可憐，污染都是鳳山，空污也有我們，廢水也有我們，反正各式各樣都是鳳山，可是什麼回饋都沒有，不要說回饋金，連游泳池都沒有，你能幫我們研議看看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來想辦法看怎樣去做。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啊！雖然去到你們那邊有點距離，可是我覺得還是可以，聽說你們那裡的環境很好，我是不大清楚啦！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李議員有空再過去看游泳池。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只會看而已，真的拜託幫我們研議看看。〔好。〕鳳山啥都沒有，污水處理廠在我們那邊，污染也是我們，水利局那個有沒有。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知道。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中區資源回收廠的預算有沒有什麼問題？

邱議員俊憲：

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如果沒有，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中區資源回收廠審查完畢。接下來請看 11-112 南區資源回收廠，第 8 頁，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3 萬元。第 9 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120 萬元。第 10 頁，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 118 萬 7 千元。第 11 頁，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100 萬元。第 12 頁，雜項收入-廢棄物清理費，預算數 5 億 1 千 579 萬 6 千元。第 13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3 億 88 萬 6 千元。以上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局長，還是要老生常談，南區資源回收廠在我下一屆的政見裡面，我有提到我希望南區焚化廠維持自營，不要 BOT 了，理由是你也知道，我過去常跟大家分享我們一直在怨岡山跟仁武焚化廠一直長期在收外縣市的垃圾，但是我們又不得不讓它繼續收的理由就是合約綁死了，一綁 20 年，好不容易合約到期了，局長你知道幾位議員在上個會期跟韓市長時代所做的一些努力，我們希望那個合約在延約的過程裡面不要讓這個問題再延續到我們的下一代，因為過去的合約綁死了，所以我們這一代要一直接受外縣市的垃圾，因為焚化廠就一個保證量訂在那裡，我之所以認為南區不可以再委外的理由是，假設現在有兩個廠已經有保證量，接下來再有第三個廠，你再簽下去 12 年至 20 年的約，你一樣會有保證量確保廠商回收，這是基本的道理，市長已經在他的任內承諾，就是我們未來會降到每年 133 萬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130 萬噸。

郭議員建盟：

130 萬噸，但我想問的是 5 年、10 年後我們希望 130 萬噸再降到多少，當然你會說高雄市的垃圾很可能會增加，因為商業發展的垃圾會成長。不過相對地，對一個城市的治理，尤其是環保單位應該要有個氣魄，就是當我們的垃圾量在不成長的狀況下，我們希望從限量再減低為多少。因為如果垃圾減量，民眾也不隨便亂丟，資源不要再浪費，資源能回收再利用，我們就不用燒，不用燒就不會造成這個城市的負擔，所以你如果把第三個廠再委外出去，屆時又會增量，我問你，我們可能無法再訂三個廠加起來比 130 萬噸還少很多的量，因為我們會怕什麼？我們會怕如果訂下去之後，未來高雄市垃圾沒那麼多，我們就只好到外縣市收。所以我的理由很簡單，如果有兩個廠委外出去，第三個廠要自己經營，自己經營時，如果高雄市的垃圾變多，我們不得已就要燒更多，問題是如果高雄市垃圾因為大家的努力變少不用多燒，可以減少燒到 100 萬噸，剩 100 萬噸，甚至 1 年少燒到 90 萬噸，那些都是我們的成就，問題是我們就不怕被第三個廠的合約綁死，我們要生那些垃圾來給新的南區 ROT 廠燒。所以老生常談啦，我不認為這個是理想，這個用數學是算得出來，是我們這一代的人願不願意面對這個挑戰？局長，還是要拜託你，高雄市長期沒有提出一個垃圾減量的計畫，我認為這個計畫，拜託，我們要去做。當然這是政策性問題，我會努力不只說服你而已，我也會說服市民，我也會再去說服陳其邁市長，雖然我是全力支持他，但這件事情我還是會跟其邁市長再溝通。如果把南區焚化廠一樣再委外出去，我們的保證量沒辦法讓這個城市的垃圾焚化量減低，我認為我們對下一代沒有負責任，一直說 2050 年高雄要零碳排，自己的垃圾燒那麼多要怎麼零碳排？這一點跟局長分享，我們共同努力，謝謝。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好，謝謝議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還有其他意見嗎？俊憲議員，有嗎？

邱議員俊憲：

局長，剛剛建盟議員提到的意思，就是要跟大家有更多討論才做這些決定。焚化爐設置的問題，我的壓力在於都離我的選區很近，中區廠、仁武廠是燒垃圾而已，其他設施也在我們那邊，有殯儀館等等這些，可是我們又不得不用它，所以怎麼樣做得讓市民能夠接受的最大平衡，不然仁武廠以前也是滿多問題，燒到其他東西而排出奇怪的煙都有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紫色的煙。

邱議員俊憲：

對，可能燒到有碘的東西還是什麼。〔碘。〕當地民眾經過這麼長的時間也習慣它的存在，可是未來還會遇到，有一些里長或民眾針對回饋金的問題，就是中區廠、南區廠減量之後，這些回饋金等等都是很細節的部分，怎麼樣做更好的溝通，以後我們可能還要繼續一起面對，做這樣的一些提醒。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謝謝議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想要提醒的是進場怎麼進場，那一套機制你們到底要怎麼處理？就是你們現在的那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預約制度。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沒有很好，沒有很完善，真的啦，那個真的要檢討，有人已經跟我求救兩個禮拜都沒進去，垃圾要去哪裡？不然全部去倒環保局，真的不要笑，這個真的是很嚴肅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我知道。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不是一二家業者兩個禮拜沒有預約到了，他不是沒有量，你們有核准人家總量，但是你們讓人家沒辦法預約到，兩個禮拜，多誇張啊！那些就全部堆在那裡，幸好他有地方可以堆放。

邱議員俊憲：

有的還不能堆放。

主席（李議員雅靜）：

坦白說，我真的很想請這些業者把所有垃圾、廢棄物全數倒到環保局的門前。

邱議員俊憲：

現在是調度中心在處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跟議員報告，以本市事業廢棄物來算，今年處理量比去年增加將近 10 萬噸，就估算來講，真的是多了 10 萬噸。

邱議員俊憲：

是我們自己的，還是偷載別人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個我們一直都有在抓，第二個部分…。

邱議員俊憲：

對啊！10 萬噸，不是幾萬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10 萬噸，不是幾萬噸，所以這個我們都有在抓，也一直都有在公告這些廠商。另外一個部分，也有很多本市事業廢棄物為什麼會增加，在以前可能南區廠有總量管制的情況下，就像剛剛李議員說的很多廠商沒有處理到，經過預約制度以後，他們都可以進來。這一個月左右是因為剛好南區廠狀況比較多，像今天它也剩下 2 個爐子，就常常 4 爐剩下 2 個爐子，因為常常破管，破管就必須停爐，停爐以後，整體的垃圾處理量是下降。第二個部分，在岡山跟仁武的部分因為現在是 ROT，ROT 必須要整改這些相關的爐況，這些爐況一定會下降。所以整體的處理量像剛剛邱議員所講的，為什麼中區廠的歲入會減少，就是因為整體處理量下降，所以我必須要保證自己本市的垃圾，或家戶垃圾先可以處理完的餘裕量才會給事業廢棄物做處理，所以一定要讓清潔隊先消化可以處理的量，剩下的量才會交給事業廢棄物。重點是假設這三年整改的時間過了以後，整個岡山、仁武的處理量上升後，預約處理情形的下降就比較不會產生，跟議員報告，大概原則上是這樣。

邱議員俊憲：

重點是要 3 年。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還是沒有回答我的問題，我當然知道這些流程、這些內容，可是怎麼改善？就現階段而言，你要他堆二、三年嗎？全部都倒到你們環保局嗎？就真的是進不去啊！然後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請主任（副廠長）說明。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報告議員，最近比較嚴重是因為這兩個禮拜的確預約量有比較少，最主要是因為 10 月份的時候南區廠要歲修，所以必須要先把它的量減下來，讓 10 月份歲修南區廠沒有辦法燒的時候，那些清潔隊的車輛還是可以到南區廠收民生垃圾，管制後去南區廠燒。所以這兩個禮拜的確是有把預約量減下來，如果南區廠在 10 月份處理完之後，後來就可以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後端可以控制今天要放多少量就對了？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對，我們每天有評估每一個廠大概可以燃燒多少量，然後開放那個量讓大家約，

所以如果南區廠歲修完之後，那個量一定就會上來，大家的預約就會比較沒有問題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兩個禮拜，不是兩天。〔對。〕你知道有多嚴重嗎？我每一天都有去收垃圾，為了不讓高雄市的街頭垃圾滿天飛，業者硬著頭皮收兩個禮拜的垃圾，我沒有去處，你可以想像這是什麼場景嗎？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跟議員報告…。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還講得這麼理直氣壯？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不覺得這很嚴重嗎？他有他的職權沒有錯，他也有他的想法，但是你有想到民生問題嗎？這些業者如果都不去收，你可以想像整個高雄市是什麼情形嗎？你懂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懂，我知道收很多，除了家戶垃圾以外，很多事業廢棄物，這些都必須要做處理。

主席（李議員雅靜）：

真心建議你們真的是要認真看待這件事情，不要讓我發動所有的業者把所有垃圾倒到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前面，那會是個很大的新聞。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我們虛心檢討。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不是虛心檢討的問題，是一而再，再而三的請你們把那個機制拿掉，寧願你回到原來，乾脆就讓他們排隊，至少他們能確保每天都能進場。當他們在申請許可的時候，你已經做一次總量管制，你許可的量已經做控管了，現在每一天要進到焚化爐的量又做管制，這些業者你是逼他們要去亂倒廢棄物嗎？局長，你懂我意思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知道。

主席（李議員雅靜）：

到底是哪一個縣市需要管制到這麼嚴格，要不你就不要總量，你的許可就不要總量管制，你就這樣放這個平台管理就好，你有給人家量了，比如一個月給 50 噸的量，以現在來講，一個月有倒到 5 噸嗎？你有辦法進去 5 噸嗎？那些垃圾要怎麼辦？那是有跟人家簽約的，他能不去收嗎？要倒在路邊嗎？還是倒在水溝？你們現在有垃圾在高屏溪底下，那個橋下就有了，就在高雄市的範圍內，那邊有事業廢棄物，又有石棉瓦，本席去看過，我也有影片，我親自去看，那裡有偷倒，你們去清了嗎？你們有稽核到那邊嗎？這種情形不是只有高屏溪那邊而已，還有很多地方。環保

局有很多業務，就這個業務你看你讓我追幾個會期了，你們連理都不理，有這麼傲慢的局處嗎？不然這筆預算不要審，先擱置好了。

郭議員建盟：

召集人，我先說一下。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局長，我再請教，我們是為了做長期性的工作，但我不知道現在進展得怎樣，確定一下高雄市自己有多少垃圾。這件事情不容易，但是我們目前怎麼做，期程是如何？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現在是針對產源，他們必須要提報他們的廢棄物來源，到底每一個產源有多少，我們再做整體的統計。這些產源以後他又委託給多少清除業者，所以我們會查到有一些清除業者的產源其實是虛報的，就不是屬於本市的垃圾，或它根本就是住家或虛的東西。

郭議員建盟：

用產源去控制。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所以我們現在都是用產源來控制。

郭議員建盟：

這樣的產源控制已經做多久？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就是從調度中心成立開始，我們就從產源去控制本市的事業廢棄物。

郭議員建盟：

這樣差不多有多久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差不多 10 個月左右。

郭議員建盟：

10 個月，我們期待這 10 個月的調度中心可以看出什麼樣的成果？以你們的期待，有沒有？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跟議員報告，針對這樣的產源控制完之後，我們大概可以評估現在有在申請高雄市的垃圾，等於一個月大概有 4 萬 5,000 噸，就是一個一個產源去查完之後，我們在系統裡面統計出來，大概一個月的量需要 4 萬 5,000 噸，高雄市的垃圾如果要全部處理的話。

郭議員建盟：

這些產源是來自多少的業者？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就是大大小小業者，大概有 1 萬 4,000 家左右的大大小小業者。

郭議員建盟：

你有多少人可以去查？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我們現在大概只有 10 個人。

郭議員建盟：

10 個人。〔是。〕我們這樣 10 個月又 10 個人的人力，要慢慢逐步這樣清查到可以稍微理解高雄市垃圾的量，你覺得需要多少時間？以你們的判斷，10 個人慢慢清查脈絡，只有 10 個人而已，我知道沒那麼簡單，問題是我們還是要去做，你期待我們多久可以看到初步成果？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我們如果要全部有個脈絡可以了解這些產源的話，這個人數可能需要 3 年的時間。

郭議員建盟：

3 年的時間。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對，把所有大大小小的產源都要去看過之後，了解它們產源的實際產生量大概是多少，可能需要這樣的時間。

郭議員建盟：

當然我們的期待是越快越好、人越多越好，問題是以 3 年來說，對城市長久的發展，我覺得繼續去做，在 3 年內如果能看到成果其實是滿好的，大家的努力在 3 年以後就看得到，一個任期才 4 年而已，如果 3 年看得到，兩任可能就會看到成果了，所以繼續努力。這個部分的經費跟政策，拜託局長全力支持，因為對這個城市的未來至關重要。如果未來有外縣市運來的，我們也不知道到底是不是從外縣市來的，當人家說不是外縣市運來時，而我們又沒有證據，屆時就會跟業者爭論不休，問題是我們有長期這樣監控，是不是我們的我們就可以清楚，我們的焚化量跟我們的垃圾怎麼去處理，我們就可以更精準。這個部分要拜託局長跟同仁再努力，謝謝。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謝謝議員。目前我們這樣看起來，有些可能是產源報得很奇怪，我們就會到現場去查，所以查到有一些它是空的，或是它的產源其實沒有那麼多，我們就會從那邊再把它刪除掉，所以這個部分是這一段時間我們一直在努力的。

郭議員建盟：

加油，這是顧人怨的工作，問題是長遠來看對業者也好，大家才不會虛增量，先虛增量等你們來砍，這樣我們也無法掌握，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什麼叫做虛增量？

郭議員建盟：

大家都怕被砍，就先虛增量。

邱議員俊憲：

就是報多一點量給他們砍。

郭議員建盟：

因為他們只有 10 個人在查，你怎麼知道他查得到，所以我就先虛增量，才不會無緣無故被砍掉。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他可能只有 20 噸的量，他就先報 100 噸，所以旁邊…。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暴增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

郭議員建盟：

可想而知，因為它才成立 10 個月，可是這樣對後端我們到底要燒多少垃圾，他為了要增這個量就去找垃圾，他只好鋌而走險，就只能這樣，所以這要拜託你，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局長，廢棄物處理的問題很多，然後要處理的端點都不太一樣。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滿複雜的。

邱議員俊憲：

包括我們自己生活在這個城市的市民跟家庭的廢棄物，建盟議員也質詢過，每個人每天生產的垃圾就比其他外縣市還要更多，這些都有很多要再持續努力的部分。可是今年的確我也跟一些民間業者，也有跟局裡面跟主任報告，就不多談，希望怎樣尋找出配套，這是個很複雜的產業，怎樣讓它能夠運作得順，然後我們又期待它的量能夠壓制在一定的量裡面，爐子能夠順利的運作，市政府公部門自己要處理的部分又能夠順利處理。可是的確剛剛聽起來有一些停爐等等的問題，壓力會很大，大家的壓力都會很大，你們的壓力也很大，民間的清運業者也會很大，民間清運業者雖然他是營利的，可是的確我們也沒辦法忽視他的存在跟他的問題，因為他如果沒有協助這個部分的民間清運，公部門也沒有本事處理這麼多的不管是事業廢棄物，還是其他的。這些事業廢棄物，我覺得局長真的是壓力會越來越大，是因為高雄很多工作持續在往前走，產業的發產其實一直在往前走，它們衍生出來需要處理的一些後端的問題，我們不能等到發生才來處理，誠如你剛才說爐子要二、三年才有辦法全部好，這二、三年說實在的高雄市無法再等二、三年了，這是一個。

第二個，我之前也有跟副局長他們提過，我們的土方處理也是很大的壓力，而且未來這幾年從捷運開始要興建，然後有一些國道，不管國道 7 號或什麼的，還有一些新的產業園區需要去動，這些土方去處也會是很大壓力，因為土資場就是那幾間，所以最終的處理要怎樣更有效的處理，這真的是很大的學問，真的不只是高雄，我們又背負著有時候其他縣市的、環保署又要求我們要去調度跟幫忙處理。所以這個我不知道，看起來還是絕對會面臨有很多人去找你們，絕對會有非常多人去找你

們，我們算是管得比較少，我們都有感受到一些困難。所以這個部分真的是請局長不能只有你們在面對，就是有一些其他局處是不是能夠一起來處理。對於土資的部分，我有個期待跟建議，過去我們在土資的處理，因為南星有填海計畫，所以有一段滿長的時間，我們在土資的處理上比較沒壓力。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去處理的，對。

邱議員俊憲：

就是去填海，這些穩定無害的東西可以成就後續可以在土地使用上的一些可能，地方政府或中央政府應該還是要評估，不要放棄有這樣的；不然有很多清淤出來或這些無害的土方無處可去，我會覺得有點在浪費這些資源，跟這些可以創造出一些新的土地出來做一些其他使用的機會，這是要長久再去看待。我做以上這樣的發言。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之前也有一個「造島計畫」，後來也是停下來。

邱議員俊憲：

就沒有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要是沒有這些造島計畫、填海造陸，對市區一些營建土石方或每天所產出的污泥這些東西來講，都是滿大的 loading。

邱議員俊憲：

有一些就是沒有地方去。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所以未來還是要去思考走這一條路。

邱議員俊憲：

以後大家分一分帶回家自己吃掉，這就變這樣，物質不滅，東西燒完還是會有東西在，可是沒有人有辦法做最後的處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

郭議員建盟：

召集人，不好意思，我再占用一下時間。

主席（李議員雅靜）：

郭議員，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好不容易有這麼靜的夜晚可以再分享一些思維。局長，我也認同剛才俊憲議員講的，有些理想我們如果衝太快，對城市不一定是好事，甚至會是傷害，問題是從長久時間來看，我們就要做個選擇。過去高雄是石化業城市有很多煙囪，當我們坐遊覽車到高雄左楠區都不用醒來，因為只要聞到味道就知道快下車了，不過到現在那個味道沒有了。高雄目前還有很多垃圾處理業，而且它的產業鏈真的是滿完整，很多家庭是在產業鏈裡面，但是 3 年我們達不到，5 年、10 年我們達不到，20 年我們

要不要做個選擇？所以我認為我們的調度中心就是讓這個城市開始逐步去選擇，焚化爐是服務城市自己製造垃圾的工具，我認為它不應該是牟利的工具，因為在牟利的過程裡面，它會產生一些毒素，會影響這個城市的市民健康，現在都把它外部化，實際上成本是有的，我每一年都在說高雄市的平均壽命，如果我又說太多，這個又…，我們的平均壽命確實比其他城市悲哀。可是這有這個城市過去的脈絡，問題是如果我們共同努力，包括這個單位逐步讓我們的事業處理業做轉型，從現在單純找垃圾讓單位燒。但是無法燒的時候，大家就會很困擾，連我們這些議員也感到很無奈，因為真的沒辦法，這是你們造成我們的問題，爐子沒辦法消化，大家就只好來找民意代表，問題是這是目前的問題，可是10年後我們還要這樣嗎？我們去思考一下，逐步慢慢讓這些產業開始在這個產業裡面，因為現在我們的事業廢棄物處理價格，跟其他城市比，就是比較便宜，有利可圖的時候，人家就會打主意。所以這要拜託局長，我們共同來努力，3年做不到，5年、10年我們要不要拼一下？所以一起朝這個方向去努力，這要拜託局長，謝謝。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這個是我們一直在努力，為什麼從143萬噸降到今年應該128萬噸左右，差不多是這個噸數。但是我們要很了解本市的產源確定有多少，所以我們一直在摸這一塊，就是掌控到這一塊產源的量，實際上是從本市所產出。

郭議員建盟：

對，自己生產的垃圾自己處理，這是天經地義，其他縣市的一些家戶垃圾，我們能分擔的，在台灣的一員我們也幫忙分擔。但是如果事業廢棄物特意要從外縣市運來這裡，這不是我們該做的事情，大家都會認同，我們共同來努力，謝謝。

主席（李議員雅靜）：

現在事業廢棄物1噸多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本市事業廢棄物是3,150元。

郭議員建盟：

外面收到6,000元，還有8,000元。

邱議員俊憲：

6,000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全台灣有人比我們低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差不多都3,000多元左右，就是以他們收本市的事業廢棄物來講。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全台灣有人比我們低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差不多這個價錢。

主席（李議員雅靜）：

台南呢？台南多少？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黃科長家俊：

我知道這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要查一下。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都沒有去做研究。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以前有查過這個資料，只是我現在一下子想不起來，我記得大概都 3,300 多元、3,500 多元，這個也都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你們是訂 3,150 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本來是 2,413 元，後來我們就把它提升到 3,150 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3,150 元這個金額是怎麼換算過來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算我們的清運費再加焚化爐每一噸處理費用去計算出來。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還有掩埋場的掩埋成本，固化物那些成本加進去。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固化物的成本。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個是可以的，事業廢棄物 3,150 元是可以的，對吧？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對，因為 3,150 元應該有二、三年了，就是那時候的成本去算出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區隊收那個叫什麼？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收代運費會加 1,000 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一車要 5,000 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沒有，3,150 元再加 1,000 元清運費，所以是 4,150 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不是，他們來收家戶的大型垃圾一車要 5,000 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它是 1 噸，我剛剛說的是 1 噸的費用，一車可能有 2.5 噸、3.5 噸、4.5 噸還是多少，1/4 車或幾車，照那個噸數來算。

邱議員俊憲：

照重量。

主席（李議員雅靜）：

它不是照車次算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不是照車次，是照噸。

邱議員俊憲：

越多越貴。

主席（李議員雅靜）：

哪有？他們說一車 5,000 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不會有整數的，因為那個是 3,150 元再加 1,100 元左右，所以大概 4,000 多元。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蘇科長皇信：

如果一車 2 噸的話，是 4,150 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一車 2 噸，4,150 元。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蘇科長皇信：

4,150 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4,150 元。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認同建盟哥說的，未來我們不應該還是在現階段這種狀況，但是現階段已經發生問題了，請問局端怎麼去處理？我相信你們有看到問題點，只是你們都沒有處理或是漠視它，我要問的是，你們現階段怎麼處理？短、中、長期總要有吧？

郭議員建盟：

趕快把爐子修好。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當然一個是提升我們的焚化量，就是爐子的部分，我們要去努力。另外一個是去查非本市的一些廢棄物進到我們的焚化廠，就是廢棄物調度中心要做調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今年查到多少？查幾件？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我們現在查到 5 家清除業者有確定它的產源是虛報的，它用高雄市的產源，實際上它是去外縣市載來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外縣市的。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畢竟我們的人力真的有限，我們現在會儘量把這些產源全部都掃完之後，可能就會有個雛型出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所以呢？

南區資源回收廠曾副廠長啟清：

當然產源查到之後，那些虛報的產源可能就不會進到高雄市來，整個進場量、需求量就會降低，可能真的高雄市的業者就可以預約得到焚化廠的進場，不會有一些是虛報的業者去預約，而是真的都是由高雄市的那些業者進來，就會可以免除一些預約不到的狀況。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聽一聽你們的講法，就是局長也好，主任也好，講一講，新階段也不想要處理這件事情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每天都在處理這些事情。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沒有處理得很好，而且越來越嚴重了。局長，兩個禮拜，到現在已經第三個禮拜還沒進場，三個禮拜還沒進場，他已經在喊救人，從上個禮拜就在喊救人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可不可以跟這家廠商接觸，看他的問題是怎麼樣？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就點不進去，預約不到。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來協助他。

主席（李議員雅靜）：

每一家都來找你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不會。

邱議員俊憲：

去找你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因為很多廠商都預約得到。我的意思是他是真的有困難，或他的處理上有問題，我們協助他它怎麼做。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是系統的問題、軟體的問題，或你的遊戲規則的問題。我一直在講這是你的遊戲規則的問題，你是不是要重新再檢討你的配套是什麼？你的遊戲規則到底哪一個環節出狀況？

邱議員俊憲：

他是拿不到預約單，他就是怎麼按都按不到預約單。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所以我才會說…。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不是單一個案，真的不是單一個案。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但事實上說真的，我剛剛有跟議員報告，譬如今年本市的事業廢棄物處理量，可以預約進來的總數算起來，今年會比去年多 10 萬噸。所以表示每天有很多廠商的清除業者都可以預約進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量哪裡來？是不是都是外縣市的？他們超收了外縣市的量，或許有這個可能性。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所以我們才會查到有幾家業者去載外縣市的，很多也都是有屬於本市的清除業者能夠預約進來的量。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你們說明清楚，預算再給好了。

郭議員建盟：

我們努力這麼久了，休息一下啦！

主席（李議員雅靜）：

他們沒有答出可以的作為啊！

郭議員建盟：

主席，休息一下，不然我們拼到這麼晚了，現在又要擱置。

主席（李議員雅靜）：

不然請他們先…。

郭議員建盟：

先休息一下啦！

主席（李議員雅靜）：

兩位資深的委員，這件事情我不是今天在這裡講，我講好一大段時間了，上個會期到現在，甚至上上個會期也講。

郭議員建盟：

局長有誠意解決，讓他先討論一下。

主席（李議員雅靜）：

真的啊，這個…。

郭議員建盟：

休息 5 分鐘，好不好？

邱議員俊憲：

是啊，我們先休息。

主席（李議員雅靜）：

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有沒有什麼意見？

邱議員俊憲:

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如果沒有，除了李議員雅靜保留對於南區資源回收廠保留發言權，其餘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南區資源回收廠審查完畢，接下來請看毒品防制局。

邱議員俊憲:

謝謝召集人。

主席(李議員雅靜):

拜託局長，真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謝謝召集人。

主席(李議員雅靜):

來，請江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 26-260 毒品防制局，第 9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7,383 萬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靜):

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召集人，他們好像有一筆高雄市補助的預算，因為好像業務已經移給別人。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少輔會。

邱議員俊憲:

移給少輔會，所以這一筆 7,838 萬元裡面。

主席(李議員雅靜):

550 幾萬元嗎？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550 萬元。

邱議員俊憲:

有一筆是 550 萬元，所謂的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要全數刪除。〔是。〕是不是有這樣的一個動議，就是這筆預算裡面的 550 萬元把它全部刪除？衛福部 111 年 4 月 1 日訂的那一條。

主席(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邱議員俊憲:

應該大家手上有資料，比較具體要刪掉的是這一筆。

主席(李議員雅靜):

毒防局請你說明，如果未來這類的業務這樣的一個項目你們怎麼去因應呢？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好，跟主席還有委員報告，就是因為少年事件處理法的修正，在明年的 7 月 1 日開始，有關這個曝險少年的部分會移給少輔會來做相關的輔導工作，這是全國一致的，也因為這樣的一個修法，所以我們原本預計要今年跟中央申請的這個 550 萬元，在明年要做的這個計畫，本來是預計要申請，現在就先不申請，不申請所以我們這 550 萬元就請貴位能夠同意刪除，當然這個計畫還是會申請，是由社會局先去做統籌的申請，這個我們已經跟社會局在 8 月 29 日討論過了，所以社會局申請後這一筆計畫一樣還是會有，只是明年會由社會局和少輔會來共同去處理這樣的一個計畫的內容，至於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正之後，毒防局在有關這個少年的部分的實務工作我們是依然不會中斷，也就是說我們的輔導工作一直還是會以家庭為核心的概念之下，去做家庭支持以及所謂的藥癮者家庭的一個未成年子女跨網絡的合作方式，那個未成年子女的跨網絡合作方式是我們 110 年的時候就已經建置起來了，所以我們像跟社會局、教育局以及衛生局等等相關單位，這個都是互相合作的，所以只要有合校的問題，毒防局依然在這個部分是有一樣的這個服務的角色。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先這樣，待會一併處理的就是刪除的部分，其他的那個計畫，各位有沒有什麼問題詢問的？

邱議員俊憲:

沒有。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我詢問局長。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是。

主席(李議員雅靜):

剛剛我有，警察局在的時候我特別謝謝他們，就是鳳山分局，因為我們前幾天在鳳山過埤那邊因為大樓林立，然後就有人在大樓裡面販賣毒品，這些人雖然不是未成年，可是都是年輕人，他從在地下室販賣被警察破獲以後，可是好像應該是說那個窟被弄壞了之後，他們就轉戰到變成他家裡面有吸食的行為，他就是譬如我去你家然後我跟你買毒品，可是我也順便在你家吸食，就是全套式服務就對了，你們有辦法介入或者是怎麼去處理？因為我覺得這個未來就是以鳳山來說，我們大樓很多，這幾年其實不乏有這樣的個案就是在大樓裡面是販毒或者是吸毒都有，只是他在各大樓一直竄來竄去我們抓不勝抓，有時候都要靠住戶或者是委員會去協助、去陳情或那個，這個你們會怎麼處理？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跟主席報告，第一個，因為大樓他還是屬於社區的，所以我們會設社區關懷站跟里辦關懷站的原因也在這裡，就是說我們把窗口直接拉到社區的關懷站，所以其實不管是大樓的管委會或者是管理員、保全公司或者是說里長或鄰長，其實他們是最知道大樓裡哪些有關毒品的狀況，他們如果想要由毒防局來進行輔導，或是由毒防局來進行介入的話，其實可以直接連絡我們，我們這個窗口就收到之後，我們會去

社區進行相關的輔導工作，所以上一次我有跟主席大概說明過，就是有些家庭可能知道他家裡成員吸毒的狀況，只是他可能不是很想立刻被報警抓走，這時候毒防局其實可以扮演另外一個角色就是輔導的角色，所以如果能夠透過社區關懷站或里辦關懷站通報給我們，我們就是做這樣的一個輔導工作。

主席(李議員雅靜):

可是這個里辦的這些關懷站，我看大家只有宣誓大會那一天聚在一起而已，未來我希望毒防局這邊能有企業性的課程，不一定要人多，可能里長或者是里長邀請多少人可以做不斷的持續性的一個知識的一個培訓、訓練，甚至可以有一個怎麼樣的機制讓他可以是有成就感，譬如他可能是我們自己說的，我們自己來做有時候是什麼人力培力或者是種子教師，給他一個名稱未來他就是我們的一個怎麼說？像是我們有去受過譬如我是體適能指導員，雖然我們不是體育署，主要是體育署他們所認定的單位去受訓的，可是學校就給我們這樣的一個組稱，至少有比生活輔導員或者是比一般的老師更具我們相關的專業我們比較懂，類似這個概念。〔是。〕或許毒防局可以跟其他單位一起做合作，包含說剛才有提到一筆預算，這筆預算雖然這個移給少輔會了，可是就是 550 萬元這筆經費移給少輔會，可是你們做的可能會以家庭支持為主，那或許家庭支持這件事情我們可以跟教育局的家庭中心，〔有。〕家庭教育中心去做結合之類的，這樣子是不是會比較好一些？就是如果你因為你剛好提到關懷站的部分，怎麼去強化這個關懷站的功能這才是重點，不然現在我去看過那天有去現場的這些里長，那塊牌子不知道拿到哪裡去做壁紙了，就是沒看到，因為他們可能也不知道那個到底要幹嘛？或者是他們接到案子除了打毒防局的電話以外，他還能第一時間提供什麼樣的服務？寧可打 110，然後警察就來這樣還比較快，由警察局就是應該是說一個責任的歸屬到底是誰？我打給 110 那就是警察的事，就不是我的事情了，類似那個概念，所以我才會說很多事情會因為不熟悉、不認識而去產生害怕，那你的企業性的課程有沒有機會可以承受？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好，這個謝謝主席給很好的建議，其實包括剛剛主席提到的跟教育局的家庭中心合作，那也是上一次主席有特別提醒，所以我們現在跟教育局的家庭中心確實是有在合作，所以他們有一些課程，包括線上課程都有參與在其中做反毒宣導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就是主席剛剛建議那個方向是很好的，所以其實我們那個里辦關懷站跟社區關懷站，一個是說我們從去年開始，我們的同仁都會去各個關懷站去訪視，問關懷站大概他們遇到的狀況，同時我們也會把我們的宣導單張也再提供，然後請他們就是隨時幫我們發放，就包括藥局還有鄰長那邊，當然今年我們在推動的這些里辦關懷站，剛開始里長一定是跟我們剛接觸先跟我們熟悉，所以我們才會說里辦關懷站成立當天我們就先上了一個反毒宣導的課程。

主席(李議員雅靜):

哪有，轟轟叫的，大家都在聯誼，哪裡和你在走課程，上不到 10 分鐘。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那天上完，對，那天上完之後其實我們後續同仁還是會繼續跟他們做接洽，就是我們其實會有一個不定時的去跟他做訪視，離開關懷站的一個接洽之後，了解他們

的需求或者是說在這當中有沒有一些個案需要我們服務的，這個我們每一個關懷站我們都有做統計，同仁其實他們很認真的每一個關懷站都有去跑，所以這個後續都還是會跟關懷站做聯繫。當然主席特別提到說能不能有一個有系統的種子師資培訓？我覺得這一點是很重要的，所以我們未來也是會規劃這樣的課程，就是鼓勵里長跟鄰長或者是巡守隊他們願意報名來參加我們的這個種子師資訓練的話，未來也是我們的反毒種子，這個是非常棒的一個建議，因為我們其實每一年都有辦種子師資訓練，只是說我們的方向過去可能是就像跟議座之前報告的是把藥師這種專業的講師，還有就是像我們的公務員，就是我們的哪個人力中心啊。

邱議員俊憲:

人力中心，了解。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我們在人力中心每一年會辦 4 場，那這 4 場就是由公務員他們來報名，就成為我們的種子師資這樣，對，那未來我們當然是希望能夠拓展到社區給里長、鄰長、巡守隊，或志工他們願意來參加，所以其實種子師資的訓練是很重要的，包括未來能夠再像獅子會、扶輪社這樣的社團裡頭也能夠培訓。所以我們現在是跟獅子會的反毒委員會在合作，因為獅子會本身也有反毒委員會，他們其實也是我們未來可以拓展的一個很重要的一個動力這樣子。〔嗯。〕是，所以主席建議這個我們會繼續來努力做。

主席(李議員雅靜):

然後你們的社會安全網的第二期計畫是指什麼？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社安網的第二期計畫就是，我們的輔導個案的那個個管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也是人事費用？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這個經費大部分就是個管員的薪水都是來自於中央的這個經費。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是有多少人？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我們今年到目前為止有 65 位的個管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4,621 萬元是？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這是明年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預算員額多少？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明年的話會編到 71 位。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 71 位的預算？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明年會編到 78 位，明年中央給我們預計是 78 位，但是要看中央最後核定，因為這個只是一個預估數，那有時候他全國可能再分配下來可能會減。

主席(李議員雅靜):

78 位人事費用。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他是明年 78 位。

主席(李議員雅靜):

那你的大數據實施計畫是什麼？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大數據實施計畫就是做那個科技智慧毒防，也就是我們運用大數據在輔導分析少年還有監測統計圖表。

主席(李議員雅靜):

統計這件事情要花 1,500 萬元？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沒有沒有，我們重點在做輔導個案的分析。

主席(李議員雅靜):

會有實質的輔導嗎？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有啊！就是我們 65 位個管員他們輔導的個案，每一個個案他可能就是要分析他的風險因子跟保護因子，然後了解他的高風險性在哪裡？透過科技的判讀之後，我們個管員在輔導上可以更有方向，也更清楚他的高風險是比較趨向於什麼，就朝那個方向去加強輔導來降低他的風險性。

邱議員俊憲:

就是這一些都算是那些個管師的業務費裡面嗎？沒有嗎？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不是業務費，是開發一個分析系統，這個分析系統是在分析個管員所輔導的內容。

主席(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軟體費用？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是軟體費用。

邱議員俊憲:

1,500 萬元。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裡面還有硬體的費用。

邱議員俊憲:

這是高雄市才有嗎？還是？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高雄市才有，而且這是全國首創的，因為過去從來沒有人把…。

邱議員俊憲:

做這樣的一些有系統性的分析。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沒有人把科技用在社工輔導這方面。

主席(李議員雅靜):

這樣很好，就像剛剛我在提的好幾個案子都請他們要有一些預算拿出來做質性或量化的一個研究，那概念是一樣的啊！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是一樣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可以跳到這邊來啊！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我們就是把社工過去質化大量的那些內容變成一個量化的分析。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是花 1,000 多萬元很貴耶！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這個中央買單，所以我們市府不用花錢。

主席(李議員雅靜):

但是你後面後續維修的時候，就是生孩子容易，養孩子難了。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因為硬體的部分我們就交給資訊中心了，所以…。

邱議員俊憲:

機房會在資訊中心。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機房會在資訊中心，由他們統一來。

主席(李議員雅靜):

喔！是需要更新他的設備，是這樣嗎？這樣就好。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局長事實上我剛剛問的就是說，因為剛剛你有提的那些個案其實是一些人事費用，他的業務費用也算是一些的歲入裡面去做補助。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有。

邱議員俊憲:

就是在會不會是下面那一個 500 多萬元裡面？還是？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500 多萬元是業務費。

邱議員俊憲:

應該同樣一個文號計畫，其實在衛生局也有 1 億多元的人事費用。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不，我們是從那裡面有一部分挪過來給我們的。

邱議員俊憲:

所以是同樣的那一個大計畫，然後裡面挪了 4,000 多萬元。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對，4,621 萬元。

邱議員俊憲:

4,621 萬元來做這個毒防的這個計畫。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是，沒錯。

邱議員俊憲:

好，了解。全力支持。

主席(李議員雅靜):

沒有問題喔！我們針對第 9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有關公益彩券回饋金及毒品防制基金補助辦理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預算數 550 萬元，刪減 550 萬元，刪減後預算數 0 元，等一下，他是這個項目都刪掉，應該不是有預算數，他是整個項目都刪掉。

邱議員俊憲:

那是第 9 頁裡面的。

主席(李議員雅靜):

對啊！我的意思是說他如果刪減成 0 元，那他項目還在啊！

郭議員建盟:

裡面這個計畫刪掉而已。

主席(李議員雅靜):

喔！對。

主席(李議員雅靜):

好，那這樣子就修正通過。

邱議員俊憲:

好。

主席(李議員雅靜):

除刪減 550 萬元，其餘預算如果沒有問題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謝謝主席，謝謝委員。

主席(李議員雅靜):

明天下午我們 3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敲槌)。